

标段编号：44039120230006008001

深圳市建设工程货物招标投标 文件

标段名称：深圳博物馆（原国深博物馆）项目重要门供货及安装工程

—

投标文件内容：资信标文件

投标人：广东航鑫千佰幕墙门窗有限公司、深圳航鑫科建工程有限公

司

日期：2025年12月20日

目录

第一章 投标资格证明文件	1
一、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3
1.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投标牵头人）	3
(1) 资质证明文件	5
(2) 三体系认证证书	8
(3) 商标注册证书	11
(4) 专利证书	15
(5) 参编规范证书	60
(6) 厂房租赁合同	62
(7) 财务状况	70
2.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联合体成员）	188
(1) 资质证书	190
(2) 三体系认证证书	194
(3) 财务状况	197
二、 经年检的营业执照副本	290
三、 制造商的资格声明	292
四、 主要技术人员情况表	295
五、 相关项目的业绩表	314
六、 中小企业声明函	344
七、 其他	345
1. 资信条款响应表	346
2. 合同条款响应表	347
3. 联合体共同投标协议	348
第二章 相关项目的业绩表	349
第三章 项目经理情况	379

第一章 投标资格证明文件

投标人名称：广东航鑫千佰幕墙门窗有限公司&深圳航鑫科建工程有限公司

- 1、投标人基本情况
- 2、经年检的营业执照副本
- 3、制造商的资格声明
- 4、主要技术人员情况表
- 5、相关项目的业绩表
- 6、中小企业声明函扫描件
- 7、其他

重要提示：

上述证明文件是投标中非常重要的文件，投标人必须全面、准确地提供，并保证其真实性，否则将对投标人产生非常不利的影响，甚至将直接导致废标。

投标资格证明文件

投标人名称：广东航鑫千佰幕墙门窗有限公司 & 深圳航鑫科建工程有限公司

- 1、投标人基本情况
- 2、经年检的营业执照副本
- 3、制造商的资格声明
- 4、主要技术人员情况表
- 5、相关项目的业绩表
- 6、中小企业声明函扫描件
- 7、其他

重要提示：

上述证明文件是投标中非常重要的文件，投标人必须全面、准确地提供，并保证其真实性，否则将对投标人产生非常不利的影响，甚至将直接导致废标。

一、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1.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投标牵头人）

投标人：广东航鑫千佰幕墙门窗有限公司

企业名称	广东航鑫千佰幕墙门窗有限公司		主管部门	无	
经济类型	私营		资质等级	/	
单位简介	广东航鑫千佰幕墙门窗有限公司注册地位于惠州市惠阳区秋长街道，注册资本 500 万元，是一家集产品研发、设计、智能制造、安装施工、咨询及售后服务于一体的现代化建筑门窗企业。 公司专注于各类建筑门窗的研发、设计、生产、安装与售后，并拓展电子智能产品研发、制造与销售，同时开展门窗产品出口业务。凭借控股股东——四川航鑫新型建材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6 年）在幕墙、门窗及电子智能产品制造领域积累的深厚经验与技术实力，广东航鑫千佰获得了强有力的技术支持与产业资源赋能。 公司在惠州市惠阳区建有专业的门窗加工基地，配备先进的生产加工及检测设备，现有员工约 150 人，具备从设计到施工交付的全链条服务能力。产品不仅畅销深圳、广州、惠州等国内城市，还远销美国、加拿大、澳大利亚等海外市场，年销售额已达近 5000 万元。				
单位概况	职工总人数	150 人		工程技术人员	50 人
	生产工人	80 人		经 营 人 员	20 人
	固定 资产	2780.410912 万元	资金	生产性	12356.069564 万元
			性质	非生产性	8289.663041 万元
	流动 资金	12356.069564 万元	资金	自有资金	5128.350951 万元
			来源	银行贷款	1650 万元
主要资质证书	商标注册证书、专利证书、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质量保证	GB/T 19001-2016/ISO 9001:2015 GB/T 50430-2017				

体系			
经济指标	年 份	销售收入（万元）	利润（万元）
	<u>2024</u> 年	8326.732136	34.493162
	<u>2023</u> 年	3258.408566	16.753497
	<u>2022</u> 年	3753.397636	9.263954

(1) 资质证明文件



授权书

敬启者：

本公司于 2025 年 7 月 18 日出资 300 万元成立控股公司广东航鑫千佰幕墙门窗有限公司，兹授权“广东航鑫千佰幕墙门窗有限公司”使用本公司资质、资信、财务税务、人员、工厂、设备、工程业绩等开展业务，本公司认可。

授权期限：2025 年 10 月 01 日至 2030 年 09 月 30 日

授权单位：四川航鑫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2025 年 10 月 01 日

天眼查 TianYanCha.com 都在用的商业查询工具 国家中小企业发展基金旗下机构				查公司 查老板 查关系 查风险	天眼查	应用	商务合作 企业级产品	开通会员	登录/注册
基本信息 11				法律诉讼	经营风险	经营信息	公司发展	知识产权	历史信息 10
主要人员 2				导出					
主要人员 2				历史主要人员 高管变更历程 2					
序号	姓名	职务	持股比例						
1	施 施克林 2 法定代表人	执行公司事务的董事	-						
2	林 林佩虹	财务负责人	-						
股东信息 3				导出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比例	认缴出资额(万元)	认缴出资日期	间接持股比例				
1	四川航鑫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	60%	300	2030-07-01	10.2%				
2	中鑫科创 深圳市中鑫科创技术有限公司	20%	100	2030-07-01	36.504%				
3	航鑫科建 深圳航鑫科建工程有限公司	20%	100	2030-07-01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1381MAER1LMA1C		营业执照 (副本) ⁽¹⁻¹⁾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名称	广东航鑫千禧幕墙门窗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人民币伍佰万元	成立日期	2025年07月18日
类型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	惠州市惠阳区秋长街道茶园村民委员会秋溪北路9号一楼		
法定代表人	施克林	经营范围	门窗制造加工；门窗销售；室内木门窗安装服务；金属门窗工程施工；五金产品制造；五金产品零售；五金产品批发；金属结构制造；金属结构销售；砼结构构件销售；楼梯制造；楼梯销售；建筑用木料及木材组件加工；玻璃制造；玻璃仪器销售；建筑用金属配件销售；建筑用金属配件制造；智能家庭消费设备销售；智能家庭消费设备销售；电子产品销售；电子专用材料研发；电子专用材料制造；电子专用材料销售；电子元器件与机电组件设备制造；电子元器件与机电组件设备销售；电子、机械设备维护（不含特种设备）；人工智能行业应用系统集成服务；人工智能通用应用系统；人工智能应用软件开发；建设工程施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2025 年 11 月 25 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510121MA62L8JQXN

营业执照

(副本)



扫描经营主体信息码，
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名称 四川航鑫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伍仟万元整

类型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日期 2016年11月01日

法定代表人 林勇生

住所 四川省成都市金堂县成都-阿坝工业集中发展区淮口街道成阿大道4号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建筑材料销售；门窗销售；建筑装饰材料销售；门窗制造加工；五金产品制造；金属结构制造；金属门窗工程施工；金属制品研发；五金产品研发；新材料技术研发；金属制品销售；五金产品零售；五金产品批发；金属结构销售；技术玻璃制品销售；建筑用金属配件销售；新型建筑材料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建筑用金属配件制造；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电子产品销售；电子专用材料研发；电子专用材料制造；电子专用材料销售；电子元器件与机电组件设备制造；电子元器件与机电组件设备销售；电子、机械设备维护（不含特种设备）。（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2025 年 9 月 25 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2) 三体系认证证书

 China Quality Mark		 工业互联网标识码 48.527.1ia7uwxQDnt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证书编号: 00225Q24810R2M		
兹证明		
四川航鑫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510121MA62L8JQXN 住所: 四川省成都市金堂县淮口镇成阿大道4号(成阿工业园区内)		
与其他场所共同构成的单一管理体系符合 GB/T 19001-2016/ISO 9001:2015		
覆盖的范围		
铝合金门窗、建筑幕墙的生产 与其他场所共同构成的单一管理体系符合 GB/T 19001-2016/ISO 9001:2015		
GB/T 50430-2017		
覆盖的范围		
铝合金门窗的安装; 建筑幕墙的安装 覆盖的各场所及认证范围见附件		
(本证书信息可在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官方网站 www.cnca.gov.cn 或方圆标志认证集团官方网站 www.cqmc.com.cn 上公布, 并作为《确认证书》用以证实本证书的持续有效性。)		
生效日期: 2025年08月26日 有效期至: 2028年09月09日		签发人: 
 中国认可 管理体系 MANAGEMENT SYSTEM CNAS C002-M		Member of 
方圆标志认证集团 China Quality Mark Certification Group		
CHINA QUALITY MARK		
北京海淀区增光路33号 电话: 010-88411888 网址: http://www.cqmc.com.cn Address: No.33, Zengguang Road, Haidian District, Beijing, P.R. China		

AB 0041905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证书编号: 00225E33269R2M

兹证明

四川航鑫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510121MA62L8JQXN
住所: 四川省成都市金堂县淮口镇成阿大道4号(成阿工业园区内)

与其他场所共同构成的单一管理体系符合
GB/T 24001-2016/ISO 14001:2015

覆盖的范围

铝合金门窗、建筑幕墙的生产及相关管理活动; 铝合金门窗的安装及相关管理活动; 建筑幕墙的安装及相关管理活动

覆盖的各场所及认证范围见附件

(本证书信息可在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官方网站 www.cnea.gov.cn 或方圆标志认证集团官方网站 www.cqm.com.cn 上公布。年度监督审核的《确认证书》用以证实本证书的持续有效性。)

生效日期: 2025年08月26日

有效期至: 2028年09月09日

签发人: _____



中国认可
国际互认
管理体系
MANAGEMENT SYSTEM
CNAS C002-M



Member of
IQNET

方圆标志认证集团
China Quality Mark Certification Group

CHINA
QUALITY MARK

北京海淀区增光路33号 电话: 010-88411888 网站: <http://www.cqm.com.cn>
Address: No.33, Zengguang Road, Haidian District, Beijing, P.R. China

AA 0166872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证书编号: 00225S23090R2M

兹证明

四川航鑫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510121MA62L8JQXN

住所: 四川省成都市金堂县淮口镇成阿大道4号(成阿工业园区内)

与其他场所共同构成的单一管理体系符合
GB/T 45001-2020/ISO 45001:2018

覆盖的范围

铝合金门窗、建筑幕墙的生产及相关管理活动; 铝合金门窗的安装及相关管理活动; 建筑幕墙的安装及相关管理活动

覆盖的各场所及认证范围见附件

(本证书信息可在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官方网站 www.cnca.gov.cn 或方圆标志认证集团官方网站 www.cqm.com.cn 查询。年度监督审核时《确认证书》用以证实本证书的持续有效性。)

生效日期: 2025年08月26日

有效期至: 2028年09月09日

签发人: _____



中国认可
国际互认
管理体系
MANAGEMENT SYSTEM
CNAS C002-M



Member of
IQNET

方圆标志认证集团
China Quality Mark Certification Group

CHINA
QUALITY MARK

北京海淀区增光路33号 电话: 010-88411888 网站: <http://www.cqm.com.cn>
Address: No.33, Zengguang Road, Haidian District, Beijing, P.R. China

AA 0166880

(3) 商标注册证书



第 35347323 号

商 标 注 册 证

千 佰

核定使用商品/服务项目（国际分类：19）

第 19 类：胶合板；贴面板；非金属耐火建筑材料；非金属窗；非金属门；非金属护壁板；非金属楼梯；塑钢门窗；非金属安全门；非金属建筑物（截止）

注 册 人 四川航鑫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注册人地址 四川省成都市金堂县淮口镇成阿大道4号(成阿工业园区内)

注册日期 2019年08月28日 有效期至 2029年08月27日



申 长 雨

发证机关





第 35360582 号

商标注册证

千佰

核定使用商品/服务项目（国际分类：6）

第6类：金属片和金属板；金属喷头；金属门；金属窗；小五金器具；普通金属扣（五金器具）；门用金属附件；金属锁（非电）；保险柜（金属或非金属）；普通金属艺术品（截止）

注册人 四川航鑫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注册人地址 四川省成都市金堂县淮口镇成阿大道4号(成阿工业园区内)

注册日期 2019年10月07日 有效期至 2029年10月06日



申长雨

发证机关





第 44857505 号

商标注册证

航鑫系

核定使用商品/服务项目（国际分类：6）

第6类：耐磨金属；滑油嘴；可移动金属建筑物；金属门；窗用铁制品；金属百叶窗；金属窗；铁丝；窗用金属附件；五金器具（截止）

注册人 四川航鑫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注册人地址 四川省成都市金堂县淮口镇成阿大道4号（成阿工业园区内）

注册日期 2020年12月07日 有效期至 2030年12月06日

局长



申长雨

发证机关





第 44853728 号

商标注册证

航鑫系

核定使用商品/服务项目（国际分类：37）

第37类：建筑咨询；建筑；安装门窗；室内装潢；加热设备安装和修理；机械安装、保养和修理；防锈；手工具修理；建筑信息；工程进度查核（截止）

注册人 四川航鑫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注册人地址 四川省成都市金堂县淮口镇成阿大道4号（成阿工业园区内）

注册日期 2020年12月21日 有效期至 2030年12月20日

局长



申长雨

发证机关



(4) 专利证书

序号	发明专利名称	备注
1	一种外开式门窗排水结构	发明专利
2	一种玻璃天窗	实用新型专利
3	一种高承载力的幕墙横梁立柱套芯固定结构	实用新型专利
4	一种开放式蜂窝铝板幕墙的连接结构	实用新型专利
5	一种易推平衡门	实用新型专利
6	一种无边框幕墙可开启窗	实用新型专利
7	一种与门窗结合的幕墙内开窗	实用新型专利
8	一种玻璃纤维增强水泥板挂接结构	实用新型专利
9	一种单元幕墙可拆卸转接结构	实用新型专利
10	一体式全隐框幕墙窗	实用新型专利
11	一种带纱窗的幕墙上悬窗	实用新型专利
12	一种带纱窗的幕墙外平开窗	实用新型专利
13	一种与幕墙结合的阳光房	实用新型专利
14	分推式折叠窗结构	实用新型专利
15	推拉门锁止结构	实用新型专利
16	一种推拉门式门窗的轨道转接结构	实用新型专利
17	一种推拉式门窗扇的角码连接结构	实用新型专利
18	一种外开式窗	实用新型专利
19	一种外开式门窗的密封结构	实用新型专利
20	一种外开式门窗排水结构	实用新型专利
21	一种五金件内装的隔热式外开窗	实用新型专利
22	折叠窗遮挡密封结构	实用新型专利

证书号第6768923号



发明专利证书

发 明 名 称：一种外开式门窗排水结构

发 明 人：林勇生;何光明;杨岭;罗文初;刘光美;邓迎春

专 利 号：ZL 2018 1 1179962.2

专 利 申 请 日：2018年10月10日

专 利 权 人：四川航鑫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地 址：610000 四川省成都市金堂县淮口镇成阿大道4号(成阿工业园区内)

授权公告日：2024年03月08日

授权公告号：CN 109162610 B

国家知识产权局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进行审查，决定授予专利权，颁发发明专利证书并在专利登记簿上予以登记。专利权自授权公告之日起生效。专利权期限为二十年，自申请日起算。

专利证书记载专利权登记时的法律状况。专利权的转移、质押、无效、终止、恢复和专利权人的姓名或名称、国籍、地址变更等事项记载在专利登记簿上。



局长
申长雨

申长雨



第1页(共2页)

其他事项参见续页

证书号 第6768923号

专利权人应当依照专利法及其实施细则规定缴纳年费。本专利的年费应当在每年10月10日前缴纳。
未按照规定缴纳年费的，专利权自应当缴纳年费期满之日起终止。

申请日时本专利记载的申请人、发明人信息如下：

申请人：

四川航鑫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发明人：

林勇生;何光明;杨岭;罗文初;刘光美;邓迎春

证书号第17399130号



实用新型专利证书

实用新型名称：一种玻璃天窗

发 明 人：郑名任;罗文初;刘占平;林勇生

专 利 号：ZL 2022 2 1379255.X

专利申请日：2022年06月02日

专 利 权 人：四川航鑫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地 址：610000 四川省成都市金堂县淮口镇成阿大道4号(成阿工业园区内)

授权公告日：2022年09月13日

授权公告号：CN 217420272 U

国家知识产权局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经过初步审查，决定授予专利权，颁发实用新型专利证书并在专利登记簿上予以登记。专利权自授权公告之日起生效。专利权期限为十年，自申请日起算。

专利证书记载专利权登记时的法律状况。专利权的转移、质押、无效、终止、恢复和专利权人的姓名或名称、国籍、地址变更等事项记载在专利登记簿上。



局长
申长雨

申长雨



第1页(共2页)

其他事项参见续页

证书号第 17399130 号

专利权人应当依照专利法及其实施细则规定缴纳年费。本专利的年费应当在每年 06 月 02 日前缴纳。未按照规定缴纳年费的，专利权自应当缴纳年费期满之日起终止。

申请日时本专利记载的申请人、发明人信息如下：

申请人：

四川航鑫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发明人：

郑名任；罗文初；刘占平；林勇生

证书号第17369133号



实用新型专利证书

实用新型名称：一种高承载力的幕墙横梁立柱套芯固定结构

发 明 人：张亮;林勇生;罗文初

专 利 号：ZL 2022 2 1176065.8

专利申请日：2022年05月16日

专 利 权 人：四川航鑫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地 址：610000 四川省成都市金堂县淮口镇成阿大道4号(成阿工业园区内)

授权公告日：2022年09月06日

授权公告号：CN 217379443 U

国家知识产权局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经过初步审查，决定授予专利权，颁发实用新型专利证书并在专利登记簿上予以登记。专利权自授权公告之日起生效。专利权期限为十年，自申请日起算。

专利证书记载专利权登记时的法律状况。专利权的转移、质押、无效、终止、恢复和专利权人的姓名或名称、国籍、地址变更等事项记载在专利登记簿上。



局长
申长雨

申长雨



第1页(共2页)

其他事项参见续页

证书号第 17369133 号

专利权人应当依照专利法及其实施细则规定缴纳年费。本专利的年费应当在每年 05 月 16 日前缴纳。未按照规定缴纳年费的，专利权自应当缴纳年费期满之日起终止。

申请日时本专利记载的申请人、发明人信息如下：

申请人：

四川航鑫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发明人：

张亮; 林勇生; 罗文初

证书号第17333367号



实用新型专利证书

实用新型名称：一种开放式蜂窝铝板幕墙的连接结构

发 明 人：曹传显;林勇生;罗文初

专 利 号：ZL 2022 2 1197348.0

专利申请日：2022年05月17日

专 利 权 人：四川航鑫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地 址：610000 四川省成都市金堂县淮口镇成阿大道4号(成阿工业园区内)

授权公告日：2022年09月02日

授权公告号：CN 217353095 U

国家知识产权局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经过初步审查，决定授予专利权，颁发实用新型专利证书并在专利登记簿上予以登记。专利权自授权公告之日起生效。专利权期限为十年，自申请日起算。

专利证书记载专利权登记时的法律状况。专利权的转移、质押、无效、终止、恢复和专利权人的姓名或名称、国籍、地址变更等事项记载在专利登记簿上。



局长
申长雨

申长雨



第1页(共2页)

其他事项参见续页

证书号第 17333367 号

专利权人应当依照专利法及其实施细则规定缴纳年费。本专利的年费应当在每年 05 月 17 日前缴纳。未按照规定缴纳年费的，专利权自应当缴纳年费期满之日起终止。

申请日时本专利记载的申请人、发明人信息如下：

申请人：

四川航鑫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发明人：

曹传显；林勇生；罗文初

证书号第17692485号



实用新型专利证书

实用新型名称：一种易推平衡门

发 明 人：白汶龙;郑名任;刘峰;林勇生

专 利 号：ZL 2022 2 1379252.6

专利申请日：2022年06月02日

专 利 权 人：四川航鑫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地 址：610000 四川省成都市金堂县淮口镇成阿大道4号(成阿工业园区内)

授权公告日：2022年11月01日

授权公告号：CN 217712245 U

国家知识产权局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经过初步审查，决定授予专利权，颁发实用新型专利证书并在专利登记簿上予以登记。专利权自授权公告之日起生效。专利权期限为十年，自申请日起算。

专利证书记载专利权登记时的法律状况。专利权的转移、质押、无效、终止、恢复和专利权人的姓名或名称、国籍、地址变更等事项记载在专利登记簿上。



局长
申长雨

申长雨



第1页(共2页)

其他事项参见续页

证书号 第 17692485 号

专利权人应当依照专利法及其实施细则规定缴纳年费。本专利的年费应当在每年 06 月 02 日前缴纳。未按照规定缴纳年费的，专利权自应当缴纳年费期满之日起终止。

申请日时本专利记载的申请人、发明人信息如下：

申请人：

四川航鑫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发明人：

白汶龙；郑名任；刘峰；林勇生

证书号第17700450号



实用新型专利证书

实用新型名称：一种无边框幕墙可开启窗

发 明 人：罗文初;叶云富;曹传显;林勇生

专 利 号：ZL 2022 2 1383377.6

专利申请日：2022年06月02日

专 利 权 人：四川航鑫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地 址：610000 四川省成都市金堂县淮口镇成阿大道4号(成阿工业园区内)

授权公告日：2022年11月01日

授权公告号：CN 217712246 U

国家知识产权局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经过初步审查，决定授予专利权，颁发实用新型专利证书并在专利登记簿上予以登记。专利权自授权公告之日起生效。专利权期限为十年，自申请日起算。

专利证书记载专利权登记时的法律状况。专利权的转移、质押、无效、终止、恢复和专利权人的姓名或名称、国籍、地址变更等事项记载在专利登记簿上。



局长
申长雨

申长雨



第1页(共2页)

其他事项参见续页

证书号第 17700450 号

专利权人应当依照专利法及其实施细则规定缴纳年费。本专利的年费应当在每年 06 月 02 日前缴纳。未按照规定缴纳年费的，专利权自应当缴纳年费期满之日起终止。

申请日时本专利记载的申请人、发明人信息如下：

申请人：

四川航鑫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发明人：

罗文初；叶云富；曹传显；林勇生

证书号第17492053号



实用新型专利证书

实用新型名称：一种与门窗结合的幕墙内开窗

发 明 人：高江伟;白汶龙;叶云富;林勇生

专 利 号：ZL 2022 2 1383419.6

专利申请日：2022年06月02日

专 利 权 人：四川航鑫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地 址：610000 四川省成都市金堂县淮口镇成阿大道4号(成阿工业园区内)

授权公告日：2022年09月27日

授权公告号：CN 217501419 U

国家知识产权局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经过初步审查，决定授予专利权，颁发实用新型专利证书并在专利登记簿上予以登记。专利权自授权公告之日起生效。专利权期限为十年，自申请日起算。

专利证书记载专利权登记时的法律状况。专利权的转移、质押、无效、终止、恢复和专利权人的姓名或名称、国籍、地址变更等事项记载在专利登记簿上。



局长
申长雨

申长雨



第1页(共2页)

其他事项参见续页

证书号第 17492053 号

专利权人应当依照专利法及其实施细则规定缴纳年费。本专利的年费应当在每年 06 月 02 日前缴纳。未按照规定缴纳年费的，专利权自应当缴纳年费期满之日起终止。

申请日时本专利记载的申请人、发明人信息如下：

申请人：

四川航鑫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发明人：

高江伟；白汶龙；叶云富；林勇生

证书号第17412588号



实用新型专利证书

实用新型名称：一种玻璃纤维增强水泥板挂接结构

发 明 人：刘占平;高江伟;白汶龙;林勇生

专 利 号：ZL 2022 2 1383461.8

专利申请日：2022年06月02日

专 利 权 人：四川航鑫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地 址：610000 四川省成都市金堂县淮口镇成阿大道4号(成阿工业园区内)

授权公告日：2022年09月13日

授权公告号：CN 217420345 U

国家知识产权局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经过初步审查，决定授予专利权，颁发实用新型专利证书并在专利登记簿上予以登记。专利权自授权公告之日起生效。专利权期限为十年，自申请日起算。

专利证书记载专利权登记时的法律状况。专利权的转移、质押、无效、终止、恢复和专利权人的姓名或名称、国籍、地址变更等事项记载在专利登记簿上。



局长
申长雨

申长雨



第1页(共2页)

其他事项参见续页

证书号第 17412588 号

专利权人应当依照专利法及其实施细则规定缴纳年费。本专利的年费应当在每年 06 月 02 日前缴纳。未按照规定缴纳年费的，专利权自应当缴纳年费期满之日起终止。

申请日时本专利记载的申请人、发明人信息如下：

申请人：

四川航鑫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发明人：

刘占平；高江伟；白汶龙；林勇生

证书号第17403710号



实用新型专利证书

实用新型名称：一种单元幕墙可拆卸转接结构

发 明 人：叶云富；刘峰；郑名任；林勇生

专 利 号：ZL 2022 2 1383463.7

专利申请日：2022年06月02日

专 利 权 人：四川航鑫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地 址：610000 四川省成都市金堂县淮口镇成阿大道4号(成阿工业园区内)

授权公告日：2022年09月13日

授权公告号：CN 217420153 U

国家知识产权局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经过初步审查，决定授予专利权，颁发实用新型专利证书并在专利登记簿上予以登记。专利权自授权公告之日起生效。专利权期限为十年，自申请日起算。

专利证书记载专利权登记时的法律状况。专利权的转移、质押、无效、终止、恢复和专利权人的姓名或名称、国籍、地址变更等事项记载在专利登记簿上。



局长
申长雨

申长雨



第1页(共2页)

其他事项参见续页

证书号第 17403710 号

专利权人应当依照专利法及其实施细则规定缴纳年费。本专利的年费应当在每年 06 月 02 日前缴纳。未按照规定缴纳年费的，专利权自应当缴纳年费期满之日起终止。

申请日时本专利记载的申请人、发明人信息如下：

申请人：

四川航鑫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发明人：

叶云富；刘峰；郑名任；林勇生

证书号第17517705号



实用新型专利证书

实用新型名称：一体式全隐框幕墙窗

发 明 人：刘峰;刘占平;张亮;林勇生

专 利 号：ZL 2022 2 1383484.9

专利申请日：2022年06月02日

专 利 权 人：四川航鑫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地 址：610000 四川省成都市金堂县淮口镇成阿大道4号(成阿工业园区内)

授权公告日：2022年10月04日

授权公告号：CN 217538384 U

国家知识产权局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经过初步审查，决定授予专利权，颁发实用新型专利证书并在专利登记簿上予以登记。专利权自授权公告之日起生效。专利权期限为十年，自申请日起算。

专利证书记载专利权登记时的法律状况。专利权的转移、质押、无效、终止、恢复和专利权人的姓名或名称、国籍、地址变更等事项记载在专利登记簿上。



局长
申长雨

申长雨



第1页(共2页)

其他事项参见续页

证书号第 17517705 号

专利权人应当依照专利法及其实施细则规定缴纳年费。本专利的年费应当在每年 06 月 02 日前缴纳。未按照规定缴纳年费的，专利权自应当缴纳年费期满之日起终止。

申请日时本专利记载的申请人、发明人信息如下：

申请人：

四川航鑫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发明人：

刘峰；刘占平；张亮；林勇生

证书号第18075579号



实用新型专利证书

实用新型名称：一种带纱窗的幕墙上悬窗

发 明 人：曹传显;罗文初;林勇生

专 利 号：ZL 2022 2 2361627.2

专利申请日：2022年09月05日

专 利 权 人：四川航鑫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地 址：610000 四川省成都市金堂县淮口镇成阿大道4号(成阿工业园区内)

授权公告日：2022年12月20日

授权公告号：CN 218092694 U

国家知识产权局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经过初步审查，决定授予专利权，颁发实用新型专利证书并在专利登记簿上予以登记。专利权自授权公告之日起生效。专利权期限为十年，自申请日起算。

专利证书记载专利权登记时的法律状况。专利权的转移、质押、无效、终止、恢复和专利权人的姓名或名称、国籍、地址变更等事项记载在专利登记簿上。



局长
申长雨

申长雨



第1页(共2页)

其他事项参见续页

证书号 第18075579号

专利权人应当依照专利法及其实施细则规定缴纳年费。本专利的年费应当在每年09月05日前缴纳。未按照规定缴纳年费的，专利权自应当缴纳年费期满之日起终止。

申请日时本专利记载的申请人、发明人信息如下：

申请人：

四川航鑫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发明人：

曹传显；罗文初；林勇生

证书号第18075580号



实用新型专利证书

实用新型名称：一种带纱窗的幕墙外平开窗

发 明 人：刘峰;罗文初;林勇生

专 利 号：ZL 2022 2 2361673.2

专利申请日：2022年09月05日

专 利 权 人：四川航鑫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地 址：610000 四川省成都市金堂县淮口镇成阿大道4号(成阿工业园区内)

授权公告日：2022年12月20日

授权公告号：CN 218092685 U

国家知识产权局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经过初步审查，决定授予专利权，颁发实用新型专利证书并在专利登记簿上予以登记。专利权自授权公告之日起生效。专利权期限为十年，自申请日起算。

专利证书记载专利权登记时的法律状况。专利权的转移、质押、无效、终止、恢复和专利权人的姓名或名称、国籍、地址变更等事项记载在专利登记簿上。



局长
申长雨

申长雨



第1页(共2页)

其他事项参见续页

证书号 第18075580号

专利权人应当依照专利法及其实施细则规定缴纳年费。本专利的年费应当在每年09月05日前缴纳。未按照规定缴纳年费的，专利权自应当缴纳年费期满之日起终止。

申请日时本专利记载的申请人、发明人信息如下：

申请人：

四川航鑫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发明人：

刘峰；罗文初；林勇生

证书号第18019085号



实用新型专利证书

实用新型名称：一种与幕墙结合的阳光房

发 明 人：白汶龙;罗文初;林勇生

专 利 号：ZL 2022 2 2392444.7

专利申请日：2022年09月05日

专 利 权 人：四川航鑫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地 址：610000 四川省成都市金堂县淮口镇成阿大道4号(成阿工业园区内)

授权公告日：2022年12月13日

授权公告号：CN 218028378 U

国家知识产权局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经过初步审查，决定授予专利权，颁发实用新型专利证书并在专利登记簿上予以登记。专利权自授权公告之日起生效。专利权期限为十年，自申请日起算。

专利证书记载专利权登记时的法律状况。专利权的转移、质押、无效、终止、恢复和专利权人的姓名或名称、国籍、地址变更等事项记载在专利登记簿上。



局长
申长雨

申长雨



第1页(共2页)

其他事项参见续页

证书号第 18019085 号

专利权人应当依照专利法及其实施细则规定缴纳年费。本专利的年费应当在每年 09 月 05 日前缴纳。未按照规定缴纳年费的，专利权自应当缴纳年费期满之日起终止。

申请日时本专利记载的申请人、发明人信息如下：

申请人：

四川航鑫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发明人：

白汶龙; 罗文初; 林勇生

证书号第 11151907 号



实用新型专利证书

实用新型名称：分推式折叠窗结构

发 明 人：林勇生;何光明;彭永君

专 利 号：ZL 2019 2 1842744.2

专利申请日：2019 年 10 月 29 日

专 利 权 人：四川航鑫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地 址：610000 四川省成都市金堂县淮口镇成阿大道 4 号(成阿工业园区内)

授权公告日：2020 年 08 月 04 日

授权公告号：CN 211173730 U

国家知识产权局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经过初步审查，决定授予专利权，颁发实用新型专利证书并在专利登记簿上予以登记。专利权自授权公告之日起生效。专利权期限为十年，自申请日起算。

专利证书记载专利权登记时的法律状况。专利权的转移、质押、无效、终止、恢复和专利权人的姓名或名称、国籍、地址变更等事项记载在专利登记簿上。



局长
申长雨

申长雨



第 1 页 (共 2 页)

其他事项参见背面

证书号第 11151907 号



专利权人应当依照专利法及其实施细则规定缴纳年费。本专利的年费应当在每年 10 月 29 日前缴纳。未按照规定缴纳年费的，专利权自应当缴纳年费期满之日起终止。

申请日时本专利记载的申请人、发明人信息如下：

申请人：

四川航鑫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发明人：

林勇生；何光明；彭永君

证书号第 11146393 号



实用新型专利证书

实用新型名称：推拉门锁止结构

发 明 人：林勇生;何光明;彭永君

专 利 号：ZL 2019 2 1842668.5

专利申请日：2019 年 10 月 29 日

专 利 权 人：四川航鑫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地 址：610000 四川省成都市金堂县淮口镇成阿大道 4 号(成阿工业园区内)

授权公告日：2020 年 08 月 04 日

授权公告号：CN 211173536 U

国家知识产权局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经过初步审查，决定授予专利权，颁发实用新型专利证书并在专利登记簿上予以登记。专利权自授权公告之日起生效。专利权期限为十年，自申请日起算。

专利证书记载专利权登记时的法律状况。专利权的转移、质押、无效、终止、恢复和专利权人的姓名或名称、国籍、地址变更等事项记载在专利登记簿上。



局长
申长雨

申长雨



第 1 页 (共 2 页)

其他事项参见背面

证书号第 11146393 号



专利权人应当依照专利法及其实施细则规定缴纳年费。本专利的年费应当在每年 10 月 29 日前缴纳。未按照规定缴纳年费的，专利权自应当缴纳年费期满之日起终止。

申请日时本专利记载的申请人、发明人信息如下：

申请人：

四川航鑫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发明人：

林勇生；何光明；彭永君

证书号第 9492128 号



实用新型专利证书

实用新型名称：一种推拉门式门窗的轨道转接结构

发 明 人：何光明;林勇生;罗文初;杨岭;刘光美;邓迎春

专 利 号：ZL 2018 2 1647216.7

专利申请日：2018 年 10 月 10 日

专 利 权 人：四川航鑫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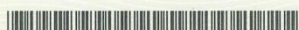
地 址：610000 四川省成都市金堂县淮口镇成阿大道 4 号(成阿工业园区区内)

授权公告日：2019 年 10 月 18 日

授权公告号：CN 209510004 U

国家知识产权局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经过初步审查，决定授予专利权，颁发实用新型专利证书并在专利登记簿上予以登记。专利权自授权公告之日起生效。专利权期限为十年，自申请日起算。

专利证书记载专利权登记时的法律状况。专利权的转移、质押、无效、终止、恢复和专利权人的姓名或名称、国籍、地址变更等事项记载在专利登记簿上。



局长
申长雨

申长雨



第 1 页 (共 2 页)

其他事项参见背面

证书号 第 9492128 号



专利权人应当依照专利法及其实施细则规定缴纳年费。本专利的年费应当在每年 10 月 10 日前缴纳。未按照规定缴纳年费的，专利权自应当缴纳年费期满之日起终止。

申请日时本专利记载的申请人、发明人信息如下：

申请人：

四川航鑫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发明人：

何光明；林勇生；罗文初；杨岭；刘光美；邓迎春

证书号第 9602587 号



实用新型专利证书

实用新型名称：一种推拉式门窗扇的角码连接结构

发 明 人：罗文初;林勇生;何光明;刘光美;杨岭;邓迎春

专 利 号：ZL 2018 2 1647159.2

专利申请日：2018 年 10 月 10 日

专 利 权 人：四川航鑫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地 址：610000 四川省成都市金堂县淮口镇成阿大道 4 号(成阿工业园区区内)

授权公告日：2019 年 11 月 12 日

授权公告号：CN 209621092 U

国家知识产权局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经过初步审查，决定授予专利权，颁发实用新型专利证书并在专利登记簿上予以登记。专利权自授权公告之日起生效。专利权期限为十年，自申请日起算。

专利证书记载专利权登记时的法律状况。专利权的转移、质押、无效、终止、恢复和专利权人的姓名或名称、国籍、地址变更等事项记载在专利登记簿上。



局长
申长雨

申长雨



第 1 页 (共 2 页)

其他事项参见背面

证书号第 9602587 号



专利权人应当依照专利法及其实施细则规定缴纳年费。本专利的年费应当在每年 10 月 10 日前缴纳。未按照规定缴纳年费的，专利权自应当缴纳年费期满之日起终止。

申请日时本专利记载的申请人、发明人信息如下：

申请人：

四川航鑫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发明人：

罗文初；林勇生；何光明；刘光美；杨岭；邓迎春

证书号第9855863号



实用新型专利证书

实用新型名称：一种外开式窗

发 明 人：罗文初;林勇生;何光明;刘光美;杨岭;邓迎春

专 利 号：ZL 2018 2 1645441.7

专利申请日：2018年10月10日

专 利 权 人：四川航鑫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地 址：610000 四川省成都市金堂县淮口镇成阿大道4号(成阿工业园区内)

授权公告日：2019年12月31日

授权公告号：CN 209874985 U

国家知识产权局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经过初步审查，决定授予专利权，颁发实用新型专利证书并在专利登记簿上予以登记。专利权自授权公告之日起生效。专利权期限为十年，自申请日起算。

专利证书记载专利权登记时的法律状况。专利权的转移、质押、无效、终止、恢复和专利权人的姓名或名称、国籍、地址变更等事项记载在专利登记簿上。



局长
申长雨

申长雨



第1页(共2页)

其他事项参见背面

证书号第9855863号



专利权人应当依照专利法及其实施细则规定缴纳年费。本专利的年费应当在每年10月10日前缴纳。未按照规定缴纳年费的，专利权自应当缴纳年费期满之日起终止。

申请日时本专利记载的申请人、发明人信息如下：

申请人：

四川航鑫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发明人：

罗文初；林勇生；何光明；刘光美；杨岭；邓迎春

证书号第 9500091 号



实用新型专利证书

实用新型名称：一种外开式门窗的密封结构

发 明 人：林勇生;刘光美;何光明;杨岭;罗文初;邓迎春

专 利 号：ZL 2018 2 1647094.1

专利申请日：2018 年 10 月 10 日

专 利 权 人：四川航鑫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地 址：610000 四川省成都市金堂县淮口镇成阿大道 4 号(成阿工业园区区内)

授权公告日：2019 年 10 月 18 日

授权公告号：CN 209510150 U

国家知识产权局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经过初步审查，决定授予专利权，颁发实用新型专利证书并在专利登记簿上予以登记。专利权自授权公告之日起生效。专利权期限为十年，自申请日起算。

专利证书记载专利权登记时的法律状况。专利权的转移、质押、无效、终止、恢复和专利权人的姓名或名称、国籍、地址变更等事项记载在专利登记簿上。



局长
申长雨

申长雨



第 1 页 (共 2 页)

其他事项参见背面

证书号第 9500091 号



专利权人应当依照专利法及其实施细则规定缴纳年费。本专利的年费应当在每年 10 月 10 日前缴纳。未按照规定缴纳年费的，专利权自应当缴纳年费期满之日起终止。

申请日时本专利记载的申请人、发明人信息如下：

申请人：

四川航鑫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发明人：

林勇生；刘光美；何光明；杨岭；罗文初；邓迎春

证书号第 9493233 号



实用新型专利证书

实用新型名称：一种外开式门窗排水结构

发 明 人：何光明；罗文初；林勇生；杨岭；刘光美；邓迎春

专 利 号：ZL 2018 2 1644105.0

专利申请日：2018 年 10 月 10 日

专 利 权 人：四川航鑫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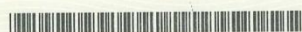
地 址：610000 四川省成都市金堂县淮口镇成阿大道 4 号(成阿工业园区内)

授权公告日：2019 年 10 月 18 日

授权公告号：CN 209510143 U

国家知识产权局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经过初步审查，决定授予专利权，颁发实用新型专利证书并在专利登记簿上予以登记。专利权自授权公告之日起生效。专利权期限为十年，自申请日起算。

专利证书记载专利权登记时的法律状况。专利权的转移、质押、无效、终止、恢复和专利权人的姓名或名称、国籍、地址变更等事项记载在专利登记簿上。



局长
申长雨

申长雨



第 1 页 (共 2 页)

其他事项参见背面

证书号第 9493233 号



专利权人应当依照专利法及其实施细则规定缴纳年费。本专利的年费应当在每年 10 月 10 日前缴纳。未按照规定缴纳年费的，专利权自应当缴纳年费期满之日起终止。

申请日时本专利记载的申请人、发明人信息如下：

申请人：

四川航鑫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发明人：

何光明；罗文初；林勇生；杨岭；刘光美；邓迎春

证书号第 9376944 号



实用新型专利证书

实用新型名称：一种五金件内装的隔热式外开窗

发 明 人：林勇生；何光明；杨岭；罗文初；刘光美；邓迎春

专 利 号：ZL 2018 2 1647228.X

专利申请日：2018 年 10 月 10 日

专 利 权 人：四川航鑫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地 址：610000 四川省成都市金堂县淮口镇成阿大道 4 号(成阿工业园区内)

授权公告日：2019 年 09 月 17 日

授权公告号：CN 209398177 U

国家知识产权局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经过初步审查，决定授予专利权，颁发实用新型专利证书并在专利登记簿上予以登记。专利权自授权公告之日起生效。专利权期限为十年，自申请日起算。

专利证书记载专利权登记时的法律状况。专利权的转移、质押、无效、终止、恢复和专利权人的姓名或名称、国籍、地址变更等事项记载在专利登记簿上。



局长
申长雨

申长雨



第 1 页(共 2 页)

其他事项参见背面

证书号第9376944号



专利权人应当依照专利法及其实施细则规定缴纳年费。本专利的年费应当在每年10月10日前缴纳。未按照规定缴纳年费的，专利权自应当缴纳年费期满之日起终止。

申请日时本专利记载的申请人、发明人信息如下：

申请人：

四川航鑫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发明人：

林勇生；何光明；杨岭；罗文初；刘光美；邓迎春

证书号第 11151904 号



实用新型专利证书

实用新型名称：折叠窗遮挡密封结构

发 明 人：林勇生;何光明;彭永君

专 利 号：ZL 2019 2 1840666.2

专利申请日：2019 年 10 月 29 日

专 利 权 人：四川航鑫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地 址：610000 四川省成都市金堂县淮口镇成阿大道 4 号(成阿工业园区内)

授权公告日：2020 年 08 月 04 日

授权公告号：CN 211173829 U

国家知识产权局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经过初步审查，决定授予专利权，颁发实用新型专利证书并在专利登记簿上予以登记。专利权自授权公告之日起生效。专利权期限为十年，自申请日起算。

专利证书记载专利权登记时的法律状况。专利权的转移、质押、无效、终止、恢复和专利权人的姓名或名称、国籍、地址变更等事项记载在专利登记簿上。



局长
申长雨

申长雨



第 1 页 (共 2 页)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知识产权局

证书号第 11151904 号



专利权人应当依照专利法及其实施细则规定缴纳年费。本专利的年费应当在每年 10 月 29 日前缴纳。未按照规定缴纳年费的，专利权自应当缴纳年费期满之日起终止。

申请日时本专利记载的申请人、发明人信息如下：

申请人：

四川航鑫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发明人：

林勇生；何光明；彭永君

(5) 参编规范证书



四川航鑫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GB/T 39529-2020
国家标准《系统门窗通用技术条件》
编制参编单位

全国建筑幕墙门窗标准化技术委员会
二〇二〇年十二月十四日

证 书

四川航鑫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贵单位参加了国家标准《系统门窗通用技术条件》
的编制工作，为标准化工作做出积极贡献。

特颁此证，以资鼓励。

全国建筑幕墙门窗标准化技术委员会

二〇二〇年十二月十四日

(6) 厂房租赁合同

天眼查 TianYanCha.com 都在用的商业查询工具 国家中小企业发展子基金旗下机构

广东航鑫千禧幕墙门窗有限公司 - 天眼查

广东航鑫千禧幕墙门窗有限公司

应用 商务合作 企业级产品 开通会员 登录注册

基本信息 11 法律诉讼 经营风险 经营信息 公司发展 知识产权 历史信息 10

主要人员 2

主要人员 2 历史主要人员 高管变更历史 2

序号	姓名	职务	持股比例
1	施克林 2	执行公司事务的董事	-
2	林佩虹	财务负责人	-

股东信息 3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比例	认缴出资额(万元)	认缴出资日期	间接持股比例
1	四川航鑫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	60%	300	2030-07-01	10.2%
2	中鑫科创 深圳市中鑫科创技术有限公司	20%	100	2030-07-01	36.504%
3	航鑫科建 深圳航鑫科建工程有限公司	20%	100	2030-07-01	-

深圳航鑫科建工程有限公司

天眼查 TianYanCha.com 都在用的商业查询工具 国家中小企业发展子基金旗下机构

深圳航鑫科建工程有限公司 - 天眼查

深圳航鑫科建工程有限公司

应用 商务合作 企业级产品 开通会员 登录注册

基本信息 66 法律诉讼 经营风险 经营信息 237 公司发展 知识产权 行业信息 12 历史信息 10

主要人员 1

主要人员 1 历史主要人员 高管变更历史 4

序号	姓名	职务	持股比例
1	覃涛 8	董事, 经理	-

股东信息 3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比例	认缴出资额(万元)	认缴出资日期	间接持股比例	首次持股日期
1	四川航鑫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	51%	5099.49	-	-	2022-02-22
2	众联启航 众联启航管理咨询(深圳)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5%	2499.75	2030-09-02	-	2025-09-08
3	林勇生 10 受益所有人 实际控制人	24%	2399.76	2030-09-02	19.89%	2022-02-22

租赁合同

出租方(以下简称甲方):惠州市聚精艺展示柜加工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惠州市惠阳区秋长街道办岭湖村红星小组红星工业园

承租方(以下简称乙方):深圳航鑫科建工程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 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街道大浪社区 28 区创业二路 195 号宝路汽配商务中心 302

甲乙双方本着诚实信用、平等互利的原则,经友好协商,就房屋租赁事宜达成一致意见,并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以及相关法律、法规之规定,签订本合同。

第一章 租赁物业

第一条:甲方将位于广东省惠州市惠阳区秋长镇茶元村老屋组的厂房(秋溪北路9号)面积约2000平方出租给乙方使用。

第二条:乙方有权按本合同的约定使用租赁厂房、仓库及其配套设施,租赁厂房、仓库及其配套设施在本合同中统称为“租赁物业”。

第三条:乙方确认,在签订本合同之前已对该租赁物业进行了实地考察,已充分了解该租赁物业的现状(包括但不限于物理现状、产权现状、法律现状等),同意依照本合同之约定按现状承租该租

赁物业。

第二章租赁用途

第四条：乙方将租赁物业依法用于工业生产，如确需改变用途的，应事先征得甲方书面同意并自行办理相应的报批手续及承担相应费用。

第五条：乙方确认按现状承租该租赁物业，乙方承租该租赁物业经营生产所需要办理的一切审批等手续(包括但不限于营业执照、经营资质、经营许可、增设变压器等设备审批、环保、广告等)，甲方需提供有效地址证明材料协助办理，乙方自行负责办理并承担费用，与甲方无关。

第三章租赁期限

第六条：租赁期为3年，自2025年01月04日起至2028年01月03日止。装修免租期为3个月，自2025年01月04日起至2025年03月31日止。装修免租期内只免收乙方应缴租金，一切非租金的经营费用如水电费等由乙方按相关约定和规定缴交。

第四章租金、保证金及其他费用

第七条：乙方需按照本合同约定承担租赁物业租赁期间的租金。从2025年04月01日开始计算租金，每月租金30000元(含保安费、管理费)。

第八条：租金按月缴交，乙方应于每月5日前将当月租金支付给甲方指定账户，每逾期一日应向甲方支付应缴金额千分之五的滞

纳金。乙方应于签订本合同当日一次性向甲方缴交履约保证金人民币 96000 元，以及预缴计租期第一个月租金人民币 30000 元。乙方应将款项转入指定甲方单位开户银行：中国农业银行惠州惠阳秋长支行，账户：44231501040016949。合同期满，在乙方付清租金等经营费用、将租赁物业完好交还甲方且乙方无任何违约的情况下，甲方将履约保证金无息退还乙方。

第九条：甲方为乙方提供用电用水，供电变压器由甲方提供，代电量为 150 千伏安，一千瓦 23 元，电费 1.2 元 水费 7 元按收费标准，保安费按实际出租人数分摊。在合同期内，乙方负责因工厂经营过程中所产生的费用（包括：水电费、工人工资、工伤、劳保福利等费用）。

第五章 租赁物业交付

第十条：甲方应于双方签订本合同后 日内将租赁物业按现状交乙方使用。移交时，乙方对租赁物业状况有异议时，应当场提出，协商解决，逾期提出或签署移交确认书之后，均视为乙方已完全认可租赁物业之现状。

第十一条：双方确认本合同约定的租金不含税，乙方足额支付每月租金后甲方向乙方出具发票，开发票所产生的所有税费由乙方承担，乙方向甲方支付了该税费费用后，甲方向乙方开具相应的发票，如乙方不支付该税金，甲方有权从押金中扣除。

第六章双方权利义务

第十二条：租赁期间，租赁物业的维护管理由乙方负责，乙方应定期检查租赁物业。除租赁物业出现不可归责于乙方的建筑结构问题外，租赁物业的维修由乙方负责并承担相关费用。

第十三条：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改动租赁物业结构，不得改建、扩建。

第十四条：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对租赁物业进行装饰装修。乙方装修期间应做好安全文明施工措施，产生的一切安全事故责任由乙方自行负责，与甲方无关。

第十五条：乙方应按照本合同之约定、法律法规及其他规范性文件之规定使用租赁物业、合法经营。甲方不承担乙方在租赁期间发生的一切责任(包括但不限于经济责任、法律责任、消防责任、安全生产责任)。乙方应妥善、及时履行维护管理义务等，在使用租赁物业期间对第三方产生一切损伤、损害等的均由乙方负责处理和承担，与甲方无关。

第七章合同解除及违约责任

第十六条：乙方有下列行为时，甲方有权单方解除本合同收回租赁物业(甲方有权停水停电、更换门锁、进入租赁物业、将租赁物业内的所有物品搬离)，保证金(包括履约保证金、电费保证金和工人工资保证金)不予退还,并按本合同第十九条约定追究乙方违约责任。甲方因向乙方追偿产生的一切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保全费、担保费、律师费、差旅费)由乙方承担。

- (1)逾期 15 天交付租金的;
- (2) 未经甲方同意, 改变租赁物业用途;
- (3) 未经甲方同意, 乙方不得将租赁物业转租、分租或以其他任何方式供他使用;
- (4) 利用租赁物业进行非法活动或者损害公共利益的;
- (5) 乙方对于工业废弃物清理. 废(污)水. 废气排放未依国家标准, 造成环境污染;
- (6) 乙方提前结束合同, 没有书面提前 6 个月通知甲方;
- (7) 乙方违反本合同其他义务, 经甲方书面催告后 7 日内仍未改正的。

第十七条: 如乙方中途退租, 应提前二个月通知甲方, 经甲方同意后, 付清所欠甲方的款项, 但租赁保证金作违约金处理不予以退回。并且另支付两个月租金数额的损失费给甲方。乙方在承租期内不得将所租物业转租它方。如乙方拖欠租金一个月、或管理费和水电费的达到一个月租金。除缴纳滞纳金外, 甲方有权停止乙方对租赁物的有关设施(包括水、电设施的使用)直至欠费结清; 或终止合同。通知乙方迁离, 押金作为乙方违约赔偿不予以退还, 乙方应付清欠款后 3 日内迁离, 如有拖欠, 甲方可以留置乙方物质设备, 以物抵款。

第十八条: 如甲方提前结束终止合同, 应提前二个月通知书面通知乙方, 待乙方付清(房租、水电等)费用, 搬迁完成, 甲方应全款退回乙方租赁保证金, 并且另支付两个月租金数额的损失费

给乙方。

第八章其他

第十九条：租赁期间，因政府政策、规划、政府建设等原因需要征收、征用或拆除租赁物业，致使甲、乙双方造成损失的，互不承担责任。

发生前款规定情形时，有关租赁物业的补偿归甲方所有。因乙方在租赁物业内添附的装修和添置的财物(所有权未转归甲方时)而增加的补偿归乙方所有。

第十九条合同期内，双方发出的通知、信函等书面文件满足如下方式，即视为已签收并送达：

- 1、以快递形式将通知寄出满 5 日(地址以本合同文首列明的地址为准。如地址变更,须书面通知对方,否则不影响向本合同列明地址发送通知的有效性)；
- 2、现场负责人员、联系人员或其他员工签收。

第二十条：本厂房现状，因历史遗留原因，甲方出租给乙方的厂房是未办理房产证。甲方在乙方进厂之前负责把厂房内清好，以后有房屋出现简单维修，乙方自行负责维修，所造成的一切费用与甲方无关。

第二十一条：经甲方同意，方可转租

第二十二条：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友好协商解决，在履行中如发生争议，甲、乙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可依法向租赁物

业所在地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二十三条：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持壹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二十四条：本合同自双方签署之日生效。

甲方(盖章):

代表人: 张艺荣

日期: 2025.1.17



乙方(盖章):

代表人: 刘永红

日期: 2025.01.17



(7) 财务状况

财务状况统计表					
年份	营业收入（万元）	资产总额（万元）	负债总额（万元）	利润总额（万元）	备注
2022	3753.397636	15205.698440	10106.056015	9.263954	/
2023	3258.408566	16874.503265	11769.513439	16.753497	/
2024	8326.732136	20645.732605	15517.381654	34.493162	/



四川航鑫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报告

川精财信年审字[2025]第 B049 号

四川航鑫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四川航鑫新型建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22 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2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贵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贵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此码用于证明该审计报告是否由具有执业许可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
您可使用手机“扫一扫”或进入“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http://acc.mof.gov.cn>）”进行查验。
报告编号：川25S02BJ300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贵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贵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贵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





就可能导致对贵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贵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四川精财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中国注册会计师

2025年07月18日



资产负债表

2022年12月31日

会小企01表

编制单位：四川航鑫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资 产	行号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负债和股东权益	行号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流动负债：			
货币资金	1	115,391.24	340,368.00	短期借款	31	13,550,000.00	13,000,000.00
短期投资	2			应付票据	32		
应收票据	3			应付账款	33	3,304,442.29	11,827,391.62
应收账款	4	23,809,657.39	30,095,525.66	预收账款	34	15,601,616.37	8,155,246.67
预付款项	5	5,861,385.74	3,130,692.21	应付职工薪酬	35	1,222,445.60	1,050,000.00
应收股利	6			应交税费	36	117,195.97	25,948.90
应收利息	7			应付利息	37		
其他应收款	8	6,887,262.61	1,698,195.13	应付利润	38		
存货	9	47,946,403.62	28,555,540.00	其他应付款	39	67,264,859.92	47,290,357.16
其中：原材料	10			其他流动负债	40		
在产品	11			流动负债合计	41	101,060,560.15	81,348,944.35
库存商品	12						
周转材料	13						
其他流动资产	14	47,695.72	381,779.61				
流动资产合计	15	84,667,796.32	64,202,100.61	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资产：				长期借款	42		
长期债券投资	16			长期应付款	43		
长期股权投资	17	18,489,000.00	18,219,000.00	递延收益	44		
固定资产原价	18	13,331,209.74	13,008,862.68	其他非流动负债	45		
减：累计折旧	19	4,434,091.88	3,276,378.15	非流动负债合计	46	0.00	0.00
固定资产账面价值	20	8,897,117.86	9,732,484.53	负债合计	47	101,060,560.15	81,348,944.35
在建工程	21	26,254,702.65	25,971,363.54				
工程物资	22						
固定资产清理	23						
生产性生物资产	2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无形资产	25	13,748,367.57	14,062,871.37	实收资本（或股本）	48	50,000,000.00	50,000,000.00
开发支出	26			资本公积	49		
长期待摊费用	27			盈余公积	50		83,887.57
其他非流动资产	28			未分配利润	51	996,424.25	754,988.13
非流动资产合计	29	67,389,188.08	67,985,719.4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52	50,996,424.25	50,838,875.70
资产总计	30	152,056,984.40	132,187,820.0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53	152,056,984.40	132,187,820.05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公司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利润表

2022年度

会小企02表

编制单位：四川航鑫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行号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1	37,533,976.36	83,202,181.85
减：营业成本	2	29,914,941.84	73,420,940.46
税金及附加	3	720,380.94	779,783.89
销售费用	4		
管理费用	5	5,497,953.54	8,100,318.96
其中：开办费	6		
业务招待费	7		
研究费用	8	1,915,401.00	1,601,738.17
财务费用	9	1,308,060.50	969,022.67
其中：利息费用（收入以“-”号填列）	10		
资产减值损失	11		
加：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2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3	92,639.54	-67,884.13
加：营业外收入	14	161,307.58	1,060,564.52
其中：政府补助	15		
减：营业外支出	15	40,000.00	601.07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6	213,947.12	992,079.32
减：所得税费用	17	56,398.57	279,002.25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8	157,548.55	713,077.07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公司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现金流量表

2022年度

会小企03表

编制单位：四川航鑫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行号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产成品、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	50,349,839.87	81,579,572.48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	35,308,106.64	960,311.66
购买原材料、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	22,550,241.42	101,401,116.81
支付的职工薪酬	4	7,225,004.25	9,731,973.18
支付的税费	5	1,069,354.47	1,495,664.3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	53,332,098.6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	1,481,247.76	-30,088,870.2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短期投资、长期债券投资和长期股权投资收到的现金	8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非流动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0		
短期投资、长期债券投资和其他非流动资产支付的现金	11	270,000.00	680,0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非流动资产支付的现金	12	702,058.05	921,914.1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	-972,058.05	-1,601,914.1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4	13,550,000.00	18,000,000.00
吸收投资者投资收到的现金	15		44,260,000.00
偿还借款本金支付的现金	16	13,000,000.00	32,760,000.00
偿还借款利息支付的现金	17	1,284,166.47	1,070,083.67
分配利润支付的现金	1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	-734,166.47	28,429,916.33
四、现金净增加额	20	-224,976.76	-3,260,868.01
加：期初现金余额	21	340,368.00	3,601,236.01
五、期末现金余额	22	115,391.24	340,368.00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公司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会小会04表
单位:人民币元

2022年度

编制单位:四川航鑫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项目	本年金额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50,000,000.00	-	-	-	-	-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50,000,000.00	-	-	-	-	-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填列)	-	-	-	-	-	-
(一)综合收益总额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的资本						
1.所有者投入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收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50,000,000.00	-	-	-	-	-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公司法定代表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四川航鑫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审验专用章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会小企04表
单位:人民币元

2022年度

编制单位:四川航鑫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项目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50,000,000.00				-				125,798.63	50,125,798.63
加:会计政策变更										-
前期差错更正										-
其他										-
二、本年年初余额	50,000,000.00	-	-	-	-	-	-	-	125,798.63	50,125,798.63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填列)	-	-	-	-	-	-	-	83,887.57	629,189.50	713,077.07
(一)综合收益总额									713,077.07	713,077.0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的资本	-	-	-	-	-	-	-	-	-	-
1.所有者投入普通股										-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3.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
4.其他										-
(三)利润分配	-	-	-	-	-	-	-	83,887.57	-83,887.57	-
1.提取盈余公积								83,887.57	-83,887.57	-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3.其他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4.设定收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6.其他										-
四、本年年末余额	50,000,000.00	-	-	-	-	-	-	83,887.57	754,988.13	50,838,875.70

主管会计工作的公司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公司法定代表人:



四川航鑫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一、公司基本情况

四川航鑫新型建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成立于 2016 年 11 月，取得金堂县市场监督管理局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510121MA62L8JQXN 的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10121MA62L8JQXN；

注册资本：5000 万元人民币

经营性质：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住所：四川省成都市金堂县成都-阿坝工业集中发展区淮口街道成阿大道 4 号；

法定代表人：林勇生；

公司经营范围：建筑材料销售；门窗销售；建筑装饰材料销售；门窗制造加工；五金产品制造；金属结构制造；金属门窗工程施工；金属制品研发；五金产品研发；新材料技术研发；金属制品销售；五金产品零售；金属结构销售；技术玻璃制品销售；新型建筑材料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一）编制基础

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小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和“四、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

（二）持续经营

本公司无影响持续经营能力的事项，预计未来十二个月内具备持续经营的能力，本公司的财务报表系在持续经营为假设的基础上编制。

三、遵循小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财政部颁布的《小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四、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一）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期间为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二）营业周期

本公司营业周期为 12 个月。

（三）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四）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除交易性金融资产、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等以



公允价值计量外，以历史成本为计价原则。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现金流量表之现金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流量表之现金等价物系指持有期限不超过 3 个月、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且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六）外币业务

1、外币交易

本公司外币交易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人民币金额。于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所产生的折算差额除了为购建或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所产生的折算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人民币金额。

2、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外币资产负债表中资产、负债类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类项目除“未分配利润”外，均按业务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与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在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单独列示。外币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

（七）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包括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

1、金融工具的分类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其他金融负债等。

2、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取得时以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持有至到期投资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



初始确认金额。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实际利率在取得时确定，在该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保持不变。处置时，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3）应收款项

公司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债权，以及公司持有的其他企业的不包括在活跃市场上有报价的债务工具的债权，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以向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具有融资性质的，按其现值进行初始确认。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应收款项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是，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计量。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损益；同时，将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5）其他金融负债

按其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采用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3、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公司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2）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4）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6、金融资产（不含应收款项）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1）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减值准备：

期末如果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下降，或在综合考虑各种相关因素后，预期这种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的，就认定其已发生减值，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一并转出，确认减值损失。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确认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不通过损益转回。

（2）持有至到期投资的减值准备：

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损失的计量比照应收款项减值损失计量方法处理。

（八）应收款项坏账准备

1、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

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应收款项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对存在下列客观证据表明应收款项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①债务人发生严重的财务困难；②债务人违反合同条款（如偿



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③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④其他表明应收款项发生减值的客观依据。

对可能发生的坏账损失采用备抵法核算，期末单独或按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提坏账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有确凿证据表明确实无法收回的应收款项，经公司按规定程序批准后作为坏账损失，冲销提取的坏账准备。

2、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单项金额重大的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应收账款期末余额达到 50 万（含 50 万）、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达到 30 万（含 30 万）以上或者期末单项余额占合计余额 10%的应收款项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对于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项进行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发生了减值，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2)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对于单项金额不重大，但账龄在 3 年以上的应收款项以及涉及诉讼款项、客户信用状况恶化且收回可能性较低的应收款项，采用个别认定法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收回可能性较小	全额计提

(3) 公司对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项目），应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项测试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应收款项，不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4) 按信用风险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的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按信用风险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包括按账龄组合和其他组合计提坏账。

①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具体计提比例

②按其他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对政府、行政单位债权、关联方单位债权、职工备用金不计提坏账准备。

3、坏账准备的转回

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应收款项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但是，该转回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应收款项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4、应收款项的转让、质押、贴现

公司以应收债权向银行等金融机构转让、质押或贴现等方式融资时，根据相关合同的约



定，当债务人到期未偿还该项债务时，若公司负有向金融机构还款的责任，则该应收款项作为质押贷款处理；若公司没有向金融机构还款的责任，则该应收债权作为转让处理，并确认债权的转让损益。

（九）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并且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固定资产才能予以确认。公司固定资产包括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工具、电子设备、办公设备和其他。

2、固定资产计价

公司固定资产按照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3、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政策

公司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公司对未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按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计提折旧，公司确定各类固定资产的年折旧率

在使用年限内变更预计折旧年限或预计残值率，以及已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按照该固定资产的账面价值以及尚可使用寿命重新计算确定折旧率和折旧额。因固定资产减值准备而调整固定资产折旧额时，对此前已计提的累计折旧不作调整。

每年年度终了，本公司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使用寿命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固定资产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预计净残值。

4、固定资产的后续支出

公司的固定资产后续支出是指固定资产在使用过程中发生的更新改造支出、修理费用等。

固定资产的更新改造等后续支出，满足上述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如有被替换的部分，则扣除其账面价值；不满足上述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固定资产修理费用等，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5、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如由于市价大幅度下跌，或陈旧过时、损坏、长期闲置等原因导致其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按单项固定资产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固定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十）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按实际发生的成本计量。自营建筑工程按直接材料、直接工资、直接施工费等



计量；出包建筑工程按应支付的工程价款等计量；设备安装工程按所安装设备的价值、安装费用、工程试运转等所发生的支出等确定工程成本。在建工程成本还包括应当资本化的借款费用和汇兑损益。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结转固定资产，次月起开始计提折旧，待办理了竣工决算手续后再对固定资产原值差异进行调整。

（十一）借款费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1）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2）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3）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的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



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借款费用资本化率、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借款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来确定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十二）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初始计量

本公司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专利技术、非专利技术等，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计量，其中，购入的无形资产，按实际支付的价款和相关的其他支出作为实际成本；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实际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确定实际成本。

2、无形资产后续计量

本公司土地使用权从出让起始日起，按其出让年限平均摊销；专利技术、非专利技术和其他无形资产按预计使用年限、合同规定的受益年限和法律规定的有效年限三者中最短者分期平均摊销。摊销金额按其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当期损益。

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于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在每个会计期间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有证据表明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是有限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在预计使用寿命内摊销。

3、划分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具体标准

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1)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2)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十三）长期资产减值

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



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商誉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进行商誉减值测试，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在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时，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公允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公允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公允价值难以可靠计量的，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账面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

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十四）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如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按当地政府的相关规定为职工缴纳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按以当地规定的缴纳基数和比例计算应缴纳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或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两者孰早），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十五）收入

本公司的营业收入主要包括销售商品收入及其他收入，收入确认原则如下：

1、销售商品的收入

在下列条件均能满足时确认收入实现：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控制；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本公司；相关的收入和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提供劳务收入

在提供劳务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交易的完工程度能够可靠地确定，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提供劳务收入的实现。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按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

如果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则按已经发生并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并将已发生的劳务成本作为当期费用。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如预计不能得到补偿的，则不确认收入。

3、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

本公司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包括利息收入、使用费收入等。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同时满足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的条件下才能予以确认，利息收入金额，是按照他人使用本公司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4、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其他收入的实现。

（十六）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不包括政府作为所有者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应当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应当计入营业外收支。

（1）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包括购买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的财政拨款、固定资产专门借款的财政贴息等。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按照所建造或购买的资产使用年限分期计入其他收益或营业外收入。

（2）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



政府补助，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其他收益或营业外收入；用于补偿本公司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直接计入其他收益或营业外收入。

（十七）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对于按照税法规定能够于以后年度抵减应纳税所得额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视同暂时性差异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对已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当预计到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时，应当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十八）所得税

所得税的会计核算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所得税费用包括当年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除将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年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所有者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的当年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当年所得税是指企业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确定的针对当年发生的交易和事项，应纳给税务部门的金额，即应交所得税；递延所得税是指按照资产负债表债务法应予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在年末应有的金额相对于原已确认金额之间的差额。

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重大前期差错更正及其他事项调整的说明

（一）报告期会计政策变更

本公司本报告期无会计政策变更。

（二）报告期会计估计变更

本公司本报告期无会计估计变更。

（三）重大前期差错更正

本公司本报告期无重大前期差错更正。

（四）其他事项调整

本公司本报告期无其他事项调整。

六、税项及附加

按照国家税法计缴税费。

七、财务报表重要项目的说明

下列所披露的财务报表数据，除特别注明之外，“年初”系指 2022 年 01 月 01 日，“期



末”系指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期”系指 2022 年 01 月 01 日至 12 月 31 日，“上期”系指 2021 年 01 月 01 日至 12 月 31 日，货币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 货币资金

种 类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现金	93,201.09	201,578.10
其中：人民币	93,201.09	201,578.10
银行存款	22,190.15	138,789.90
其中：人民币	22,190.15	138,789.90
其他货币资金		
其中：人民币		
合 计	115,391.24	340,368.00

注：本公司不存在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存放在境外、有潜在回收风险的款项。

(二) 应收账款

种 类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收账款	23,809,657.39	30,095,525.66
合 计	23,809,657.39	30,095,525.66

1、应收账款情况：

类别	账 面 余 额		期 末 数		坏 账 准 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3,809,657.39	100.00%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 计	23,809,657.39	100.00%				

(续)

类别	期 初 数			
	账 面 余 额		坏 账 准 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0,095,525.66	100.00%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 计	30,095,525.66	100.00%		

2、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债务人名称	账面余额	占应收账款合计的比例(%)	坏账准备
湖南省衡五建设有限公司	19,963,642.74	83.85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1,755,843.13	7.37	
四川航鑫千佰门窗有限公司	1,171,194.83	4.92	
珠海市晶艺玻璃工程有限公司	403,001.09	1.69	
浙江亚厦幕墙有限公司	370,432.36	1.56	

(三) 预付款项

种 类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预付款项	5,861,385.74	3,130,692.21
合 计	5,861,385.74	3,130,692.21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项情况。

债务人名称	账面余额	占预付款项合计的比例(%)	坏账准备
德州瑞百利玻璃砖有限公司	3,792,429.26	64.70	
四川星环铝业有限公司	380,088.39	6.48	
成都企洪铝材销售有限公司	224,452.75	3.83	
佛山市米祺建材科技有限公司	209,668.94	3.58	
四川安能精玻玻璃有限公司	175,547.32	2.99	

(四) 其他应收款

种 类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6,887,262.61	1,698,195.13
合 计	6,887,262.61	1,698,195.13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项情况

债务人名称	账面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合计的比例(%)	坏账准备
广东科浩幕墙工程有限公司	3,300,000.00	47.91	
四川航鑫千佰门窗有限公司	2,297,000.00	33.35	
深圳航鑫科建工程有限公司	511,500.00	7.43	
成都市兴三维玻璃制造有限公司	156,837.00	2.28	
深圳市中鑫科创技术有限公司东莞分公司	143,020.51	2.08	

(五) 存货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存货	47,946,403.62	-	47,946,403.62	28,555,540.00		28,555,540.00
合 计	47,946,403.62	-	47,946,403.62	28,555,540.00	-	28,555,540.00

(六) 其他流动资产



种 类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待认证进项税额	47,695.72	381,779.61
合 计	47,695.72	381,779.61

(七) 长期股权投资

种 类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长期股权投资	18,489,000.00	18,219,000.00
合 计	18,489,000.00	18,219,000.00

(八) 固定资产

项 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余额
一、账面原值合计	13,008,862.68	418,718.94	96,371.88	13,331,209.74
二、累计折旧	3,276,378.15	1,157,713.73		4,434,091.88
三、固定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9,732,484.53	-738,994.79	96,371.88	8,897,117.86

(九) 在建工程

种 类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在建工程	26,254,702.65	25,971,363.54
合 计	26,254,702.65	25,971,363.54

(十) 无形资产

项 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余额
一、账面原值合计	15,006,382.97			15,006,382.97
二、累计摊销	943,511.60	314,503.80		1,258,015.40
三、无形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14,062,871.37	314,503.80	-	13,748,367.57

(十一) 短期借款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短期借款	13,000,000.00	13,550,000.00	13,000,000.00	13,550,000.00
合 计	13,000,000.00	13,550,000.00	13,000,000.00	13,550,000.00

(十二) 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种 类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付账款	3,304,442.29	11,827,391.62
合 计	3,304,442.29	11,827,391.62

2.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较大额的应付账款情况

债务人名称	账面余额	占应付账款合计的比例(%)
成都平成辉运输有限公司	451,750.00	13.67
东莞方飞新材料有限公司	400,000.00	12.10
成都中原思蓝德密封有限公司	360,420.00	10.91
成都鼎尚五金产品有限公司	204,620.81	6.19
上海尔吉其门窗幕墙系统有限公司	200,474.16	6.07

(十三) 预收账款

种 类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	------	------



预收账款	15,601,616.37	8,155,246.67
合 计	15,601,616.37	8,155,246.67

2.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较大的预收款项情况

债务人名称	账面余额	占预收款项合计的比例(%)
凯路佐尔时装贸易(厦门)有限公司	11,872,238.26	76.10
四川航鑫科建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931,544.63	18.79
广东科浩幕墙工程有限公司	687,519.78	4.41

(十四) 应付职工薪酬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1,050,000.00	7,351,536.25	7,179,090.65	1,222,445.60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三、辞退福利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五、其他				
合 计	1,050,000.00	7,351,536.25	7,179,090.65	1,222,445.60

(十五) 应交税费

种 类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交税费	117,195.97	25,948.90
合 计	117,195.97	25,948.90

(十六) 其他应付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付利息		2,691.90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67,264,859.92	47,287,665.26
合 计	67,264,859.92	47,290,357.16

2. 按欠款方归集的其他应付款期末余额较大的情况

债务人名称	账面余额	占其他应付款合计的比例(%)
林勇生	17,603,049.26	26.17
深圳市中鑫科创技术有限公司	16,012,000.00	23.80
覃涛	10,161,634.66	15.11
四川省鑫成建筑劳务有限公司	7,707,676.00	11.46
上海驰志实业有限公司	5,000,000.00	7.43

(十七) 实收资本

投资者名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深圳市中鑫科创技术有限公司	26,000,000.00			26,000,000.00
王令	24,000,000.00			24,000,000.00
合 计	50,000,000.00	-	-	50,000,000.00



(十八) 盈余公积

种 类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盈余公积		83,887.57
合计		83,887.57

(十九) 未分配利润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本期年初余额	754,988.13	125,798.63
本期增加额	157,548.55	713,077.07
其中：本期净利润转入	157,548.55	713,077.07
其他调整因素	0.00	0.00
本期减少额	-83,887.57	83,887.57
其中：本期提取盈余公积	-83,887.57	83,887.57
本期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0.00	0.00
本期分配现金股利	0.00	0.00
转增资本	0.00	0.00
其他减少		
本期期末余额	996,424.25	754,988.13

(二十)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37,533,976.36	29,914,941.84	83,202,181.85	73,420,940.46
其他业务				
合 计	37,533,976.36	29,914,941.84	83,202,181.85	73,420,940.46

(二十一) 税金及附加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营业税金及附加	720,380.94	779,783.89
合计	720,380.94	779,783.89

(二十二) 管理费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工资薪金	718,375.71	724,550.00
职工教育经费	6,070.00	7,000.00
折旧费用	355,141.93	339,515.07
检测费	11,720.75	94,002.88
维修费	4,346.00	



车辆使用费	4,401.65	3,670.83
办公费	282,443.87	240,449.61
专利费	7,547.17	
咨询费	341,889.60	3,173,287.09
无形资产摊销	314,503.80	314,503.80
保理费	19,610.03	36,455.03
福利费	23,172.00	130,238.36
差旅费	55,241.56	80,242.76
业务费	312,537.64	185,218.93
邮寄费	17.00	686.00
社保费用	1,125,533.83	965,876.61
水电费		14,161.45
其他费用		15,559.98
物业管理费		72,152.49
房租		2,000.00
合 计	3,582,552.54	6,399,570.89

(二十三) 研发费用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研发费用	1,915,401.00	1,601,738.17
合 计	1,915,401.00	1,601,738.17

(二十四) 财务费用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手续费	41,510.47	8,132.06
利息费用	1,266,550.03	960,890.61
合 计	1,308,060.50	969,022.67

(二十五) 营业外收入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外收入	161,307.58	1,060,564.52
合 计	161,307.58	1,060,564.52

(二十六) 营业外支出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外支出	40,000.00	601.07
合 计	40,000.00	601.07

(二十七) 所得税费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当期所得税费用	56,398.57	279,002.25
递延所得税费用		
合 计	56,398.57	279,002.25

(二十八) 现金流量表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项 目	本期金额
净利润	157,548.55
加：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254,085.61
无形资产摊销	314,503.80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待摊费用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
预提费用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	1,284,166.47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4,010,173.26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1,788,050.84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693,065.75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81,247.76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15,391.24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340,368.00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24,976.76

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一、现金		
其中：库存现金	93,201.09	201,578.1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22,190.15	138,789.9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5,391.24	340,368.00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四川精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审验专用章

八、或有事项

无。

九、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无。

十、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无。

十一、重要资产转让及其出售的说明

本公司报告期内无需披露的重要资产转让及其出售事项。

十二、企业合并、分立等事项说明

本公司报告期内无需披露的企业合并、分立事项。

十三、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和债务重组的说明

本公司报告期内无需披露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和债务重组事项。

十四、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本公司报告期内无需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十五、财务报表的批准

本财务报表已经本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决议批准报出。



四川航鑫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2025 年 07 月 18 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由下列负责人签署：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签名：

签名：

签名：

日期：

日期：

日期：



财务情况说明书

2022年度

一、企业概况

四川航鑫新型建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成立于2016年11月，取得金堂县市场监督管理局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510121MA62L8JQXN的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10121MA62L8JQXN；

注册资本：5000万元人民币

经营性质：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住所：四川省成都市金堂县成都-阿坝工业集中发展区淮口街道成阿大道4号；

法定代表人：林勇生；

公司经营范围：建筑材料销售；门窗销售；建筑装饰材料销售；门窗制造加工；五金产品制造；金属结构制造；金属门窗工程施工；金属制品研发；五金产品研发；新材料技术研发；金属制品销售；五金产品零售；金属结构销售；技术玻璃制品销售；新型建筑材料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2022年度其主营业务收入占企业总收入的比重：99.57%

2022年12月31日资产总额：152,056,984.40 元，明细如下：

流动资产：84,667,796.32 元，占总资产比例：55.68%

固定资产：8,897,117.86 元，占总资产比例：5.85%

2022年12月31日负债总额：101,060,560.15 元，明细如下：

流动负债：101,060,560.15 元；占总负债比例：100.00%

非流动负债：0.00 元；占总负债比例：0.00%

二、企业经营情况分析

项 目	本期金额 (元)	上期金额 (元)	与上年同比增长 (元)	增长率(%)
营业收入	37,533,976.36	83,202,181.85	-45,668,205.49	-54.89%
营业成本	29,914,941.84	73,420,940.46	-43,505,998.62	-59.26%
税金及附加	720,380.94	779,783.89	-59,402.95	-7.62%
销售费用	0.00	0.00	0.00	0.00%
管理费用	5,497,953.54	8,100,318.96	-2,602,365.42	-32.13%
其中：研发费用	1,915,401.00	1,601,738.17	313,662.83	19.58%
财务费用	1,308,060.50	969,022.67	339,037.83	34.99%



三、本年利润实现和分配情况

利润总额：213,947.12 元；
净利润：157,548.55 元；

四、现金流量管理情况和周转情况

1、资金增减情况：

项 目	本期金额 (元)	上期金额 (元)	与上年同比增长 (元)	增长率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1,481,247.76	-30,088,870.21	31,570,117.97	104.92%
投资活动现金流量	-972,058.05	-1,601,914.13	629,856.08	39.32%
筹资活动现金流量	-734,166.47	28,429,916.33	-29,164,082.80	-102.5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24,976.76	-3,260,868.01	3,035,891.25	93.10%

2、资金周转情况：

应收账款周转率：139.26%
流动资产周转率：50.43%
固定资产周转率：402.95%
资产周转率：26.41%
存货周转率：98.13%



3、企业发展能力指标情况：

项 目	本期金额 (元)	上期金额 (元)	与上年同比增长 (元)	增长率
营业收入	37,533,976.36	83,202,181.85	-45,668,205.49	-54.89%
净利润	157,548.55	713,077.07	-555,528.52	-77.9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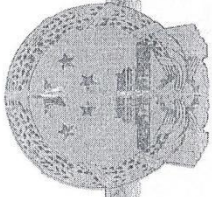
五、对企业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有重大影响的其他事项说明

- 1、无会计政策的变动。
- 2、无会计估计的变更。
- 3、无重要合同事项。
- 4、无重要投资事项。
- 5、无对现金流量有重大影响的其他事项。

四川航鑫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2025年7月18日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510000756638581G



名称 四川精财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法定代表人 刁岚
经营范围 验证企业资本, 验资, 清算, 审计, 审计业务;
基本建设预决算审计, 会计服务; 法律、法
律规定的其他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
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注册资本 壹佰万元整
成立日期 2004年02月12日
住所 成都市青羊区日月大道一段1501号1栋11层
1106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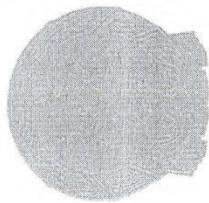


登记机关 2023年4月7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四川精财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首席合伙人：

主任会计师：刁岚

经营场所：成都市青羊区日月大道一段1501号附楼1106号



组织形式：有限责任

执业证书编号：51010124

批准执业文号：川财会（2004）5号

批准执业日期：2004年02月03日

证书序号：0013389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合格专用章
(四川)

2019.4.9

THE CHINESE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四川注册会计师协会

姓名 刁凤 性别 女 出生日期 1971-12-6 工作单位 四川盐都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身份证号码 510302197112060026

Full name 刁凤 Sex 女 Date of birth 1971-12-6 Working unit 四川盐都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Identity card No. 510302197112060026

2015.25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合格专用章(四川)

QR Code

Portrait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四川德汉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21年11月25日
y m d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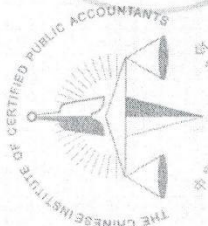
四川精财信 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21年1月25日
y m d

10

11



注册会计师
转所专用章

姓名: 陈茜

性别: 女

出生日期: 1977-5-7

工作单位: 四川锦财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身份证号: 510108197705070024

身份证号码: 510108197705070024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2018.3.25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合格专用章

2018年3月25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2018.5.25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合格专用章

2018年5月25日





成都川衡联合会计师事务所
CHENGDU CHUANHENG UNITED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川衡会审字（2025）第 031 号



审计报告

四川航鑫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四川航鑫新型建材有限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23 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四川航鑫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3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四川航鑫新型建材有限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四川航鑫新型建材有限公司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

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四川航鑫新型建材有限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四川航鑫新型建材有限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四川航鑫新型建材有限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所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四川航鑫新型建材有限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

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四川航鑫新型建材有限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 附件：1、四川航鑫新型建材有限公司2023年12月31日《资产负债表》；
- 2、四川航鑫新型建材有限公司2023年度《利润表》；
- 3、四川航鑫新型建材有限公司2023年度《现金流量表》；
- 4、四川航鑫新型建材有限公司2023年度《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 5、四川航鑫新型建材有限公司2023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 6、四川航鑫新型建材有限公司2023年度财务情况说明书；
- 7、成都川衡联合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签字注册会计师《执业证书》复印件；
- 8、成都川衡联合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执业证书》复印件；
- 9、成都川衡联合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营业执照》复印件。

成都川衡联合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五年二月二十七日

资 产 负 债 表

截止日：2023年12月31日

会企01表

编制单位：四川航鑫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单位：元

资 产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流动负债：		
货币资金	46,758.89	115,391.24	短期借款	15,550,000.00	13,55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负债		
应收票据	100,000.00		应付票据		
应收账款	20,842,121.10	23,809,657.39	应付账款	5,715,512.29	3,304,442.29
预付款项	2,650,768.62	5,861,385.74	预收款项	16,219,079.29	15,601,616.37
其他应收款	7,251,994.29	6,887,262.61	合同负债		
存货	70,182,137.80	47,946,403.62	应付职工薪酬	450,000.00	1,222,445.60
持有待售资产			应交税费	96,944.36	117,195.9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应付利息		
其他流动资产	1,053,795.89	47,695.72	其他应付款	79,663,598.45	67,264,859.92
流动资产合计	102,127,576.59	84,667,796.32	持有待售负债		
非流动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其他流动负债		
持有至到期投资			流动负债合计	117,695,134.39	101,060,560.15
长期应收款			非流动负债：		
长期股权投资	19,066,000.00	18,489,000.00	长期借款		
投资性房地产			应付债券		
固定资产	7,862,889.64	8,897,117.86	其中：优先股		
在建工程	26,254,702.65	26,254,702.65	永续债		
生产性生物资产			长期应付款		
油气资产			预计负债		
无形资产	13,433,863.77	13,748,367.57	专项应付款		
开发支出			递延收益		
商誉			递延所得税负债		
长期待摊费用			其他非流动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			非流动负债合计	-	-
其他非流动资产			负债合计	117,695,134.39	101,060,560.15
非流动资产合计	66,617,456.06	67,389,188.08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	-
			实收资本（或股本）	50,000,000.00	5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1,049,898.26	996,424.25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51,049,898.26	50,996,424.25
资产总计	168,745,032.65	152,056,984.4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68,745,032.65	152,056,984.40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主管人员：

利 润 表

会计期间：2023年度

会企02表

编制单位：四川航鑫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 目	本期累计金额	上期累计金额
一、营业收入	32,584,085.66	37,533,976.36
减：营业成本	27,342,478.59	29,914,941.84
税金及附加	742,062.12	720,380.94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3,896,773.18	3,582,552.54
研发费用	56,100.00	1,915,401.00
财务费用	589,136.80	1,308,060.50
其中：利息费用	568,119.23	1,284,166.47
利息收入	21,474.97	17,616.44
资产减值损失		
加：其他收益	210,000.0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67,534.97	92,639.54
加：营业外收入	918.27	161,307.58
减：营业外支出	39,840.30	40,000.0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28,612.94	213,947.12
减：所得税费用	75,138.93	56,398.57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3,474.01	157,548.55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六、综合收益总额	53,474.01	157,548.55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主管人员：

现金流量表

会计期间：2023年度

会企03表

单位：元

编制单位：四川航鑫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项 目	本年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0,214,184.96	50,349,839.87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6,094,627.65	35,308,106.6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6,308,812.61	85,657,946.5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6,518,687.93	22,550,241.42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639,929.88	7,225,004.25
支付的各项税费	902,021.58	1,069,354.4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2,916,909.20	53,332,098.6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6,977,548.59	84,176,698.7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68,735.98	1,481,247.7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65,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5,000.00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54,777.14	702,058.05
投资支付的现金	642,000.00	27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96,777.14	972,058.0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31,777.14	-972,058.0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5,550,000.00	13,55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550,000.00	13,55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3,550,000.00	13,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568,119.23	1,284,166.47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118,119.23	14,284,166.4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31,880.77	-734,166.4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8,632.35	-224,976.7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5,391.24	340,368.0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6,758.89	115,391.24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主管人员：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会计期间：2023年度

编制单位：四川航鑫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一、上年年末余额	50,000,000.00	-	-	-	-	996,424.25	50,996,424.25	50,000,000.00	-	-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二、本年年年初余额	50,000,000.00	-	-	-	-	996,424.25	50,996,424.25	50,000,000.00	-	-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	53,474.01	53,474.01	-	-	-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53,474.01	53,474.01	-	-	-
（二）所有者投入或减少资本	-	-	-	-	-	-	-	-	-	-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	-	-	-	-	-	-	-	-	-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
4.其他	-	-	-	-	-	-	-	-	-	-
（三）利润分配	-	-	-	-	-	-	-	-	-	-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	-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
3.其他	-	-	-	-	-	-	-	-	-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4.设定收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6.其他	-	-	-	-	-	-	-	-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50,000,000.00	-	-	-	-	1,049,898.26	51,049,898.26	50,000,000.00	-	-

会计主管人员：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公司法定代表人：



四川航鑫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一、公司的基本情况

四川航鑫新型建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于 2016 年 11 月 01 日成立，本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证号：91510121MA62L8JQXN；

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四川省成都市金堂县成都-阿坝工业集中发展区淮口街道成阿大道 4 号；

法定代表人：林勇生；

注册资本：伍仟万元整（人民币）；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建筑材料销售；门窗销售；建筑装饰材料销售；门窗制造加工；五金产品制造；金属结构制造；金属门窗工程施工；金属制品研发；五金产品研发；新材料技术研发；金属制品销售；五金产品零售；金属结构销售；技术玻璃制品销售；新型建筑材料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并基于本附注“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所述会计政策和估计编制。

2、持续经营能力评价

本公司不存在导致对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内的持续经营假设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本公司采用的会计年度为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3、营业周期

本公司采用的营业周期为 12 个月。

4、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公司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份额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如果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6、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本公司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1) 共同经营

共同经营是指本公司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确认其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①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②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③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④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⑤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2) 合营企业

合营企业是指本公司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按照长期股权投资有关权益法核算的规定对合营企业的投资进行会计处理。

7、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现金流量表之现金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流量表之现金等价物指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且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8、外币业务及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业务折算

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的折算为人民币金额。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除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资产有关的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外,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人民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2)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9、金融工具

(1) 金融资产的分类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前者主要是指本公司为了近期内出售而持有的股票、债券、基金以及不作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投资。这类资产在初始计量时按照取得时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支付的价款中包含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单独确认为应收项目。在持有期间取得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将这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这类金融资产在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②持有至到期投资

主要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公司具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国债、公司债券等。这类金融资产按照取得时的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支付价款中包含的已到付息期但尚未发放的债券利息,单独确认为应收项目。持有至到期投资在持有期间按照摊余

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处置持有至到期投资时,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③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主要包括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等。应收账款是指本公司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款项。应收账款按从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④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主要是指本公司没有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的金融资产。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按照取得该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支付的价款中包含的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或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单独确认为应收项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计入投资收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是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的,其形成的汇兑损益应当计入当期损益。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现金股利,在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股利时计入当期损益。资产负债表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差额计入投资收益;同时,将原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投资收益。

(2) 金融负债的分类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这类金融负债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资产负债表日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②其他金融负债,是指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外的金融负债。

(3) 金融资产的重分类

因持有意图或能力发生改变,使某项投资不再适合划分为持有至到期投资的,本公司将其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并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持有至到期投资部分出售或重分类的金额较大,且不属于《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第十六条所指的例外情况,使该投资的剩余部分不再适合划分为持有至到期投资的,本公司应当将该投资的剩余部分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并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但在本会计年度及以后两个完整的会计年度内不再将该金融资产划分为持有至到期投资。

重分类日,该投资的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在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或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4) 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的区分

除特殊情况外,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按照下列原则进行区分:

①如果本公司不能无条件地避免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来履行一项合同义务,则该合同义务符合金融负债的定义。有些金融工具虽然没有明确地包含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义务的条款和条件,但有可能通过其他条款和条件间接地形成合同义务。

②如果一项金融工具须用或可用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需要考虑用于结算该工具的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是作为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替代品,还是为了使该工具持有方享有在发行方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如果是前者,该工具是发行方的金融负债;如果是后者,该工具是发行方的权益工具。在某些情况下,一项金融工具合同规定本公司须用或可用自身权益工具结算该金融工具,其中合同权利或合同义务的金额等于可获取或需交付的自身权益工具的数量乘以其结算时的公允价值,则无论该合同权利或合同义务的金额是固定的,还是完全或部分地基于除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的市场价格以外变量(例如利率、某种商品的价格或某项金融工具的价格)的变动而变动,该合同分类为金融负债。



(5) 金融资产转移

金融资产转移是指下列两种情形:

A. 将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转移给另一方;

B. 将金融资产整体或部分转移给另一方,但保留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并承担将收取的现金流量支付给一个或多个收款方的合同义务。

①终止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

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或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是否已放弃对所转移金融资产的控制时,注重转入方出售该金融资产的实际能力。转入方能够单独将转入的金融资产整体出售给与其不存在关联方关系的第三方,且没有额外条件对此项出售加以限制的,表明企业已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本公司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注重金融资产转移的实质。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A.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B.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在这种情况下,所保留的服务资产视同未终止确认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A.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B.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
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②继续涉入所转移的金融资产

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应当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③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

仍保留与所转移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应当继续确认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并将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该金融资产与确认的相关金融负债不得相互抵销。在随后的会计期间,企业应当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产生的收入和该金融负债产生的费用。所转移的金融资产以摊余成本计量的,确认的相关负债不得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6)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

将用于偿付金融负债的资产转入某个机构或设立信托,偿付债务的现时义务仍存在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也不终止确认转出的资产。

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的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的,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7)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应当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得相互抵销。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

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金融资产转移,转出方不得将已转移的金融资产和相关负债进行抵销。

(8) 金融资产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①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

- A.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 B. 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
- C. 债权人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作出让步;
- D. 债务人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E. 因发行方发生重大财务困难,该金融资产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
- F. 无法辨认一组金融资产中的某项资产的现金流量是否已经减少,但根据公开的数据对其进行总体评价后发现,该组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以来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确已减少且可计

量;

G. 债务人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权益工具投资人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

H. 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

I. 其他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

②金融资产的减值测试(不包括应收款项)

A. 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测试

持有至到期投资发生减值时,将该持有至到期投资的账面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现值,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按照该持有至到期投资的原实际利率折现确定,并考虑相关担保物的价值(取得和出售该担保物发生的费用予以扣除)。原实际利率是初始确认该持有至到期投资时计算确定的实际利率。对于浮动利率的持有至到期投资,在计算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可采用合同规定的现行实际利率作为折现率。

即使合同条款因债务方或金融资产发行方发生财务困难而重新商定或修改,在确认减值损失时,仍用条款修改前所计算的该金融资产的原实际利率计算。

对持有至到期投资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持有至到期投资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如债务人的信用评级已提高等),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

期损益。

持有至到期投资发生减值后,利息收入按照确定减值损失时对未来现金流量进行折现采用的折现率作为利率计算确认。

B.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测试

在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减值情况进行分析,判断该项金融资产公允价值是否持续下降。通常情况下,如果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期末公允价值相对于成本的下跌幅度已达到或超过50%,或者持续下跌时间已达到或超过12个月,在综合考虑各种相关因素后,预期这种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的,可以认定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已发生减值,确认减值损失。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在确认减值损失时,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一并转出,计入资产减值损失。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金融资产是否发生减值,可参照上述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进行分析判断。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不得通过损益转回。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金融资产发生减值后,利息收入按照确定减值损失时对未来现金流量进行折现采用的折现率作为利率计算确认。

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确认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9)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以主要市场的价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不存在主要市场的,本公司以最有利市场的价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

主要市场,是指相关资产或负债交易量最大和交易活跃程度最高的市场;最有利市场,是指在考虑交易费用和运输费用后,能够以最高金额出售相关资产或者以最低金额转移相关负债的市场。本公司采用市场参与者在对该资产或负债定价时为实现其经济利益最大化所使用的假设。

①估值技术

本公司采用在当期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使用的估值技术主要包括市场法、收益法和成本法。本公司使用与其中一种或多种估值技术相一致的方法计量公允价值,使用多种估值技术计量公允价值的,考虑各估值结果的合理性,选取在当期情况下最能代表公允价值的金额作为公允价值。

本公司在估值技术的应用中,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可观察输入值,是指能够从市场数据中取得的输入值。

该输入值反映了市场参与者在对相关资产或负债定价时所使用的假设。不可观察输入值，是指不能从市场数据中取得的输入值。该输入值根据可获得的市场参与者在对相关资产或负债定价时所使用假设的最佳信息取得。

②公允价值层次

本公司将公允价值计量所使用的输入值划分为三个层次，并首先使用第一层次输入值，其次使用第二层次输入值，最后使用第三层次输入值。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10、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主要包括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等。应收账款是指本公司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款项。应收账款按从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本公司将下列情形作为应收款项坏账损失确认标准：债务单位撤销、破产、资不抵债、现金流量严重不足、发生严重自然灾害等导致停产而在可预见的时间内无法偿付债务等；债务单位逾期未履行偿债义务超过3年；其他确凿证据表明确实无法收回或收回的可能性不大（除押金、保证金、工伤备用金和长期备用金以外的所有应收，其他应收，预付账款以及负债类科目的借方余额）。

本公司应收款项按照个别认定法计提坏账准备。

11、存货

（1）存货的分类

存货包括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

（2）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发出存货采用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

（3）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按照单个存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资产负债表日，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并与其对应的成本进行比较，分别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的金额。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①低值易耗品

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②包装物

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12、长期股权投资

本公司长期股权投资包括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重大影响的权益性投资,以及对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为本公司的联营企业。

(1)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在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首先判断所有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是否集体控制该安排,如果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必须一致行动才能决定某项安排的相关活动,则认为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集体控制该安排。其次再判断该安排相关活动的决策是否必须经过这些集体控制该安排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如果存在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组合能够集体控制某项安排的,不构成共同控制。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不考虑享有的保护性权利。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时,考虑投资方直接或间接持有被投资单位的表决权股份以及投资方及其他方持有的当期可执行潜在表决权在假定转换为对被投资方单位的股权后产生的影响,包括被投资单位发行的当期可转换的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及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影响。

当本公司直接或通过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单位 20%(含 20%)以上但低于 50%的表决权股份时,一般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除非有明确证据表明该种情况下不能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决策,不形成重大影响。

(2) 初始投资成本确定

①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投资成本:

A.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

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B.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C.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以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确定为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外,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投资成本:

A. 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B.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C. 通过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如果该项交换具有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可靠计量,则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和相关税费作为初始投资成本,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若非货币资产交换不同时具备上述两个条件,则按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D.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取得的股权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债权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① 成本法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追加或收回投资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② 权益法

按照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一般会计处理为:

本公司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本公司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公司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应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等。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应全额确认。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投资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应当转入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公允价值计量,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13、投资性房地产

(1) 投资性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和已出租的建筑物。

(2) 投资性房地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并采用与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相同的方法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

14、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计价方法和后续支出的会计处理方法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予以确认。固定资产以取得时的实际成本入账。固定资产在使用过程中发生的更新改造支出、修理费用等后续支出,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当期损益。

(2)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本公司从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按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按固定资产的类别、估计的经济使用年限和预计的净残值率分别确定折旧年限和年折旧率如下:

序号	类别	折旧年限(年)	预计残值率(%)	年折旧率(%)
1	房屋及建筑物	20	5.00	4.75
2	机器设备	5-10	5.00	9.50-19.00
3	办公设备	5	5.00	19.00
4	运输设备	10	5.00	9.50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方法和折旧方法

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标准的,认定为融资租赁:①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承租人;②承租人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承租人将会行使这种选择权;③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通常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 75%以上(含 75%)];④承租人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90%以上(含 90%)];出租人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收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90%以上(含 90%)];⑤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承租人才能使用。

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中较低者入账,按自有固定资产的折旧政策计提折旧。

15、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同时满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成本能够可靠计量则予以确认。在建工程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实际成本计量。

(2) 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工程实际成本转入固定资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先按估计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暂估价值,但不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

16、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①当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1)资产支出已经发生;2)借款费用已经发生;3)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②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费用,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③当所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3) 借款费用资本化率以及资本化金额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包括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的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

17、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专利权及非专利技术等,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内按照与该项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系统合理地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具体年限如下:

项 目	摊销年限(年)
土地使用权(工业用)	50
专利权	10
软件	10

(3)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①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②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③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证明其有用性;④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⑤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18、非金融长期资产减值

本公司于每一资产负债表日对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项目进行检查,当存在减值迹象时,本公司进行减值测试。对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末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后，若该资产的账面价值超过其可收回金额，其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上述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出现减值的迹象如下：

- (1) 资产的市价当期大幅度下跌，其跌幅明显高于因时间的推移或者正常使用而预计的下跌；
- (2) 企业经营所处的经济、技术或者法律等环境以及资产所处的市场在当期或者将在近期发生重大变化，从而对企业产生不利影响；
- (3) 市场利率或者其他市场投资报酬率在当期已经提高，从而影响企业计算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折现率，导致资产可收回金额大幅度降低；
- (4) 有证据表明资产已经陈旧过时或者其实体已经损坏；
- (5) 资产已经或者将被闲置、终止使用或者计划提前处置；
- (6) 企业内部报告的证据表明资产的经济绩效已经低于或者将低于预期，如资产所创造的净现金流量或者实现的营业利润（或者亏损）远远低于（或者高于）预计金额等；
- (7) 其他表明资产可能已经发生减值的迹象。



19、商誉

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其初始成本是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

商誉在合并财务报表上单独列示。初始确认后，商誉按照成本扣除累计减值准备后的金额计量。每年末，结合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商誉减值测试。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以非同一控制下合并方式取得项目公司股权的目的是为了获得项目公司拟或已取得土地，合并取得的项目公司净资产的公允价值小于支付对价的差额转入存货。

20、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核算已经支出，摊销期限在1年以上（不含1年）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发生额入账，在受益期或规定的期限内分期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21、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1) 短期薪酬

短期薪酬主要包括职工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等,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按照受益对象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

职工福利费在实际发生时根据实际发生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2) 辞退福利

本公司在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或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两者孰早),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3) 离职后福利

离职后福利分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

①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②对设定受益计划的会计处理通常包括下列步骤:

1) 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采用无偏且相互一致的精算假设对有关人口统计变量和财务变量等作出估计,计量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并确定相关义务的所属期间。同时,对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予以折现,以确定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现值和当期服务成本;

2) 设定受益计划存在资产的,将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3) 期末,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服务成本、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以及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等三部分,其中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允许转回至损益,但可以在权益范围内转移这些在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的金额。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的其他长期福利,按照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为简化相关会计处理,将



其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服务成本、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以及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等组成项目的总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2、预计负债

(1) 因对外提供担保、诉讼事项、产品质量保证、亏损合同等或有事项形成的义务成为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公司，且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的计量时，公司将该项义务确认为预计负债。

(2) 公司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初始计量，并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

23、收入

(1) 收入确认原则

① 销售商品

销售商品收入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1) 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2) 公司不再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不再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3) 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4) 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5) 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②提供劳务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在资产负债表日能够可靠估计的（同时满足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交易的完工进度能够可靠地确定、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的收入，并按已经发生的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在资产负债表日不能够可靠估计的，若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按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若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劳务收入。

③让渡资产使用权

让渡资产使用权在同时满足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收入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的收入。利息收入按照他人使用本公司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使用费收入按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2) 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①公司主要销售等产品。产品销售收入确认需满足以下条件：公司已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交付给购货方，且产品销售收入金额已确定，已经收回货款或取得了收款凭证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产

品相关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②物业出租按租赁合同、协议约定的承租日期与租金，已经收到租金或取得了收款凭证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时确认出租物业收入的实现。

③其他业务根据相关合同、协议的约定，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企业，与收入相关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其他业务收入的实现。。

24、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类型

政府补助主要包括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两种类型。

(2)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但是，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5、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该计税基础与其账面数之间的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2)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3)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转回减记的金额。

(4) 公司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但不包括下列情况产生的所得税：①企业合并；②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

26、租赁

(1)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为承租人时,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金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确认为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为出租人时,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金确认为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除金额较大的予以资本化并分期计入损益外,均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为承租人时,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以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中两者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赁资产价值。在租赁期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费用。

公司为出租人时,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以租赁开始日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收入。

27、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无。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无。

四、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税收入	1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交流转税	7%
教育费附加	应交流转税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交流转税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五、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一) 资产负债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项 目	年末数	年初数
库存现金	23,895.35	93,201.09

银行存款	22,863.54	22,190.15
合 计	46,758.89	115,391.24

2、应收票据

项 目	年末数	年初数
银行承兑汇票		
商业承兑汇票	100,000.00	
合 计	100,000.00	

3、应收账款

(1) 按账龄列示如下:

账龄	年末数		年初数	
	账面余额	比例 (%)	账面余额	比例 (%)
1 年以内	878,478.36	4.22	3,846,014.65	16.15
1-2 年			19,963,642.74	83.85
2-3 年	19,963,642.74	95.78		
3 年以上				
合 计	20,842,121.10	100.00	23,809,657.39	100.00

(2) 年末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情况: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余额的比例 (%)
湖南省衡五建设有限公司	19,963,642.74	2-3 年	95.79
四川温桥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357,083.89	1 年以内	1.71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30,100.24	1 年以内	1.10
深圳市三鑫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45,543.24	1 年以内	0.70
浙江亚厦幕墙有限公司	114,545.19	1 年以内	0.55
合 计	20,810,915.30		99.85

4、预付款项

(1) 按账龄列示如下:

账龄	年末数		年初数	
	账面余额	比例 (%)	账面余额	比例 (%)
1 年以内	2,486,674.15	93.81	5,845,954.30	99.74
1-2 年	164,094.47	6.19	15,431.44	0.26
2-3 年				
3 年以上				
合 计	2,650,768.62	100.00	5,861,385.74	100.00

(2) 年末预付账款金额前五名情况: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账龄	占预付账款余额的比例 (%)
成都博奥腾玻璃制品有限公司	543,479.54	1 年以内	20.50
成都广采建材有限公司	360,284.00	1 年以内	13.59
四川星环铝业公司	208,756.50	1 年以内	7.88
深圳好博窗控技术有限公司	199,995.85	1 年以内	7.54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账龄	占预付账款余额的比例(%)
厦门睿取峰铝业有限公司	169,303.00	1年以内	6.39
合 计	1,481,818.89		55.90

5、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列示如下:

账龄	年末数		年初数	
	账面余额	比例(%)	账面余额	比例(%)
1年以内	1,719,212.85	23.71	5,498,781.05	79.84
1-2年	4,210,202.22	58.06	1,388,481.56	20.16
2-3年	1,322,579.22	18.23		-
3年以上				
合 计	7,251,994.29	100.00	6,887,262.61	100.00

(2) 年末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情况:

单位名称	年末金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四川航鑫千佰门窗有限公司	2,931,097.66	1年以内、1-2年及2-3年	40.42
广东科浩幕墙工程有限公司	2,612,480.22	1-2年	36.02
四川航鑫匠人家居门窗安装有限公司	452,500.00	1年以内	6.24
四川航鑫史贝索门窗有限公司	367,500.00	1年以内	5.07
成都市兴三维玻璃制造有限公司	156,837.00	1-2年、2-3年	2.16
合 计	6,520,414.88		89.91

6、存货

项 目	年末数	年初数
库存商品	27,954,289.12	22,798,594.68
产成品	21,545,865.11	14,205,662.37
在产品	20,681,983.57	10,942,146.57
合 计	70,182,137.80	47,946,403.62

7、其他流动资产

项 目	年末数	年初数
待认证进项税额	1,053,795.89	47,695.72
合 计	1,053,795.89	47,695.72

8、长期股权投资

项 目	年末数	年初数
长期股权投资	19,066,000.00	18,489,000.00
合 计	19,066,000.00	18,489,000.00

9、固定资产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固定资产原值	13,331,209.74	254,777.14		13,585,986.88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累计折旧	4,434,091.88	1,289,005.36		5,723,097.24
固定资产净值	8,897,117.86	254,777.14	1,289,005.36	7,862,889.64

10、在建工程

项 目	年末数	年初数
在建工程	26,254,702.65	26,254,702.65
合 计	26,254,702.65	26,254,702.65

11、无形资产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无形资产原值	15,006,382.97			15,006,382.97
累计摊销	1,258,015.40	314,503.80		1,572,519.20
无形资产净值	13,748,367.57		314,503.80	13,433,863.77

12、短期借款

项 目	年末数	年初数
短期借款	15,550,000.00	13,550,000.00
合 计	15,550,000.00	13,550,000.00

13、应付账款

(1) 按账龄列示如下:

账龄	年末数		年初数	
	账面余额	比例 (%)	账面余额	比例 (%)
1 年以内	4,600,933.97	80.50	2,482,610.95	88.28
1-2 年	673,877.08	11.79	821,831.34	11.72
2-3 年	440,701.24	7.71		
3 年以上				
合 计	5,715,512.29	100.00	3,304,442.29	100.00

(2) 年末应付账款金额前五名情况:

单位名称	年末金额	账龄	占应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
四川三星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122,007.28	1 年以内	37.13
成都申丰实业有限公司	600,000.00	1 年以内	10.50
成都平成辉运输有限公司	322,500.00	1-2 年	5.64
成都阳光铝制品有限公司	322,315.44	1 年以内	5.64
四川蓉城天惠建材有限公司	307,123.44	1 年以内	5.37
合 计	3,673,946.16		64.28

14、预收账款

(1) 按账龄列示如下:

账龄	年末数		年初数	
	账面余额	比例 (%)	账面余额	比例 (%)
1 年以内	8,507,315.96	52.45	15,601,616.37	100.00

账龄	年末数		年初数	
	账面余额	比例(%)	账面余额	比例(%)
1-2年	7,711,763.33	47.55		
2-3年				
3年以上				
合 计	16,219,079.29	100.00	15,601,616.37	100.00

(2) 年末预收账款金额前五名情况:

单位名称	年末金额	账龄	占预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凯路佐尔时装贸易(厦门)有限公司	15,507,187.44	1年以内	95.61
HW MANHATTAN ONE LLC	530,561.35	1年以内	3.27
TETRA ENCLOSURE CORP	181,330.50	1年以内	1.12
合 计	16,219,079.29		100.00

15、应付职工薪酬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职工工资	450,000.00	1,222,445.60
合 计	450,000.00	1,222,445.60

16、应交税费

项 目	年末数	年初数
增值税	63,421.99	62,805.16
城市维护建设税	420.22	452.01
教育费附加	252.13	271.21
地方教育费附加	168.09	180.81
个人所得税	528.69	
企业所得税	32,153.24	53,486.78
合 计	96,944.36	117,195.97

17、其他应付款

(1) 分类列示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79,663,598.45	67,264,859.92
合 计	79,663,598.45	67,264,859.92

(2) 其他应付款按账龄列示如下:

账龄	年末数		年初数	
	账面余额	比例(%)	账面余额	比例(%)
1年以内	26,887,738.53	33.75	33,470,500.00	49.76
1-2年	30,277,676.00	38.01	33,794,359.92	50.24
2-3年	22,498,183.92	28.24		

账龄	年末数		年初数	
	账面余额	比例(%)	账面余额	比例(%)
3年以上				
合 计	79,663,598.45	100.00	67,264,859.92	100.00

(3) 年末其他应付款金额前五名情况:

单位名称	年末金额	账龄	占其他应付款总额的比例(%)
林勇生	29,108,549.26	1年以内、1-2年及2-3年	36.54
覃涛	15,637,634.66	1年以内、1-2年及2-3年	19.63
深圳市中鑫科创技术有限公司	15,577,000.00	2-3年	19.55
四川省鑫成建筑劳务有限公司	5,502,676.00	1年以内、1-2年	6.91
上海驰志实业有限公司	5,000,000.00	1-2年	6.28
合 计	70,825,859.92		88.91

18、实收资本

股东名称	年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年末数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深圳市中鑫科创技术有限公司	26,000,000.00	52.00			26,000,000.00	52.00
王令	24,000,000.00	48.00			24,000,000.00	48.00
合 计	50,000,000.00	100.00			50,000,000.00	100.00

19、未分配利润

项 目	年末数	年初数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996,424.25	838,875.70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 调减-)	-	-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996,424.25	838,875.70
加: 本年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53,474.01	157,548.55
减: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分配股利		
其他减少		
期末未分配利润	1,049,898.26	996,424.25

(二) 利润表主要项目注释

1、营业收入

项 目	本年数	上年数
主营业务收入	32,584,085.66	37,533,976.36
其他业务收入		
合 计	32,584,085.66	37,533,976.36
主营业务成本	27,342,478.59	29,914,941.84
其他业务成本		

项 目	本年数	上年数
合 计	27,342,478.59	29,914,941.84

2、税金及附加

项 目	本年数	上年数
印花税	11,671.57	11,712.40
城市维护建设税	7,277.00	13,705.91
教育费附加	4,366.21	8,223.55
地方教育费附加	2,910.82	5,482.36
房产税	236,903.68	202,405.78
土地使用税	478,850.94	478,850.94
车船税	81.90	
合 计	742,062.12	720,380.94

3、管理费用

项 目	本年数	上年数
工资薪金	386,700.00	718,375.71
职工教育经费	5,455.00	6,070.00
折旧费用	324,652.96	355,141.93
检测费	3,169.81	11,720.75
维修费	3,490.00	4,346.00
车辆使用费	20,192.01	4,401.65
办公费	287,638.25	282,443.87
咨询费	711,420.07	341,889.60
其他费用	2,640.00	
无形资产摊销	314,503.80	314,503.80
保理费	19,372.24	19,610.03
福利费	30,240.00	23,172.00
物业管理费	720.00	
差旅费	21,158.50	55,241.56
业务费	88,458.00	312,537.64
邮寄费	55.00	17.00
社保费用	1,676,907.54	1,125,533.83
专利费		7,547.17
合 计	3,896,773.18	3,582,552.54

4、研发费用

项 目	本年数	上年数
研发费用	56,100.00	1,915,401.00
合 计	56,100.00	1,915,401.00

5、财务费用

项 目	本年数	上年数
利息支出	568,119.23	1,284,166.47
减: 利息收入	21,474.97	17,616.44

项 目	本年数	上年数
手续费	42,492.54	41,510.47
其他		
合 计	589,136.80	1,308,060.50

6、其他收益

项 目	本年数	上年数
政府补贴	210,000.00	
合 计	210,000.00	

7、营业外收入

项 目	本年数	上年数
个税手续费退回	918.27	1,107.58
违约金收入		60,200.00
政府补助		100,000.00
合 计	918.27	161,307.58

8、营业外支出

项 目	本年数	上年数
滞纳金	29,640.30	
罚款	200.00	
坏账损失	10,000.00	
其他		40,000.00
合 计	39,840.30	40,000.00

9、所得税费用

项 目	本年数	上年数
所得税费用	75,138.93	56,398.57
合 计	75,138.93	56,398.57

(三) 现金流量表主要项目注释

1、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本年数	上年数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53,474.01	157,548.55
加: 资产减值准备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289,005.36	1,254,085.61
无形资产摊销	314,503.80	314,503.80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补充资料	本年数	上年数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568,119.23	1,284,166.47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2,235,734.18	-14,010,173.26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707,321.56	11,788,050.84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4,634,574.24	693,065.75
其他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68,735.98	1,481,247.76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46,758.89	115,391.24
减: 现金的期初余额	115,391.24	340,368.00
加: 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 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8,632.35	-224,976.76

六、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无。

七、或有事项

无。

八、承诺事项

无。

九、其他重要事项

无。

十、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无。

四川航鑫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二〇二五年二月二十七日

四川航鑫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财务情况说明书

2023 年度

一、公司基本情况

四川航鑫新型建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于 2016 年 11 月 01 日成立，
本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证号：91510121MA62L8JQXN；

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四川省成都市金堂县成都-阿坝工业集中发展区淮口街道成阿大道 4 号；

法定代表人：林勇生；

注册资本：伍仟万元整（人民币）；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建筑材料销售；门窗销售；建筑装饰材料销售；门窗制造加工；五金产品制造；金属结构制造；金属门窗工程施工；金属制品研发；五金产品研发；新材料技术研发；金属制品销售；五金产品零售；金属结构销售；技术玻璃制品销售；新型建筑材料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二、企业生产经营的基本情况以及利润实现、分配及企业亏损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本年数	上年数	增长额	增长率
1. 营业收入	32,584,085.66	37,533,976.36	-4,949,890.70	-13.19%
2. 营业成本	27,342,478.59	29,914,941.84	-2,572,463.25	-8.60%
3. 税金及附加	742,062.12	720,380.94	21,681.18	3.01%
4. 管理费用	3,896,773.18	3,582,552.54	314,220.64	8.77%
5. 研发费用	56,100.00	1,915,401.00	-1,859,301.00	-97.07%
6. 财务费用	589,136.80	1,308,060.50	-718,923.70	-54.96%
7. 其他收益	210,000.00	-	210,000.00	-

8. 营业利润	167,534.97	92,639.54	74,895.43	80.85%
9. 营业外收入	918.27	161,307.58	-160,389.31	-99.43%
10. 营业外支出	39,840.30	40,000.00	-159.70	-0.40%
11. 利润总额	128,612.94	213,947.12	-85,334.18	-39.89%
12. 所得税费用	75,138.93	56,398.57	18,740.36	33.23%
13. 净利润	53,474.01	157,548.55	-104,074.54	-66.06%

注：其中“-”表示减少。

三、资产负债构成及变动情况

本年末总资产 16,874.50 万元，其中流动资产 10,212.75 万元，占总资产的 60.52%，非流动资产 6,661.75 万元，占总资产的 39.48%；公司现有负债为 11,769.51 万元，其中流动负债 11,769.51 万元，占总负债的 100.00%；公司目前所有者权益为 5,104.99 万元，占资产总额的 30.25%。

1、资产 168,745,032.65 元：

项目	本年数	上年数	增长额	增长率
1. 货币资金	46,758.89	115,391.24	-68,632.35	-59.48%
2. 应收票据	100,000.00	-	100,000.00	-
3. 应收账款	20,842,121.10	23,809,657.39	-2,967,536.29	-12.46%
4. 预付款项	2,650,768.62	5,861,385.74	-3,210,617.12	-54.78%
5. 其他应收款	7,251,994.29	6,887,262.61	364,731.68	5.30%
6. 存货	70,182,137.80	47,946,403.62	22,235,734.18	46.38%
7. 其他流动资产	1,053,795.89	47,695.72	1,006,100.17	2109.41%
8. 长期股权投资	19,066,000.00	18,489,000.00	577,000.00	3.12%
9. 固定资产	7,862,889.64	8,897,117.86	-1,034,228.22	-11.62%
10. 在建工程	26,254,702.65	26,254,702.65	-1,034,228.22	-11.62%
11. 无形资产	13,433,863.77	13,748,367.57	-314,503.80	-2.29%

注：其中“-”表示减少。

2、负债为 117,695,134.39 元：

单位：元

项目	本年数	上年数	增长额	增长率
1. 短期借款	15,550,000.00	13,550,000.00	2,000,000.00	14.76%
2. 应付账款	5,715,512.29	3,304,442.29	2,411,070.00	72.96%
3. 预收账款	16,219,079.29	15,601,616.37	617,462.92	3.96%
4. 应付职工薪酬	450,000.00	1,222,445.60	-772,445.60	-63.19%
5. 应交税费	96,944.36	117,195.97	-20,251.61	-17.28%
6. 其他应付款	79,663,598.45	67,264,859.92	12,398,738.53	18.43%

注：其中“-”表示减少。

四、重大事项说明

本年度未发生重大资产处置、债务重组、资产重组等重大事项。

五、风险管理情况

主要反映风险治理的组织架构及风险管理制度情况。

1、风险治理的组织架构

本公司已建立了与公司相适应的组织架构体系。

2、风险管理制度情况

按照风险管理的要求，已建立相适应的风险制度，执行良好。

六、其他情况

无。

四川航鑫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公司法定代表人：

公司会计机构负责人：

2025年02月27日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510107667581763Q



扫描二维码登录
“国家企业信用
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更多登记、
备案、许可、监
管信息。

副本编号：5-1

(副本)

名称 成都川衡联合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类型 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李荣

经营范围 企业会计报表审查、企业审计服务出具，企业资产评估、验资报告出具，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业务，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企业管理咨询、财务审计、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在有效期内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出资额 壹拾万元整

成立日期 2005年06月15日

主要经营场所 中国（四川）自由贸易试验区成都高新区天府大道北段1700号1单元9楼908号



登记机关

2024 年 9 月 27 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成都川衡联合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李荣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中国（四川）自由贸易试验区成都高新区天府大道北段1700号7栋1单元9楼908号
组织形式：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51130264
批准执业文号：川财会（2005）28号
批准执业日期：2005年6月1日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四川省财政厅
2022年4月11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
Issued by the Ministry of Finance
of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本证书为持证人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资格证明。

本证书加盖省级以上注册会计师协会印章后为有效证件。

This certificate serves as a credential for the certificate holder to conduct the statutory business of CPAs.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subject to being sealed with an embossed stamp by the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at provincial level or above.



THE CHINESE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姓名 李荣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60年12月12日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成都川衡联合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Working unit

注册会计师证号码 510702196012120914
Identity card No.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gistration

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注册编号: 5106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00年10月25日
Date of Issuance



李荣 510601692984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a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 /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 /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1.

证书编号: 5101006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四川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15
Date of Issuance

王琳 510100610959

年 月 日
y m d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
Issued by the Ministry of Finance
of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本证书为持证人执行注册会计师法
定业务的资格证明。
This certificate serves as a credential for the
certificate holder to conduct the statutory
business of CPAs.

本证书加盖省级以上注册会计师协
会钢印后为有效证件。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subject to being sealed
with an embossed stamp by the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at provincial level
or above.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y m d

事务所
CPAs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a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y m d

事务所
CPAs



THE CHINESE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姓名 王琳
Full name

性别 女
Sex

出生日期 1987年12月22日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成都川衡联合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510121198712226109
Identity card No.

成都川衡联合会计师事务所
CHENGDU CHUANHENG UNITED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川衡会审字（2025）第 032 号



审计报告

四川航鑫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四川航鑫新型建材有限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24 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四川航鑫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4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四川航鑫新型建材有限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四川航鑫新型建材有限公司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

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四川航鑫新型建材有限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四川航鑫新型建材有限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四川航鑫新型建材有限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所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四川航鑫新型建材有限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

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四川航鑫新型建材有限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附件：1、四川航鑫新型建材有限公司2024年12月31日《资产负债表》；

2、四川航鑫新型建材有限公司2024年度《利润表》；

3、四川航鑫新型建材有限公司2024年度《现金流量表》；

4、四川航鑫新型建材有限公司2024年度《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5、四川航鑫新型建材有限公司2024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6、四川航鑫新型建材有限公司2024年度财务情况说明书；

7、成都川衡联合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签字注册会计师《执业证书》复印件；

8、成都川衡联合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执业证书》复印件；

9、成都川衡联合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营业执照》复印件。

成都川衡联合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五年二月二十七日

资 产 负 债 表

截止日：2024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四川航鑫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会企01表

单位：元

资 产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流动负债：		
货币资金	7,751,370.64	46,758.89	短期借款	16,500,000.00	15,55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负债		
应收票据	2,500,000.00	100,000.00	应付票据	10,049,015.27	
应收账款	20,692,486.49	20,842,121.10	应付账款	5,236,841.47	5,715,512.29
预付款项	1,230,905.25	2,650,768.62	预收款项	23,476,277.74	16,219,079.29
其他应收款	5,583,865.94	7,251,994.29	合同负债		
存货	85,133,224.16	70,182,137.80	应付职工薪酬	1,000,000.00	450,000.00
持有待售资产			应交税费	163,146.98	96,944.3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应付利息	805,900.00	
其他流动资产	668,843.16	1,053,795.89	其他应付款	97,942,635.08	79,663,598.45
流动资产合计	123,560,695.64	102,127,576.59	持有待售负债		
非流动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其他流动负债		
持有至到期投资			流动负债合计	155,173,816.54	117,695,134.39
长期应收款			非流动负债：		
长期股权投资	36,865,219.75	19,066,000.00	长期借款		
投资性房地产			应付债券		
固定资产	27,804,109.12	7,862,889.64	其中：优先股		
在建工程	4,942,092.04	26,254,702.65	永续债		
生产性生物资产			长期应付款		
油气资产			预计负债		
无形资产	13,285,209.50	13,433,863.77	专项应付款		
开发支出			递延收益		
商誉			递延所得税负债		
长期待摊费用			其他非流动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			非流动负债合计	-	-
其他非流动资产			负债合计	155,173,816.54	117,695,134.39
非流动资产合计	82,896,630.41	66,617,456.06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	-
			实收资本（或股本）	50,000,000.00	5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1,283,509.51	1,049,898.26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51,283,509.51	51,049,898.26
资产总计	206,457,326.05	168,745,032.6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	206,457,326.05	168,745,032.65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主管人员:

利 润 表

会计期间：2024年度

会企02表

编制单位：四川航鑫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 目	本期累计金额	上期累计金额
一、营业收入	83,267,321.36	32,584,085.66
减：营业成本	72,179,525.43	27,342,478.59
税金及附加	712,781.86	742,062.12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3,242,523.87	3,896,773.18
研发费用	5,020,609.98	56,100.00
财务费用	1,871,148.60	589,136.80
其中：利息费用	1,820,638.88	568,119.23
利息收入	1,740.17	21,474.97
资产减值损失		
加：其他收益	104,200.00	210,000.0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44,931.62	167,534.97
加：营业外收入	230.15	918.27
减：营业外支出	1.68	39,840.3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45,160.09	128,612.94
减：所得税费用	111,548.84	75,138.93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33,611.25	53,474.01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六、综合收益总额	233,611.25	53,474.01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主管人员：

现金流量表

会计期间：2024年度

会企03表

单位：元

编制单位：四川航鑫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项 目	本年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99,014,513.89	40,214,184.96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9,373,523.40	36,094,627.6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8,388,037.29	76,308,812.6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92,553,071.56	36,518,687.93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7,930,139.73	6,639,929.88
支付的各项税费	821,927.71	902,021.5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0,270,724.19	32,916,909.2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1,575,863.19	76,977,548.5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812,174.10	-668,735.9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65,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65,0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37,703.72	254,777.14
投资支付的现金	17,799,219.75	642,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8,236,923.47	896,777.1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236,923.47	-831,777.1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8,090,000.00	15,55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8,090,000.00	15,55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7,140,000.00	13,55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820,638.88	568,119.23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8,960,638.88	14,118,119.2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70,638.88	1,431,880.7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704,611.75	-68,632.3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6,758.89	115,391.2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751,370.64	46,758.89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主管人员：

四川航鑫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一、公司的基本情况

四川航鑫新型建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于 2016 年 11 月 01 日成立，本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证号：91510121MA62L8JQXN；

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四川省成都市金堂县成都-阿坝工业集中发展区淮口街道成阿大道 4 号；

法定代表人：林勇生；

注册资本：伍仟万元整（人民币）；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建筑材料销售；门窗销售；建筑装饰材料销售；门窗制造加工；五金产品制造；金属结构制造；金属门窗工程施工；金属制品研发；五金产品研发；新材料技术研发；金属制品销售；五金产品零售；金属结构销售；技术玻璃制品销售；新型建筑材料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并基于本附注“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所述会计政策和估计编制。

2、持续经营能力评价

本公司不存在导致对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内的持续经营假设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本公司采用的会计年度为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3、营业周期

本公司采用的营业周期为 12 个月。

4、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公司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份额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如果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6、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本公司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1) 共同经营

共同经营是指本公司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确认其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①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②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③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④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⑤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2) 合营企业

合营企业是指本公司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按照长期股权投资有关权益法核算的规定对合营企业的投资进行会计处理。

7、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现金流量表之现金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流量表之现金等价物指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且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8、外币业务及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业务折算

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的折算为人民币金额。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除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资产有关的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外,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人民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2)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9、金融工具

(1) 金融资产的分类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前者主要是指本公司为了近期内出售而持有的股票、债券、基金以及不作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投资。这类资产在初始计量时按照取得时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支付的价款中包含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单独确认为应收项目。在持有期间取得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将这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这类金融资产在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②持有至到期投资

主要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公司具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国债、公司债券等。这类金融资产按照取得时的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支付价款中包含的已到付息期但尚未发放的债券利息,单独确认为应收项目。持有至到期投资在持有期间按照摊余

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处置持有至到期投资时,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③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主要包括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等。应收账款是指本公司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款项。应收账款按从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④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主要是指本公司没有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的金融资产。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按照取得该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支付的价款中包含的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或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单独确认为应收项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计入投资收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是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的,其形成的汇兑损益应当计入当期损益。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现金股利,在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股利时计入当期损益。资产负债表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差额计入投资收益;同时,将原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投资收益。

(2) 金融负债的分类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这类金融负债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资产负债表日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②其他金融负债,是指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外的金融负债。

(3) 金融资产的重分类

因持有意图或能力发生改变,使某项投资不再适合划分为持有至到期投资的,本公司将其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并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持有至到期投资部分出售或重分类的金额较大,且不属于《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第十六条所指的例外情况,使该投资的剩余部分不再适合划分为持有至到期投资的,本公司应当将该投资的剩余部分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并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但在本会计年度及以后两个完整的会计年度内不再将该金融资产划分为持有至到期投资。

重分类日,该投资的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在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或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4) 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的区分

除特殊情况外,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按照下列原则进行区分:

①如果本公司不能无条件地避免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来履行一项合同义务,则该合同义务符合金融负债的定义。有些金融工具虽然没有明确地包含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义务的条款和条件,但有可能通过其他条款和条件间接地形成合同义务。

②如果一项金融工具须用或可用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需要考虑用于结算该工具的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是作为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替代品,还是为了使该工具持有方享有在发行方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如果是前者,该工具是发行方的金融负债;如果是后者,该工具是发行方的权益工具。在某些情况下,一项金融工具合同规定本公司须用或可用自身权益工具结算该金融工具,其中合同权利或合同义务的金额等于可获取或需交付的自身权益工具的数量乘以其结算时的公允价值,则无论该合同权利或合同义务的金额是固定的,还是完全或部分地基于除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的市场价格以外变量(例如利率、某种商品的价格或某项金融工具的价格)的变动而变动,该合同分类为金融负债。

(5) 金融资产转移

金融资产转移是指下列两种情形:

A. 将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转移给另一方;

B. 将金融资产整体或部分转移给另一方,但保留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并承担将收取的现金流量支付给一个或多个收款方的合同义务。

①终止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

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或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是否已放弃对所转移金融资产的控制时,注重转入方出售该金融资产的实际能力。转入方能够单独将转入的金融资产整体出售给与其不存在关联方关系的第三方,且没有额外条件对此项出售加以限制的,表明企业已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本公司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注重金融资产转移的实质。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A.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B.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在这种情况下,所保留的服务资产视同未终止确认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A.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B.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②继续涉入所转移的金融资产

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应当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③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

仍保留与所转移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应当继续确认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并将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该金融资产与确认的相关金融负债不得相互抵销。在随后的会计期间,企业应当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产生的收入和该金融负债产生的费用。所转移的金融资产以摊余成本计量的,确认的相关负债不得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6)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

将用于偿付金融负债的资产转入某个机构或设立信托,偿付债务的现时义务仍存在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也不终止确认转出的资产。

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的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的,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7)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应当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得相互抵销。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

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金融资产转移，转出方不得将已转移的金融资产和相关负债进行抵销。

(8) 金融资产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①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

A.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B. 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

C. 债权人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作出让步；

D. 债务人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E. 因发行方发生重大财务困难，该金融资产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

F. 无法辨认一组金融资产中的某项资产的现金流量是否已经减少，但根据公开的数据对其进行总体评价后发现，该组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以来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确已减少且可计

量；

G. 债务人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权益工具投资人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

H. 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

I. 其他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

②金融资产的减值测试（不包括应收款项）

A. 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测试

持有至到期投资发生减值时，将该持有至到期投资的账面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现值，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按照该持有至到期投资的原实际利率折现确定，并考虑相关担保物的价值（取得和出售该担保物发生的费用予以扣除）。原实际利率是初始确认该持有至到期投资时计算确定的实际利率。对于浮动利率的持有至到期投资，在计算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可采用合同规定的现行实际利率作为折现率。

即使合同条款因债务方或金融资产发行方发生财务困难而重新商定或修改，在确认减值损失时，仍用条款修改前所计算的该金融资产的原实际利率计算。

对持有至到期投资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持有至到期投资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如债务人的信用评级已提高等），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



期损益。

持有至到期投资发生减值后，利息收入按照确定减值损失时对未来现金流量进行折现采用的折现率作为利率计算确认。

B.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测试

在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减值情况进行分析，判断该项金融资产公允价值是否持续下降。通常情况下，如果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期末公允价值相对于成本的下跌幅度已达到或超过50%，或者持续下跌时间已达到或超过12个月，在综合考虑各种相关因素后，预期这种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的，可以认定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已发生减值，确认减值损失。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在确认减值损失时，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一并转出，计入资产减值损失。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金融资产是否发生减值，可参照上述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进行分析判断。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不得通过损益转回。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金融资产发生减值后，利息收入按照确定减值损失时对未来现金流量进行折现采用的折现率作为利率计算确认。

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确认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9)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以主要市场的价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不存在主要市场的，本公司以最有利市场的价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

主要市场，是指相关资产或负债交易量最大和交易活跃程度最高的市场；最有利市场，是指在考虑交易费用和运输费用后，能够以最高金额出售相关资产或者以最低金额转移相关负债的市场。本公司采用市场参与者在对该资产或负债定价时为实现其经济利益最大化所使用的假设。

① 估值技术

本公司采用在当期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使用的估值技术主要包括市场法、收益法和成本法。本公司使用与其中一种或多种估值技术相一致的方法计量公允价值，使用多种估值技术计量公允价值的，考虑各估值结果的合理性，选取在当期情况下最能代表公允价值的金额作为公允价值。

本公司在估值技术的应用中，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可观察输入值，是指能够从市场数据中取得的输入值。

该输入值反映了市场参与者在对相关资产或负债定价时所使用的假设。不可观察输入值，是指不能从市场数据中取得的输入值。该输入值根据可获得的市场参与者在对相关资产或负债定价时所使用假设的最佳信息取得。

②公允价值层次

本公司将公允价值计量所使用的输入值划分为三个层次，并首先使用第一层次输入值，其次使用第二层次输入值，最后使用第三层次输入值。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10、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主要包括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等。应收账款是指本公司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款项。应收账款按从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本公司将下列情形作为应收款项坏账损失确认标准：债务单位撤销、破产、资不抵债、现金流量严重不足、发生严重自然灾害等导致停产而在可预见的时间内无法偿付债务等；债务单位逾期未履行偿债义务超过3年；其他确凿证据表明确实无法收回或收回的可能性不大（除押金、保证金、工伤备用金和长期备用金以外的所有应收，其他应收，预付账款以及负债类科目的借方余额）。

本公司应收款项按照个别认定法计提坏账准备。

11、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包括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发出存货采用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按照单个存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资产负债表日，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并与其对应的成本进行比较，分别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的金额。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①低值易耗品

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②包装物

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12、长期股权投资

本公司长期股权投资包括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重大影响的权益性投资,以及对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为本公司的联营企业。

(1)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在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首先判断所有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是否集体控制该安排,如果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必须一致行动才能决定某项安排的相关活动,则认为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集体控制该安排。其次再判断该安排相关活动的决策是否必须经过这些集体控制该安排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如果存在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组合能够集体控制某项安排的,不构成共同控制。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不考虑享有的保护性权利。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时,考虑投资方直接或间接持有被投资单位的表决权股份以及投资方及其他方持有的当期可执行潜在表决权在假定转换为对被投资方单位的股权后产生的影响,包括被投资单位发行的当期可转换的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及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影响。

当本公司直接或通过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单位 20%(含 20%)以上但低于 50%的表决权股份时,一般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除非有明确证据表明该种情况下不能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决策,不形成重大影响。

(2) 初始投资成本确定

①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投资成本:

A.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

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B.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C.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以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确定为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外,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投资成本:

A. 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B.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C. 通过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如果该项交换具有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可靠计量,则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和相关税费作为初始投资成本,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若非货币资产交换不同时具备上述两个条件,则按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D.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取得的股权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债权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① 成本法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追加或收回投资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② 权益法

按照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一般会计处理为:

本公司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本公司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公司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应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等。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应全额确认。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投资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应当转入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公允价值计量,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13、投资性房地产

(1) 投资性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和已出租的建筑物。

(2) 投资性房地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并采用与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相同的方法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

14、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计价方法和后续支出的会计处理方法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予以确认。固定资产以取得时的实际成本入账。固定资产在使用过程中发生的更新改造支出、修理费用等后续支出,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当期损益。

(2)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本公司从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按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按固定资产的类别、估计的经济使用年限和预计的净残值率分别确定折旧年限和年折旧率如下:

序号	类别	折旧年限(年)	预计残值率(%)	年折旧率(%)
1	房屋及建筑物	20	5.00	4.75
2	机器设备	5-10	5.00	9.50-19.00
3	办公设备	5	5.00	19.00
4	运输设备	10	5.00	9.50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方法和折旧方法

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标准的,认定为融资租赁:①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承租人;②承租人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承租人将会行使这种选择权;③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通常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 75%以上(含 75%)];④承租人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90%以上(含 90%)];出租人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收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90%以上(含 90%)];⑤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承租人才能使用。

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中较低者入账,按自有固定资产的折旧政策计提折旧。

15、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同时满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成本能够可靠计量则予以确认。在建工程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实际成本计量。

(2) 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工程实际成本转入固定资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先按估计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暂估价值,但不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

16、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①当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②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费用，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③当所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3) 借款费用资本化率以及资本化金额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包括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的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

17、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专利权及非专利技术等，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内按照与该项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系统合理地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具体年限如下：

项 目	摊销年限(年)
土地使用权（工业用）	50
专利权	10
软件	10

(3)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①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②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③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证明其有用性；④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⑤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18、非金融长期资产减值

本公司于每一资产负债表日对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项目进行检查，当存在减值迹象时，本公司进行减值测试。对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末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后,若该资产的账面价值超过其可收回金额,其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上述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出现减值的迹象如下:

- (1) 资产的市价当期大幅度下跌,其跌幅明显高于因时间的推移或者正常使用而预计的下跌;
- (2) 企业经营所处的经济、技术或者法律等环境以及资产所处的市场在当期或者将在近期发生重大变化,从而对企业产生不利影响;
- (3) 市场利率或者其他市场投资报酬率在当期已经提高,从而影响企业计算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折现率,导致资产可收回金额大幅度降低;
- (4) 有证据表明资产已经陈旧过时或者其实体已经损坏;
- (5) 资产已经或者将被闲置、终止使用或者计划提前处置;
- (6) 企业内部报告的证据表明资产的经济绩效已经低于或者将低于预期,如资产所创造的净现金流量或者实现的营业利润(或者亏损)远远低于(或者高于)预计金额等;
- (7) 其他表明资产可能已经发生减值的迹象。

19、商誉

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其初始成本是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

商誉在合并财务报表上单独列示。初始确认后,商誉按照成本扣除累计减值准备后的金额计量。每年年末,结合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商誉减值测试。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以非同一控制下合并方式取得项目公司股权的目的是为了获得项目公司拟或已取得土地,合并取得的项目公司净资产的公允价值小于支付对价的差额转入存货。

20、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核算已经支出,摊销期限在1年以上(不含1年)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发生额入账,在受益期或规定的期限内分期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21、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1) 短期薪酬

短期薪酬主要包括职工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等，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按照受益对象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

职工福利费在实际发生时根据实际发生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2) 辞退福利

本公司在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或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两者孰早），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3) 离职后福利

离职后福利分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

①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②对设定受益计划的会计处理通常包括下列步骤：

1) 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采用无偏且相互一致的精算假设对有关人口统计变量和财务变量等作出估计，计量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并确定相关义务的所属期间。同时，对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予以折现，以确定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现值和当期服务成本；

2) 设定受益计划存在资产的，将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3) 期末，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服务成本、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以及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等三部分，其中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允许转回至损益，但可以在权益范围内转移这些在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的金额。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的其他长期福利，按照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为简化相关会计处理，将



其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服务成本、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以及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等组成项目的总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2、预计负债

(1) 因对外提供担保、诉讼事项、产品质量保证、亏损合同等或有事项形成的义务成为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公司,且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的计量时,公司将该项义务确认为预计负债。

(2) 公司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初始计量,并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

23、收入

(1) 收入确认原则

① 销售商品

销售商品收入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1) 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 2) 公司不再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不再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 3) 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4) 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 5) 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②提供劳务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在资产负债表日能够可靠估计的(同时满足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交易的完工进度能够可靠地确定、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的收入,并按已经发生的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在资产负债表日不能够可靠估计的,若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按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若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劳务收入。

③让渡资产使用权

让渡资产使用权在同时满足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收入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的收入。利息收入按照他人使用本公司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使用费收入按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2) 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①公司主要销售等产品。产品销售收入确认需满足以下条件:公司已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交付给购货方,且产品销售收入金额已确定,已经收回货款或取得了收款凭证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产



品相关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②物业出租按租赁合同、协议约定的承租日期与租金,已经收到租金或取得了收款凭证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时确认出租物业收入的实现。

③其他业务根据相关合同、协议的约定,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企业,与收入相关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其他业务收入的实现。。

24、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类型

政府补助主要包括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两种类型。

(2)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但是,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5、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该计税基础与其账面数之间的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2)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3)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转回减记的金额。

(4) 公司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但不包括下列情况产生的所得税:①企业合并;②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

26、租赁

(1)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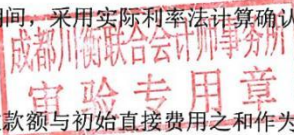
公司为承租人时，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金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确认为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为出租人时，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金确认为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除金额较大的予以资本化并分期计入损益外，均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为承租人时，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以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中两者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赁资产价值。在租赁期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费用。

公司为出租人时，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以租赁开始日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收入。



27、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无。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无。

四、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税收入	1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交流转税	7%
教育费附加	应交流转税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交流转税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五、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一) 资产负债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项 目	年末数	年初数
-----	-----	-----

项 目	年末数	年初数
库存现金	111,210.48	23,895.35
银行存款	85,946.16	22,863.54
其他货币资金	7,554,214.00	
合 计	7,751,370.64	46,758.89

2、应收票据

项 目	年末数	年初数
银行承兑汇票		
商业承兑汇票	2,500,000.00	100,000.00
合 计	2,500,000.00	100,000.00

3、应收账款

(1) 按账龄列示如下:

账龄	年末数		年初数	
	账面余额	比例 (%)	账面余额	比例 (%)
1 年以内	498,743.31	2.41	878,478.36	4.22
1-2 年	230,100.44	1.11		
2-3 年			19,963,642.74	95.78
3 年以上	19,963,642.74	96.48		
合 计	20,692,486.49	100.00	20,842,121.10	100.00

(2) 年末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情况: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余额的比例 (%)
湖南省衡五建设有限公司	19,963,642.74	3 年以上	96.48
浙江亚厦幕墙有限公司	328,113.00	1 年以内	1.59
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30,100.24	1-2 年	1.11
武汉优派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82,112.36	1 年以内	0.40
成都雨翰商贸有限公司	71,580.37	1 年以内	0.35
合 计	20,675,548.71		99.93

4、预付款项

(1) 按账龄列示如下:

账龄	年末数		年初数	
	账面余额	比例 (%)	账面余额	比例 (%)
1 年以内	1,223,780.93	99.42	2,486,674.15	93.81
1-2 年	7,124.32	0.58	164,094.47	6.19
2-3 年				
3 年以上				
合 计	1,230,905.25	100.00	2,650,768.62	100.00

(2) 年末预付账款金额前五名情况: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账龄	占预付账款余额的比例 (%)
------	------	----	----------------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账龄	占预付账款余额的比例(%)
常州后肖宇恒幕墙有限公司	652,208.30	1年以内	52.99
四川星环铝业有限公司	242,730.00	1年以内	19.72
广东晟阳节能玻璃有限公司	96,623.64	1年以内	7.85
四川蓉城天惠建材有限公司	90,891.40	1年以内	7.38
广东天新工程玻璃有限公司	50,000.00	1年以内	4.06
合 计	1,132,453.34		92.00

5、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列示如下:

账龄	年末数		年初数	
	账面余额	比例(%)	账面余额	比例(%)
1年以内	2,129,982.16	38.15	1,719,212.85	23.71
1-2年	550,000.00	9.85	4,210,202.22	58.06
2-3年	2,465,803.27	44.15	1,322,579.22	18.23
3年以上	438,080.51	7.85		
合 计	5,583,865.94	100.00	7,251,994.29	100.00

(2) 年末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情况:

单位名称	年末金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广东科浩幕墙工程有限公司	2,292,480.22	2-3年	41.06
四川航鑫匠人居门窗安装有限公司	1,037,500.00	1年以内、1-2年	18.58
四川航鑫千佰门窗有限公司	643,579.12	1年以内	11.53
四川省鑫运建筑劳务有限公司	500,000.00	1年以内	8.95
四川航鑫史贝索门窗有限公司	367,500.00	1-2年	6.58
合 计	4,841,059.34		86.70

6、存货

项 目	年末数	年初数
库存商品	37,087,092.39	27,954,289.12
产成品	21,777,791.55	21,545,865.11
在产品	26,268,340.22	20,681,983.57
合 计	85,133,224.16	70,182,137.80

7、其他流动资产

项 目	年末数	年初数
待认证进项税额	668,843.16	1,053,795.89
合 计	668,843.16	1,053,795.89

8、长期股权投资

项 目	年末数	年初数
长期股权投资	36,865,219.75	19,066,000.00

项 目	年末数	年初数
合 计	36,865,219.75	19,066,000.00

9、固定资产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固定资产原值	13,585,986.88	21,070,449.45		34,656,436.33
累计折旧	5,723,097.24	1,129,229.97		6,852,327.21
固定资产净值	7,862,889.64	21,070,449.45	1,129,229.97	27,804,109.12

10、在建工程

项 目	年末数	年初数
在建工程	4,942,092.04	26,254,702.65
合 计	4,942,092.04	26,254,702.65

11、无形资产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无形资产原值	15,006,382.97	222,099.76		15,228,482.73
累计摊销	1,572,519.20	370,754.03		1,943,273.23
无形资产净值	13,433,863.77	222,099.76	370,754.03	13,285,209.50

12、短期借款

项 目	年末数	年初数
短期借款	16,500,000.00	15,550,000.00
合 计	16,500,000.00	15,550,000.00

13、应付票据

项 目	年末数	年初数
银行承兑汇票	10,049,015.27	
商业承兑汇票		
合 计	10,049,015.27	

14、应付账款

(1) 按账龄列示如下:

账 龄	年末数		年初数	
	账面余额	比例(%)	账面余额	比例(%)
1年以内	4,498,523.78	85.90	4,600,933.97	80.50
1-2年	56,560.71	1.08	673,877.08	11.79
2-3年	500,844.28	9.56	440,701.24	7.71
3年以上	180,912.70	3.45		
合 计	5,236,841.47	100.00	5,715,512.29	100.00

(2) 年末应付账款金额前五名情况:

单位名称	年末金额	账龄	占应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四川鑫成达机械有限公司	1,000,009.40	1年以内	19.10

单位名称	年末金额	账龄	占应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四川易城宏兴建筑装饰材料有限公司	990,000.00	1年以内	18.90
四川三星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678,587.90	1年以内	12.96
深圳晟创实业有限公司	376,128.77	1年以内	7.18
成都平成辉运输有限公司	322,500.00	2-3年	6.16
合 计	3,367,226.07		64.30

15、预收账款

(1) 按账龄列示如下:

账龄	年末数		年初数	
	账面余额	比例(%)	账面余额	比例(%)
1年以内	23,476,277.74	100.00	8,507,315.96	52.45
1-2年			7,711,763.33	47.55
2-3年				
3年以上				
合 计	23,476,277.74	100.00	16,219,079.29	100.00

(2) 年末预收账款金额前五名情况:

单位名称	年末金额	账龄	占预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深圳航鑫科建工程有限公司	14,185,886.79	1年以内	60.43
凯路佐尔时装贸易(厦门)有限公司	5,508,495.71	1年以内	23.46
四川航鑫科建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1,939,085.88	1年以内	8.26
TETRA ENCLOSURE CORP	1,060,707.17	1年以内	4.52
四川航鑫千佰门窗有限公司	412,510.88	1年以内	1.76
合 计	23,106,686.43		98.43

16、应付职工薪酬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职工工资	1,000,000.00	450,000.00
合 计	1,000,000.00	450,000.00

17、应交税费

项 目	年末数	年初数
增值税	64,520.70	63,421.99
城市维护建设税	475.15	420.22
教育费附加	285.09	252.13
地方教育费附加	190.06	168.09
个人所得税	11,385.96	528.69
企业所得税	86,290.02	32,153.24
合 计	163,146.98	96,944.36

18、应付利息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805,900.00	
合 计	805,900.00	

19、其他应付款

(1) 分类列示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97,942,635.08	79,663,598.45
合 计	97,942,635.08	79,663,598.45

(2) 其他应付款按账龄列示如下:

账龄	年末数		年初数	
	账面余额	比例(%)	账面余额	比例(%)
1年以内	41,925,775.16	42.81	26,887,738.53	33.75
1-2年	24,093,549.26	24.60	30,277,676.00	38.01
2-3年	17,028,676.00	17.39	22,498,183.92	28.24
3年以上	14,894,634.66	15.20		
合 计	97,942,635.08	100.00	79,663,598.45	100.00

(3) 年末其他应付款金额前五名情况:

单位名称	年末金额	账龄	占其他应付款总额的比例(%)
林勇生	28,051,486.64	1年以内、1-2年	28.64
四川航鑫科建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3,969,842.12	1年以内	24.47
深圳市中鑫科创技术有限公司	15,567,000.00	1年以内、3年以上	15.89
覃涛	15,017,634.66	1年以内、1-2年、2-3年及3年以上	15.33
上海驰志实业有限公司	5,000,000.00	2-3年	5.11
合 计	87,605,963.42		89.44

20、实收资本

股东名称	年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年末数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深圳市中鑫科创技术有限公司	26,000,000.00	52.00			26,000,000.00	52.00
王令	24,000,000.00	48.00			24,000,000.00	48.00
合 计	50,000,000.00	100.00			50,000,000.00	100.00

21、未分配利润

项 目	年末数	年初数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1,049,898.26	996,424.25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1,049,898.26	996,424.25
加:本年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33,611.25	53,474.01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分配股利		
其他减少		
期末未分配利润	1,283,509.51	1,049,898.26

(二) 利润表主要项目注释

1、营业收入

项 目	本年数	上年数
主营业务收入	83,267,321.36	32,584,085.66
其他业务收入		
合 计	83,267,321.36	32,584,085.66
主营业务成本	72,179,525.43	27,342,478.59
其他业务成本		
合 计	72,179,525.43	27,342,478.59

2、税金及附加

项 目	本年数	上年数
印花税	23,764.37	11,671.57
城市维护建设税	3,839.44	7,277.00
教育费附加	2,303.66	4,366.21
地方教育费附加	1,535.77	2,910.82
房产税	202,405.78	236,903.68
土地使用税	478,850.94	478,850.94
车船税	81.90	81.90
合 计	712,781.86	742,062.12

3、管理费用

项 目	本年数	上年数
工资薪金	300,835.77	386,700.00
职工教育经费	4,100.00	5,455.00
折旧费用	324,151.15	324,652.96
检测费	38,812.26	3,169.81
维修费		3,490.00
车辆使用费	26,765.33	20,192.01
办公费	352,375.46	287,638.25
咨询费	125,543.06	711,420.07

项 目	本年数	上年数
其他费用	155,000.00	2,640.00
无形资产摊销	370,754.03	314,503.80
保理费		19,372.24
福利费	271,417.52	30,240.00
物业管理费		720.00
差旅费	190.00	21,158.50
业务费	200,650.07	88,458.00
邮寄费		55.00
社保费用	1,042,820.31	1,676,907.54
展览费	29,108.91	
合 计	3,242,523.87	3,896,773.18

4、研发费用

项 目	本年数	上年数
研发费用	5,020,609.98	56,100.00
合 计	5,020,609.98	56,100.00

5、财务费用

项 目	本年数	上年数
利息支出	1,820,638.88	568,119.23
减: 利息收入	1,740.17	21,474.97
手续费	7,619.75	42,492.54
其他	44,630.14	
合 计	1,871,148.60	589,136.80

6、其他收益

项 目	本年数	上年数
政府补贴	104,200.00	210,000.00
合 计	104,200.00	210,000.00

7、营业外收入

项 目	本年数	上年数
个税手续费退回	230.15	918.27
合 计	230.15	918.27

8、营业外支出

项 目	本年数	上年数
滞纳金	1.68	29,640.30
罚款		200.00
坏账损失		10,000.00
合 计	1.68	39,840.30

9、所得税费用

项 目	本年数	上年数
-----	-----	-----

所得税费用	111,548.84	75,138.93
合 计	111,548.84	75,138.93

(三) 现金流量表主要项目注释

1、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本年数	上年数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233,611.25	53,474.01
加: 资产减值准备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129,229.97	1,289,005.36
无形资产摊销	370,754.03	314,503.80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820,638.88	568,119.23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4,951,086.36	-22,235,734.18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222,579.06	4,707,321.56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36,528,682.15	14,634,574.24
其他	457,765.12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812,174.10	-668,735.98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7,751,370.64	46,758.89
减: 现金的期初余额	46,758.89	115,391.24
加: 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 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704,611.75	-68,632.35

六、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无。

七、或有事项

无。

八、承诺事项

无。

九、其他重要事项

无。

十、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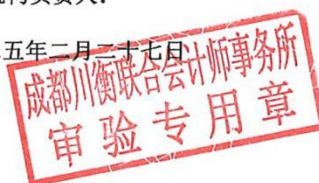
无。

四川航鑫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二〇二五年二月二十七日



四川航鑫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财务情况说明书

2024 年度

一、公司基本情况

四川航鑫新型建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于 2016 年 11 月 01 日成立，
本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证号：91510121MA62L8JQXN；

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四川省成都市金堂县成都-阿坝工业集中发展区淮口街道成阿大道 4 号；

法定代表人：林勇生；

注册资本：伍仟万元整（人民币）；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建筑材料销售；门窗销售；建筑装饰材料销售；门窗制造加工；五金产品制造；金属结构制造；金属门窗工程施工；金属制品研发；五金产品研发；新材料技术研发；金属制品销售；五金产品零售；金属结构销售；技术玻璃制品销售；新型建筑材料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二、企业生产经营的基本情况以及利润实现、分配及企业亏损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本年数	上年数	增长额	增长率
1. 营业收入	83,267,321.36	32,584,085.66	50,683,235.70	155.55%
2. 营业成本	72,179,525.43	27,342,478.59	44,837,046.84	163.98%
3. 税金及附加	712,781.86	742,062.12	-29,280.26	-3.95%
4. 管理费用	3,242,523.87	3,896,773.18	-654,249.31	-16.79%
5. 研发费用	5,020,609.98	56,100.00	4,964,509.98	8849.39%
6. 财务费用	1,871,148.60	589,136.80	1,282,011.80	217.61%
7. 其他收益	104,200.00	210,000.00	-105,800.00	-50.38%

8. 营业利润	344,931.62	167,534.97	177,396.65	105.89%
9. 营业外收入	230.15	918.27	-688.12	-74.94%
10. 营业外支出	1.68	39,840.30	-39,838.62	-99.99%
11. 利润总额	345,160.09	128,612.94	216,547.15	168.37%
12. 所得税费用	111,548.84	75,138.93	36,409.91	48.46%
13. 净利润	233,611.25	53,474.01	180,137.24	336.87%

注：其中“-”表示减少。

三、资产负债构成及变动情况

本年末总资产 20,645.73 万元，其中流动资产 12,356.07 万元，占总资产的 59.85%，非流动资产 8,289.66 万元，占总资产的 40.15%；公司现有负债为 15,517.38 万元，其中流动负债 15,517.38 万元，占总负债的 100.00%；公司目前所有者权益为 5,128.35 万元，占资产总额的 24.84%。



1、资产 206,457,326.05 元：

单位：元

项目	本年数	上年数	增长额	增长率
1. 货币资金	7,751,370.64	46,758.89	7,704,611.75	16477.32%
2. 应收票据	2,500,000.00	100,000.00	2,400,000.00	2400.00%
3. 应收账款	20,692,486.49	20,842,121.10	-149,634.61	-0.72%
4. 预付款项	1,230,905.25	2,650,768.62	-1,419,863.37	-53.56%
5. 其他应收款	5,583,865.94	7,251,994.29	-1,668,128.35	-23.00%
6. 存货	85,133,224.16	70,182,137.80	14,951,086.36	21.30%
7. 其他流动资产	668,843.16	1,053,795.89	-384,952.73	-36.53%
8. 长期股权投资	36,865,219.75	19,066,000.00	17,799,219.75	93.36%
9. 固定资产	27,804,109.12	7,862,889.64	19,941,219.48	253.61%
10. 在建工程	4,942,092.04	26,254,702.65	-21,312,610.61	-81.18%
11. 无形资产	13,285,209.50	13,433,863.77	-148,654.27	-1.11%

注：其中“-”表示减少。

2、负债为 155,173,816.54 元：

单位：元

项目	本年数	上年数	增长额	增长率
1. 短期借款	16,500,000.00	15,550,000.00	950,000.00	6.11%
2. 应付票据	10,049,015.27	-	10,049,015.27	-
3. 应付账款	5,236,841.47	5,715,512.29	-478,670.82	-8.37%
4. 预收账款	23,476,277.74	16,219,079.29	7,257,198.45	44.74%
5. 应付职工薪酬	1,000,000.00	450,000.00	550,000.00	122.22%
6. 应交税费	163,146.98	96,944.36	66,202.62	68.29%
7. 应付利息	805,900.00	-	805,900.00	-
8. 其他应付款	97,942,635.08	79,663,598.45	18,279,036.63	22.95%

注：其中“-”表示减少。

四、重大事项说明

本年度未发生重大资产处置、债务重组、资产重组等重大事项。



五、风险管理情况

主要反映风险治理的组织架构及风险管理制度情况。

1、风险治理的组织架构

本公司已建立了与公司相适应的组织架构体系。

2、风险管理制度情况

按照风险管理的要求，已建立相适应的风险制度，执行良好。

六、其他情况

无。

四川航鑫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公司法定代表人：

公司会计机构负责人：

2025年02月27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510107667581763Q



扫描二维码登录
“国家企业信用
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更多登记、
备案、许可、监
管信息。

(副本)

名称 成都川衡联合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出资额 壹拾万元整

类型 普通合伙企业

成立日期 2005年06月15日

李荣
执行事务合伙人

操本

经营范围

企业会计报表和凭证,企业审计报告出具,企业资本验证,验资报告出具,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业务,基本建设项目的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税务咨询,企业管理咨询,为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有效期内经营范围。(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中国(四川)自由贸易试验区成都高新区
天府大道北段1700号7栋1单元9楼908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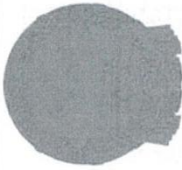
登记机关

2024 年 9 月 27 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成都川衡联合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李荣

主任会计师：中国（四川）自由贸易试验区成都高新区天府大道北段1700号7栋1单元9楼908号

组织形式：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51130264

批准执业文号：川财会（2005）28号

批准执业日期：2005年6月1日

说明

-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四川省财政厅

2022年4月11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gistration

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e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李荣 510601692984

证书编号: 5106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00 年 10 月 25 日
Date of Issuance

本证书为持证人执行注册会计师法
定业务的资格证明。
This certificate serves as a credential for the
certificate holder to conduct the statutory
business of CPAs.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subject to being sealed
with an embossed stamp by the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at provincial level
or above.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
Issued by the Ministry of Finance
of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a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转出日期
Date of transfer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转入日期
Date of transfer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a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转入日期
Date of transfer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转出日期
Date of transfer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a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转出日期
Date of transfer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转入日期
Date of transfer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a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转入日期
Date of transfer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转出日期
Date of transfer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
Issued by the Ministry of Finance
of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本证书为持证人执行注册会计师法
定业务的资格证明。

本证书加盖省级以上注册会计师协
会钢印后为有效证件。

This certificate serves as a credential for the
certificate holder to conduct the statutory
business of CPAs.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subject to being sealed
with an embossed stamp by the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at provincial level
or above.



THE CHINESE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姓名 王琳
Full name

性别 女
Sex

出生日期 1987年12月22日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成都川南联合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510121198712226109
Identity card No.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d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王琳 510100610959

证书编号: 5101006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四川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15
Date of Issuance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a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事务所
CPAs

2.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联合体成员）

投标人：深圳航鑫科建工程有限公司

企业名称	深圳航鑫科建工程有限公司		主管部门	无	
经济类型	私营		资质等级	建筑幕墙工程专业承包壹级 建筑幕墙工程设计专项甲级	
单位简介	公司成立于 2021 年，注册资本 9999 万元，拥有建筑幕墙施工专业承包壹级资质，建筑幕墙专业设计甲级资质，在广东深圳、四川成都、湖南长沙、山东济南、福建厦门、河南郑州等地设立了分公司和加工厂，加工厂总面积达到十五万平方以上,幕墙年产能 150 万平方以上，系统门窗年产能 50 万平方以上。 这些年，公司创始人团队承建的建筑幕墙和系统门窗工程业绩遍布全国各地，大部分项目都是政府投资项目或者房地产业头部企业以及区域性头部企业投资项目，比如深圳恒邦置地大厦、深圳前海银海蓝天、深圳北邮大厦、广州中交集团南方总部大厦、成都中交天府国际中心、长沙国金中心、成都国金中心、重庆国金中心、成都天府新机场、成都腾讯西南总部基地、成都环贸广场（ICC）、成都麓湖生态城等。				
单位概况	职工总人数	150 人		工程技术人员	60 人
	生产工人	50 人		经 营 人 员	40 人
	固定 资产	12.264578 万元	资金 性质	生产性	3991.766817 万元
				非生产性	191.264578 万元
	流动 资金	3991.766817 万元	资金 来源	自有资金	1438.015719 万元
				银行贷款	394 万元
主要资质证书	建筑幕墙工程专业承包壹级、建筑幕墙工程设计专项甲级、安全生产许可证、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质量保证体系	GB/T19001-2016/IS09001:2015 及 GB/T50430-2017				
经济指标	年 份	销售收入（万元）		利润（万元）	
	2024 年	17500.716959		221.622	
	2023 年	4366.606392		170.759702	
	2022 年	284.4		9.107057	

投标人：深圳航鑫科建工程有限公司

企业名称	深圳航鑫科建工程有限公司			主管部门	无
经济类型	私营			资质等级	建筑幕墙工程专业承包壹级 建筑幕墙工程设计专项甲级
单位简介	公司成立于 2021 年，注册资本 9999 万元，拥有建筑幕墙施工专业承包壹级资质，建筑幕墙专业设计甲级资质，在广东深圳、四川成都、湖南长沙、山东济南、福建厦门、河南郑州等地设立了分公司和加工厂，加工厂总面积达到十五万平方米以上，幕墙年产能 150 万平方米以上，系统门窗年产能 50 万平方米以上。 这些年，公司创始人团队承建的建筑幕墙和系统门窗工程业绩遍布全国各地，大部分项目都是政府投资项目或者房地产业头部企业以及区域性头部企业投资项目，比如深圳恒邦置地大厦、深圳前海银海蓝天、深圳北邮大厦、广州中交集团南方总部大厦、成都中交天府国际中心、长沙国金中心、成都国金中心、重庆国金中心、成都天府新机场、成都腾讯西南总部基地、成都环贸广场（ICC）、成都麓湖生态城等。				
单位概况	职工总人数	150 人		工程技术人员	60 人
	生产工人	50 人		经营人员	40 人
	固定	12.264578 万元	资金性质	生产性	3991.766817 万元
	资产			非生产性	191.264578 万元
	流动	3991.766817 万元	资金来源	自有资金	1438.015719 万元
	资金			银行贷款	394 万元
主要资质证书	建筑幕墙工程专业承包壹级、建筑幕墙工程设计专项甲级、安全生产许可证、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质量保证体系	GB/T19001-2016/ISO9001:2015 及 GB/T50430-2017				
经济指标	年 份	销售收入（万元）		利润（万元）	
	2024 年	17500.716959		221.622	
	2023 年	4366.606392		170.759702	
	2022 年	284.4		9.107057	

(1) 资质证书



营 业 执 照

(副 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MA5GLYURXA

名 称 深圳航鑫科建工程有限公司

类 型 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覃涛

成立日期 2021年02月24日

住 所 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街道大浪社区27区创业二路111号宏发玺玥大厦1216

重 要 提 示

1. 商事主体的经营范围由章程确定。经营范围中属于法律、法规规定应当经批准的项目，取得许可审批文件后方可开展相关经营活动。

2. 商事主体经营范围和许可审批项目等有关企业信用事项及年报信息和其他信用信息，请登录左下角的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或扫描右上方的二维码查询。

3. 各类商事主体每年须于成立周年之日起两个月内，向商事登记机关提交上一自然年度的年度报告。企业应当按照《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第十条的规定向社会公示企业信息。

登 记 机 关



2025 年 09 月 08 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商事登记簿查询（商事主体登记及备案信息查询）

您好，深圳航鑫科建工程有限公司

当前位置 | 商事登记簿查询

商事登记簿查询 (商事主体登记及备案信息查询)

注册号\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商事主体名称: ☒ 全称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商事主体登记及备案信息查询单

基本信息 许可经营信息 股东信息 成员信息 变更信息 股权质押信息 法院冻结信息 经营异常信息 严重违法失信信息

深圳航鑫科建工程有限公司的基本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MA5GLYURXA
注册号:	440300212956976
商事主体名称:	深圳航鑫科建工程有限公司
住所:	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街道大浪社区27区创业二路111号宏发玺玥大厦1216
法定代表人:	覃涛
认缴注册资本(万元):	9999
经济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日期:	2021-02-24
营业期限:	永续经营
核准日期:	2025-09-08
年报情况:	2021年报已公示、2022年报已公示、2023年报已公示、2024年报已公示
主体状态:	开业(存续)
分支机构:	
备注:	

信息打印



主办单位: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深圳市知识产权局) 网站标识码: 4403000004 粤ICP备15042059号

粤公网安备 44030402002947号

网站地图 - 网站





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

证书编号: D244553093

企业名称: 深圳航鑫科建工程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MA5GLYURXA

法定代表人: 覃涛

注册地址: 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街道大浪社区27区创业二路111号宏发玺玥大厦1216

有效期: 至2028年12月22日
(请扫码查看各项资质有效期)

资质等级: 建筑幕墙工程专业承包一级



先关注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微信公众号, 进入“粤建办事”扫码查验

发证机关: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 2023年09月16日



(2) 三体系认证证书

	
上海赛威认证有限公司 (上海市徐汇区桂平路481号21幢401室 200233)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证书编号: SW25QJ20022R0S	
兹证明	
深圳航鑫科建工程有限公司	
组织机构代码/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MA5GLYURXA	
注册地: 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街道大浪社区 28 区创业二路 195 号宝路汽配商务中心 302	
经营地: 广东省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街道大浪社区 28 区创业二路 195 号宝路汽配商务中心 302	
质量管理体系符合标准:	
GB/T19001-2016/ISO9001:2015 及 GB/T50430-2017	
管理体系认证范围:	
资质证书范围内建筑幕墙工程的施工	
质量管理体系符合标准:	
GB/T19001-2016/ISO9001:2015	
管理体系认证范围:	
铝合金门窗安装, 资质证书范围内建筑幕墙工程的设计	
 (签发人)	
初次获证: 2025 年 04 月 17 日	颁证日期: 2025 年 04 月 17 日
有效期至: 2028 年 04 月 16 日	
本证书三年有效期内每隔12个月须接受一次监督审核, 并和年度确认书一起使用方可有效。 证书有效性可登录国家认监委官方网站 www.cnca.gov.cn 或扫描二维码查询。	
	



上海赛威认证有限公司

(上海市徐汇区桂平路481号21幢401室 200233)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证书编号: SW25E20185R0S

兹证明

深圳航鑫科建工程有限公司

组织机构代码/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MA5GLYURXA

注册地: 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街道大浪社区 28 区创业二路 195 号宝路汽配商务中心 302

经营地: 广东省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街道大浪社区 28 区创业二路 195 号宝路汽配商务中心 302

环境管理体系符合标准:

GB/T24001-2016/ISO14001:2015

管理体系认证范围:

铝合金门窗安装, 资质证书范围内建筑幕墙工程的设计、施工及相关管理活动

(签发人)

初次获证: 2025 年 04 月 17 日

颁证日期: 2025 年 04 月 17 日

有效期至: 2028 年 04 月 16 日



本证书三年有效期内每隔12个月须接受一次监督审核,
并和年度确认书一起使用方可有效。

证书有效性可登录国家认监委官方网站 www.cnca.gov.cn
或扫描二维码查询。





上海赛威认证有限公司

(上海市徐汇区桂平路481号21幢401室 200233)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证书编号: SW25S20161R0S

兹证明

深圳航鑫科建工程有限公司

组织机构代码/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MA5GLYURXA

注册地: 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街道大浪社区 28 区创业二路 195 号宝路汽配商务中心 302

经营地: 广东省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街道大浪社区 28 区创业二路 195 号宝路汽配商务中心 302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符合标准:

GB/T45001-2020/ISO45001:2018

管理体系认证范围:

铝合金门窗安装, 资质证书范围内建筑幕墙工程的设计、施工及相关管理活动

(签发人)

初次获证: 2025 年 04 月 17 日

颁证日期: 2025 年 04 月 17 日

有效期至: 2028 年 04 月 16 日



本证书三年有效期内每隔12个月须接受一次监督审核,
并和年度确认书一起使用方可有效。

证书有效性可登录国家认监委官方网站 www.cnca.gov.cn
或扫描二维码查询。



(3) 财务状况

财务状况统计表					
年份	营业收入（万元）	资产总额（万元）	负债总额（万元）	利润总额（万元）	备注
2022	284.4	97.374132	58.509004	9.107057	/
2023	4366.606392	2283.967675	2072.102077	170.759702	/
2024	17500.716959	4183.031395	2745.015676	221.6220	/



报告书

深圳航鑫科建工程有限公司
2022 年度

已审会计报表

项 目	页 次
审计报告书	1-3
资产负债表	4
利润表	5
现金流量表	6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7-8
会计报表附注	9-26

深圳中深会计师事务所
中深税务师事务所（深圳）有限公司
中深法务（深圳）有限公司



此码用于证明该审计报告是否由具有执业许可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
您可使用手机“扫一扫”或进入“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http://acc.mof.gov.cn>）”进行查验。
报告编码：粤25GA093TW9





深圳中深会计师事务所

SHENZHEN ZHONGSHEN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虹路世界贸易广场 A 座 1605-08

电话：(0755)82818000 82515558

邮箱：sz@zscpa.co

网址：www.中深.com

邮政编码：518000

深圳中深

机密

深中深所（内）审字[2025]46号

审计报告

深圳航鑫科建工程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深圳航鑫科建工程有限公司的财务报表，包括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22 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和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深圳航鑫科建工程有限公司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2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深圳航鑫科建工程有限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其他信息

深圳航鑫科建工程有限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深圳航鑫科建工程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并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



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该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四、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深圳航鑫科建工程有限公司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深圳航鑫科建工程有限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停止营运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深圳航鑫科建工程有限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五、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舞弊或错误所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



可能导致对深圳航鑫科建工程有限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深圳航鑫科建工程有限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五年四月二日





资产负债表

2022年12月31日

会企 01 表

单位: 元

编制单位: 深圳航鑫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资 产	行次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 股东权益)	行次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流动资产:	1			流动负债:	42		
货币资金	2	67,363.49		短期借款	43		
交易性金融资产	3			交易性金融负债	44		
衍生金融资产	4			衍生金融负债	45		
应收票据	5			应付票据	46		
应收账款	6			应付账款	47	6,790.04	
应收款项融资	7			预收款项	48		
预付款项	8			合同负债	49		
其他应收款	9	132,968.86		应付职工薪酬	50	236,800.00	
存货	10	766,935.77		应交税费	51		
合同资产	11			其他应付款	52	341,500.00	
持有待售资产	12			持有待售负债	5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1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54		
其他流动资产	14	6,473.20		其他流动负债	55		
流动资产合计	15	973,741.32		流动负债合计	56	585,090.04	
非流动资产:	16			非流动负债:	57		
债权投资	17			长期借款	58		
其他债权投资	18			应付债券	59		
长期应收款	19			其中: 优先股	60		
长期股权投资	20			永续债	6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1			租赁负债	62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22			长期应付款	63		
投资性房地产	23			预计负债	64		
固定资产	24			递延收益	65		
在建工程	25			递延所得税负债	66		
生产性生物资产	26			其他非流动负债	67		
油气资产	27			非流动负债合计	68		
使用权资产	28			负债合计	69	585,090.04	
无形资产	2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70		
开发支出	30			实收资本(或股本)	71	300,000.00	
商誉	31			其他权益工具	72		
长期待摊费用	32			其中: 优先股	73		
递延所得税资产	33			永续债	74		
其他非流动资产	34			资本公积	75		
非流动资产合计	35			减: 库存股	76		
	36			其他综合收益	77		
	37			专项储备	78		
	38			盈余公积	79		
	39			未分配利润	80	88,651.28	
	4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81	388,651.28	
资产总计	41	973,741.3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 股东权益)总计	82	973,741.32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利润表

2022年度

会企 02 表

单位：元

编制单位：深圳航鑫科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项 目	行次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1	2,844,000.00	
减：营业成本	2	1,961,196.71	
税金及附加	3	5,700.91	
销售费用	4		
管理费用	5	784,382.26	
研发费用	6		
财务费用	7	1,649.55	
其中：利息费用	8		
利息收入	9	274.47	
加：其他收益	1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1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2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3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4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5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6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7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8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9	91,070.57	
加：营业外收入	20		
减：营业外支出	21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2	91,070.57	
减：所得税费用	23	2,419.29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4	88,651.28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5	88,651.28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6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7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8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9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0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1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32		
	33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4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5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6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37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38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39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40		
	41		
六、综合收益总额	42	88,651.28	
七、每股收益	43		
（一）基本每股收益	44		
（二）稀释每股收益	45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现金流量表

2022年度

会企 03表

单位：元

编制单位：深圳航鑫科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	行次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1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	3,030,935.77	
收到的税费返还	3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	341,774.4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	3,372,710.2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	2,867,399.09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7	468,453.83	
支付的各项税费	8	53,737.6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	215,756.1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	3,605,346.7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	-232,636.5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12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3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5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16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7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9		
投资支付的现金	2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21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2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25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6	3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7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8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9	3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1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2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	300,000.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35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6	67,363.4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8	67,363.49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林伟明

会计机构负责人：

武中平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2年度

会企 04表

单位：元

编制单位：深圳航鑫科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	行次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末余额	1											
加：会计政策变更	2											
前期差错更正	3											
其他	4											
二、本年初余额	5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	300,000.00									88,651.28	388,651.28
（一）综合收益总额	7										88,651.28	88,651.28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8	300,000.00										300,000.00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9	300,000.00										300,000.00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10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1											
4.其他	12											
（三）利润分配	13											
1.提取盈余公积	14											
2.对所有者（股东）的分配	15											
3.其他	16											
（四）所有者内部结转	17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18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19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20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21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22											
6.其他	23											
四、本年年末余额	24	300,000.00									88,651.28	388,651.28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陈伟明

武中平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2022年度

会企 04表

单位：元

编制单位：深圳航鑫科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	行次	上年金额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末余额	1											
加:会计政策变更	2											
前期差错更正	3											
其他	4											
二、本年初余额	5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											
(一)综合收益总额	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8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9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10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1											
4.其他	12											
(三)利润分配	13											
1.提取盈余公积	14											
2.对所有者(股东)的分配	15											
3.其他	16											
(四)所有者内部结转	17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18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19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20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21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22											
6.其他	23											
四、本年年末余额	24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林永平

会计机构负责人：武怀萍



深圳航鑫科建工程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标明, 货币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企业基本情况

1. 深圳航鑫科建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系由四川航鑫新型建材有限公司、林勇生投资设立,经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于2021年2月24日成立,取得由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颁发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注册号)为91440300MA5GLYURXA的《营业执照》;法定代表人:覃涛;注册资本为9,999.00万元。

2. 本公司经营范围: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房屋建筑工程、装饰装修工程、园林绿化工程、室内外装饰装修工程、建筑工程、地基与基础工程、照明工程、建筑幕墙工程、防水工程、土木工程、市政工程、水利工程、弱电工程、基础工程、景观工程、钢结构工程、室内外装潢工程、环保工程、建筑装饰工程、建筑安装工程、建筑智能化工程、机械设备安装工程、机电设备安装工程、水电安装工程、路面工程、路基工程、桥梁工程、防火涂装工程、防腐涂装工程、智能化安装工程、电子安装工程的设计与施工;幕墙的销售;室内设计;幕墙设计。(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建筑材料销售;新型建筑材料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门窗制造加工;门窗销售;建筑装饰、水暖管道零件及其他建筑用金属制品制造;金属结构制造;金属材料制造;金属材料销售;金属结构销售;高性能有色金属及合金材料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3. 本公司经营地址: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街道大浪社区28区创业二路195号宝路汽配商务中心302。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和持续经营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的披露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本公司已评价自报告期末起至少12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本公司管理层相信本公司能自本财务报表批准日后不短于12个月的可预见未来期间内持续经营。因此,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的财务报表。

三、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的财务



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四、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一）会计年度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二）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三）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本公司采用借贷记账法，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以历史成本计量为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记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和衍生金融工具等以公允价值计量；采购时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的存货、固定资产等，以购买价款的现值计量；发生减值损失的存货以可变现净值计量，其他减值资产按可回收金额与现值孰高计量；盘盈资产等按重置成本计量。本报告期各财务报表项目会计计量属性未发生变化。

（四）外币业务的核算方法及折算方法

本公司对发生的外币业务，按照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合人民币记账。对各种外币账户的外币期末余额，外币货币性项目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发生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本公司现金为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是指自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限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六）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及计量

（1）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三类：

- A.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B.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 C. 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下列两类：

- A.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B.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3）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A.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债权



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不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以及本公司决定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以合同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持有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B.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包括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债权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除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和汇兑损益之外，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C.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包括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取得的股利计入当期损益。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D.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E.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负债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终止确认时，其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F.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包括短期借款、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长期借款、应付债券、长期应付款，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终止确认时，将支付的对价与该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 金融资产终止确认和金融资产转移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本公司终止确认金融资产：

A. 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B. 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

C. 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未保留对金融资产的控制。

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A.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B.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A.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B.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5) 金融资产减值

本公司以单项或组合的方式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和财务担保合同等的预期信用损失进行估计。

本公司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计算合同应收的现金流量与预期能收到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的概率加权金额，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



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相对变化，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

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通常逾期超过 30 日，本公司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除非有确凿证据证明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如果金融工具于资产负债表日的信用风险较低，本公司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金融资产已经发生信用减值，则本公司在单项基础上对该金融资产计提减值准备。

对于由《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2017)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和合同资产，无论是否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对于租赁应收款，本公司选择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的，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

各类金融资产信用损失确定方法：

(1) 对于应收票据，公司结算的应收票据均为银行承兑汇票，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不计提预期信用损失。

(2) 对于应收款项（应收账款、合同资产），无论是否包含重大融资成分，公司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计提方法如下：

①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应收款项已经发生信用减值，则本公司对该应收款项单项计提坏账准备并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②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应收款项外，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的账龄组合。

（七）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应收票据、应收利息、长期应收款），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和经单独测试未减值的应收款项，采用账龄分析法，



按应收款项的账龄和规定提取比例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具体标准如下：

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

- A. 债务人破产或死亡，以其破产财产或者遗产清偿后，仍然不能收回的应收款项；
- B. 债务人逾期未履行偿债义务超过三年而且有明显特征表明无法收回的应收款项。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和标准：

期末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应收款项发生减值，则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可收回金额是指通过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信用损失)按原实际利率折现确定，并考虑相关担保物的价值(扣除预计处置费用等)。原实际利率系初始确认该应收款项时计算确定的实际利率。若应收款项对于浮动利率金融资产的，在计算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可采用合同规定的现行实际利率作为折现率。

(八) 存货

本公司的存货包括材料、在产品、包装物、低值易耗品、库存商品等，存货以实际成本核算，发出存货采用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核算。低值易耗品、包装物领用时采用一次摊销法核算计入当期成本、费用。

期末存货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价，其确认标准为：中期期末或年度终了，由于存货遭受毁损、全部或部分陈旧过时或销售价格低于成本等原因，使存货成本不可收回的部分，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存货跌价准备按单个存货项目的账面价值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可变现净值是指企业在正常经营过程中，以估计售价减去估计完工成本及销售所必须的费用后的价值。

(九) 合同资产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列示为合同资产。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本公司拥有的、无条件(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单独列示。

(十) 持有待售资产

主要通过出售(包括具有商业实质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而非持续使用一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收回其账面价值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 (1) 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
- (2) 出售极可能发生，即本公司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不包括金融资产、递延所得税资产、职工薪酬形成的资



产)或处置组,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

(十一) 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成本的计价

(1) 以支付货币资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支付的全部价款包括税金、手续费等相关费用作为初始成本计价;(2) 以放弃非现金资产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企业会计准则—非货币性交易》的规定计价;(3) 以债务重组取得的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企业会计准则—债务重组》的规定计价;(4) 通过行政划拨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划出单位的账面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5) 因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按企业合并所述方法确认;(6) 以发行权益证券取得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7) 投资者投入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

2. 长期股权投资核算及收益确认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编制合并报表时按照权益法进行调整。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单位,在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利润或现金股利时,确认当期投资收益,确认的投资收益,仅限于被投资单位接收后产生的累计净利润的分配额,所获得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超过上述数额的部分作为初始投资成本的收回。

采用权益法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时,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的份额,确认投资损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公司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本公司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除外;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待处置该项投资时按照相应比例转入当期损益。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的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 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

按照合同约定,与被投资单位相关的重要财务和经营决策需要分享控制权的投资方一致同意的,认定为共同控制。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的,认定为重大影响。

4.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的确认标准及计提方法

期末对由于市价持续下跌或被投资单位经营状况恶化等原因导致其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并且这种降低的价值在可预计的未来期间内不能够恢复,应将可收回金额低于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为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按个别投资项目成本与可收回金额孰低计提。

(十二) 固定资产

本公司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1. 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 (1)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固定资产折旧

本公司的固定资产折旧方法为年限平均法。

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年限、残值率、年折旧率列示如下:

类别	使用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20年	0.00%	5.00%
机器设备	10年	0.00%	10.00%
运输设备	3年	0.00%	33.33%
电子设备	3年	0.00%	33.33%
其他设备及工具	3年	0.00%	33.33%

本公司在每个会计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使用寿命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固定资产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预计净残值;与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预期实现方式有重大改变的,改变固定资产折旧方法。固定资产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的改变作为会计估计变更。

3. 固定资产后续支出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符合规定的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规定的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在发生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4. 固定资产的减值，按照本公司制定的“资产减值”会计政策执行。

(十三)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计价

按各项工程所发生的实际成本核算。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工程项目的实际成本结转固定资产。工程完工交付使用前发生的允许资本化的借款费用支出计入工程造价；交付使用后，其有关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2. 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在建工程发生减值的，按相关资产（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减值迹象主要包括：（1）长期停建并且预计在未来3年内不会重新开工的在建工程；（2）所建项目无论在性能上，还是在技术上已经落后，并且给企业带来的经济利益具有很大的不确定性；（3）其他足以证明在建工程已经发生减值的情形。

在建工程减值损失已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十四)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的确认和初始计价

本公司无形资产的确认标准：（1）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2）与资产相关的预计未来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3）该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计量。

本公司的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专利技术、非专利技术等。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 无形资产的摊销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其应摊销金额在使用寿命期内合理摊销，计入当期损益。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本公司至少于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调整。无法预见无形资产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的作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摊销，但每年均对该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并进行减值测试。

3. 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无形资产发生减值的，按相关资产（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减值迹象主要包括：（1）已被其他新技术等所替代；（2）市价在当前大幅下降，预期不会恢复；（3）已超过法律保护期限；（4）其他足以证明实质上已经发生了减值的情形。



无形资产减值损失已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4. 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划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3）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可证明其有用性；（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5）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十五）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是指已经支出，但受益期限在一年以上（不含一年）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限内采用直线法平均摊销。

（十六）合同负债

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如果在本公司向客户转让商品之前，客户已经支付了合同对价或本公司已经取得了无条件收款权，本公司在客户实际支付款项和到期应支付款项孰早时点，将该已收或应收款项列示为合同负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予抵销。

（十七）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本公司提供给职工配偶、子女、受赡养人、已故员工遗属及其他受益人等的福利，也属于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

本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计入资产成本的除外。

2. 离职后福利

本公司将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离职后福利计划，是指本公司与职工就离职后福利达成的协议，或者本公司为向职工提供离职后福利制定的规章或办法等。其中，设定提存计划，是指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后，本公司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设定受益计划，是指除设定提存计划以外的离职后福利计划。



3. 辞退福利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照上述设定提存计划的会计政策进行处理；除此以外的，按照上述设定受益计划的会计政策确认和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

（十八）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和计量方法

1. 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本公司规定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预计负债：

- （1）该义务是企业承担的现时义务；
- （2）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
- （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 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内的中间值确定。在其他情况下，最佳估计数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 （1）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
- （2）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按照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本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只有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才能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真实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十九）收入确认原则

企业应当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

当企业与客户之间的合同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企业应当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



确认收入：

- (1) 合同各方已批准该合同并承诺将履行各自义务；
- (2) 该合同明确了各方所转让商品或提供劳务相关的权利和义务；
- (3) 该合同有明确的与所转让商品相关的支付条款；
- (4) 该合同具有商业实质，即履行该合同将改变企业未来现金流量的风险、时间分布 或金额；
- (5) 企业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取得的对价很可能收回。

企业应当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其他收入参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执行。

(二十) 所得税

本公司的所得税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核算。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存在差异的，按照规定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在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本公司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递减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除企业合并、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产生的所得税外，本公司将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一) 租赁

1. 租入资产的会计处理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以外的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并在租赁期内分别确认折旧费用和利息费用。

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直线法，将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赁付款额计入当期费用。

(1) 使用权资产

使用权资产，是指承租人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在租赁期开始日，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①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②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③承租人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④承租人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



本公司使用权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对于能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预计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对于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的相关规定来确定使用权资产是否已发生减值并进行会计处理。

（2）租赁负债

租赁负债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租赁付款额包括：①固定付款额（包括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②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③根据承租人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④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前提是承租人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⑤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租赁期反映出承租人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

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如果无法合理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则采用本公司的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财务费用。该周期性利率是指公司所采用的折现率或修订后的折现率。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当本公司对续租选择权、终止租赁选择权或者购买选择权的评估结果发生变化的，则按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当实质租赁付款额、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或者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发生变动的，则按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和原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2. 出租资产的会计处理

（1）经营租赁会计处理

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直线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本公司将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予以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相同的确认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收益。

（2）融资租赁会计处理

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应收融资租赁款，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将来收到租金的各期间内确认为租赁收入。本公司发生的与出租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初始入账价值中。

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重大前期差错更正及其他事项调整的说明

本年度未发生会计政策与会计估计的变更，不存在重大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会计差错。



六、税项

本公司适用的主要税（费）种类与税（费）率：

序号	税 种	税（费）率	说 明
1	增值税	9%	按应税收入计缴
2	城市维护建设税	7%	按应缴纳的流转税额计缴
3	教育费附加	3%	按应缴纳的流转税额计缴
4	地方教育附加	2%	按应缴纳的流转税额计缴
5	企业所得税	25%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缴

七、会计报表重要项目的说明

1. 货币资金

项目	期末余额
现金	43,927.32
银行存款	23,436.17
其他货币资金	
合计	67,363.49

其中：银行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建设银行-003397	23,436.17
合计	23,436.17

2. 其他应收款（会计报表项目）

科目名称	期末余额
2.1. 应收利息	
2.2. 应收股利	
2.3. 其他应收款	132,968.86
合计	132,968.86

2.3. 其他应收款

（1）账龄分析

账龄	期末余额	比例
1年以内	132,968.86	100.00%
账面余额合计	132,968.86	100.00%

（2）期末其他应收款金额较大的单位如下：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比例
深圳中大建筑装饰有限公司	132,968.86	100.00%



3. 存货

项目	期末余额
工程施工	766,935.77
账面余额合计	766,935.77

4. 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增值税期末借方余额	4,738.36
应退回企业所得税	1,734.84
合计	6,473.20

5. 应付账款

(1) 账龄分析

账龄	期末余额	比例
1年以内	6,790.04	100.00%
合计	6,790.04	100.00%

(2) 期末应付账款金额较大的单位如下: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比例
天津鑫骏通达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6,790.04	100.00%

6. 应付职工薪酬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年增加额	本年支付额	期末余额
职工工资		638,220.00	401,420.00	236,800.00
社会保险费		58,537.83	58,537.83	
住房公积金		8,496.00	8,496.00	
合计		705,253.83	468,453.83	236,800.00

7. 其他应付款 (会计报表项目)

科目名称	期末余额
7.1. 应付利息	
7.2. 应付股利	
7.3. 其他应付款	341,500.00
合计	341,500.00

7.3. 其他应付款

(1) 账龄分析

账龄	期末余额	比例
1年以内	341,500.00	100.00%
合计	341,500.00	100.00%



(2) 期末其他应付款金额较大的单位如下: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比例
林勇生	200,000.00	58.57%
四川航鑫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141,500.00	41.43%

8. 实收资本

股东名称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比例
四川航鑫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150,000.00	150,000.00	50.00%
林勇生		150,000.00	150,000.00	50.00%
合计		300,000.00	300,000.00	100.00%

9. 未分配利润

项目	本期金额
年初余额	
加: 本期净利润	88,651.28
年末余额	88,651.28

10. 营业收入

项目	本期金额
主营业务收入	2,844,000.00
合计	2,844,000.00

11. 营业成本

项目	本期金额
主营业务成本	1,961,196.71
合计	1,961,196.71

12. 税金及附加

项目	本期金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2,907.89
教育费附加	1,246.24
地方教育附加	830.82
印花税	715.96
合计	5,700.91



13. 管理费用

项目	本期金额
工资薪金	638,220.00
社保费	58,537.83
办公费	46,985.75
业务招待费	27,098.32
住房公积金	8,496.00
投标费	3,230.00
差旅费	1,814.36
合计	784,382.26

14. 财务费用

项目	本期金额
利息支出	
减：利息收入	274.47
金融手续费	1,924.02
合计	1,649.55

15. 所得税费用

项目	本期金额
所得税费用	2,419.29
合计	2,419.29

16. 现金流量表附注

项目	本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88,651.28
加：资产减值准备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无形资产摊销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766,935.77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32,968.86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585,090.04
其他	-6,473.2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2,636.51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67,363.49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7,363.49
4.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1). 现金	67,363.49
其中：库存现金	43,927.32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23,436.17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2). 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3).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7,363.49

八、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1. 或有事项

本公司无重大未决诉讼或仲裁事项，未为任何单位提供对外担保，未将本公司任何资产予以抵押或质押借款，无任何应披露而未披露的或有负债。

2. 期后事项

截至本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止，本公司未发生影响本财务报表阅读和理解的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中的非调整事项。

3. 承诺事项

本公司无应披露的承诺事项。

九、报告使用责任

贵公司承诺对所提供审计资料的完整性、真实性、有效性承担完全责任；本审计报告仅供贵公司及其提交的第三者按本报告书《审计业务约定书》中所述之审计目的使用。因使用不当所造成的后果，与执行本审计业务的注册会计师及本会计师事务所无关。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深圳中深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赵力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深圳市福田区福虹路世界贸易广场A座1608

组织形式：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47470117

批准执业文号：深财会[2005]12号

批准执业日期：2005年02月06日



说明

证书序号 0005909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7716252607

营业执照

(副本)



名称 深圳中深会计师事务所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执行事务合伙人 赵力

成立日期 2005年02月23日

主要经营场所 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福南社区福虹路9号世贸广场A座1608

重要提示

1. 商事主体的经营范围由章程确定。经营范围中属于法律、法规规定应当经批准的项目，取得许可审批文件后方可开展相关经营活动。
2. 商事主体经营范围和许可审批项目等有关企业信用事项及年报信息和其他信用信息，请登录左上角的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或扫描右上方的二维码查询。
3. 各类商事主体每年须于成立周年之日起两个月内，向商事登记机关提交上一自然年度的年度报告。企业应当按照《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第十条的规定向社会公示企业信息。

登记机关

2024年04月16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报告书

深圳航鑫科建工程有限公司
2023 年度

已审会计报表

<u>项 目</u>	<u>页 次</u>
审计报告书	1-3
资产负债表	4
利润表	5
现金流量表	6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7-8
会计报表附注	9-28

深圳中深会计师事务所

中深税务师事务所（深圳）有限公司

中深法务（深圳）有限公司



此码用于证明该审计报告是否由具有执业许可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
您可使用手机“扫一扫”或进入“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http://acc.mof.gov.cn>）”进行查验。
报告编码：粤250EACAY4





深圳中深会计师事务所

SHENZHEN ZHONGSHEN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虹路世界贸易广场 A 座 1605-08

电话：(0755)82818000 82515558

邮箱：sz@zscpa.co

深圳中深

网址：www.中深.com

邮政编码：518000

机密

深中深所（内）审字[2025]47 号

审计报告

深圳航鑫科建工程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深圳航鑫科建工程有限公司的财务报表，包括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23 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和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深圳航鑫科建工程有限公司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3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深圳航鑫科建工程有限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其他信息

深圳航鑫科建工程有限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深圳航鑫科建工程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并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该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
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四、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深圳航鑫科建工程有限公司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深圳航鑫科建工程有限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停止营运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深圳航鑫科建工程有限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五、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舞弊或错误所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深圳航鑫科建工程有限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



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深圳航鑫科建工程有限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五年四月二日





资产负债表

2023年12月31日

会企 01 表

单位：元

编制单位：深圳航鑫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资产	行次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行次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流动资产：	1			流动负债：	42		
货币资金	2	362,303.27	67,363.49	短期借款	43	3,940,000.00	
交易性金融资产	3			交易性金融负债	44		
衍生金融资产	4			衍生金融负债	45		
应收票据	5			应付票据	46		
应收账款	6	17,412,529.99		应付账款	47	13,802,530.84	6,790.04
应收款项融资	7			预收款项	48		
预付款项	8	130,000.00		合同负债	49		
其他应收款	9	2,552,344.24	132,968.86	应付职工薪酬	50	1,107,770.00	236,800.00
存货	10	621,085.05	766,935.77	应交税费	51	670,156.93	
合同资产	11			其他应付款	52	1,200,563.00	341,500.00
持有待售资产	12			持有待售负债	5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1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54		
其他流动资产	14	761,414.20	6,473.20	其他流动负债	55		
流动资产合计	15	21,839,676.75	973,741.32	流动负债合计	56	20,721,020.77	585,090.04
非流动资产：	16			非流动负债：	57		
债权投资	17			长期借款	58		
其他债权投资	18			应付债券	59		
长期应收款	19			其中：优先股	60		
长期股权投资	20	1,000,000.00		永续债	6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1			租赁负债	62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22			长期应付款	63		
投资性房地产	23			预计负债	64		
固定资产	24			递延收益	65		
在建工程	25			递延所得税负债	66		
生产性生物资产	26			其他非流动负债	67		
油气资产	27			非流动负债合计	68		
使用权资产	28			负债合计	69	20,721,020.77	585,090.04
无形资产	2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70		
开发支出	30			实收资本(或股本)	71	420,000.00	300,000.00
商誉	31			其他权益工具	72		
长期待摊费用	32			其中：优先股	73		
递延所得税资产	33			永续债	74		
其他非流动资产	34			资本公积	75		
非流动资产合计	35	1,000,000.00		减：库存股	76		
	36			其他综合收益	77		
	37			专项储备	78		
	38			盈余公积	79		
	39			未分配利润	80	1,698,655.98	88,651.28
	4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81	2,118,655.98	388,651.28
资产总计	41	22,839,676.75	973,741.3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82	22,839,676.75	973,741.32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林沛如

会计机构负责人：

武怀萍

- 4 -





利润表

2023年度

会企 02 表

单位：元

编制单位：深圳航鑫科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项 目	行次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1	43,666,063.92	2,844,000.00
减：营业成本	2	37,773,704.22	1,961,196.71
税金及附加	3	84,250.82	5,700.91
销售费用	4		
管理费用	5	4,052,936.73	784,382.26
研发费用	6		
财务费用	7	47,575.13	1,649.55
其中：利息费用	8	42,620.36	
利息收入	9	286.57	274.47
加：其他收益	1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1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2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3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4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5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6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7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8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9	1,707,597.02	91,070.57
加：营业外收入	20	113.91	
减：营业外支出	21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2	1,707,710.93	91,070.57
减：所得税费用	23	97,706.23	2,419.29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4	1,610,004.70	88,651.28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5	1,610,004.70	88,651.28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6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7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8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9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0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1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32		
	33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4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5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6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37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38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39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40		
	41		
六、综合收益总额	42	1,610,004.70	88,651.28
七、每股收益	43		
（一）基本每股收益	44		
（二）稀释每股收益	45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林沛帆

武怀萍

- 5 -



现金流量表

2023年度

会企 03表

单位：元

编制单位：深圳航鑫科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	行次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1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	30,255,505.37	3,030,935.77
收到的税费返还	3	113.9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	859,349.57	341,774.4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	31,114,968.85	3,372,710.2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	27,882,548.27	2,867,399.09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7	2,596,697.50	468,453.83
支付的各项税费	8	341,514.13	55,472.5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	3,016,648.81	214,021.3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	33,837,408.71	3,605,346.7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	-2,722,439.86	-232,636.5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12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3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5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16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7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9		
投资支付的现金	20	1,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21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2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3	1,000,000.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	-1,000,000.0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25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6	120,000.00	3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7	4,94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8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9	5,060,000.00	3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0	1,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1	42,620.36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2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3	1,042,620.3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	4,017,379.64	300,000.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35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6	294,939.78	67,363.4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7	67,363.4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8	362,303.27	67,363.49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林仲虹

会计机构负责人：

武怀萍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3年度

会企 04表
单位：元

编制单位：深圳航鑫科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	行次	本年金额							未分配利润	盈余公积	专项储备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	300,000.00										88,651.28	388,651.28
加：会计政策变更	2												
前期差错更正	3												
其他	4												
二、本年年年初余额	5	300,000.00										88,651.28	388,651.28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	120,000.00										1,610,004.70	1,730,004.70
（一）综合收益总额	7											1,610,004.70	1,610,004.7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8	120,000.00										120,000.00	120,000.00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9	120,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10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1												
4. 其他	12												
（三）利润分配	13												
1. 提取盈余公积	14												
2. 对所有者（股东）的分配	15												
3. 其他	16												
（四）所有者内部结转	17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18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19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20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21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22												
6. 其他	23												
四、本年年末余额	24	420,000.00										1,698,655.98	2,118,655.98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武怀萍

林明忠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会企 04表
单位：元

2023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航鑫科建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	行次	上年金额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												
加：会计政策变更	2												
前期差错更正	3												
其他	4												
二、本年年年初余额	5												
三、本年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	300,000.00										88,651.28	388,651.28
（一）综合收益总额	7											88,651.28	88,651.28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8	300,000.00											300,000.00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9	300,000.00											300,000.00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10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1												
4.其他	12												
（三）利润分配	13												
1.提取盈余公积	14												
2.对所有者（股东）的分配	15												
3.其他	16												
（四）所有者内部结转	17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18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19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20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21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22												
6.其他	23												
四、本年年末余额	24	300,000.00										88,651.28	388,651.28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杨伟明

会计机构负责人：武怀萍



深圳航鑫科建工程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标明, 货币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企业基本情况

1. 深圳航鑫科建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系由四川航鑫新型建材有限公司、林勇生投资设立,经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于2021年2月24日成立,取得由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颁发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注册号)为91440300MA5GLYURXA的《营业执照》;法定代表人:覃涛;注册资本为9,999.00万元。

2. 本公司经营范围: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房屋建筑工程、装饰装修工程、园林绿化工程、室内外装饰装修工程、建筑工程、地基与基础工程、照明工程、建筑幕墙工程、防水工程、土木工程、市政工程、水利工程、弱电工程、基础工程、景观工程、钢结构工程、室内外装潢工程、环保工程、建筑装饰工程、建筑安装工程、建筑智能化工程、机械设备安装工程、机电设备安装工程、水电安装工程、路面工程、路基工程、桥梁工程、防火涂装工程、防腐涂装工程、智能化安装工程、电子安装工程的设计与施工;幕墙的销售;室内设计;幕墙设计。(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建筑材料销售;新型建筑材料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门窗制造加工;门窗销售;建筑装饰、水暖管道零件及其他建筑用金属制品制造;金属结构制造;金属材料制造;金属材料销售;金属结构销售;高性能有色金属及合金材料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3. 本公司经营地址: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街道大浪社区28区创业二路195号宝路汽配商务中心302。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和持续经营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的披露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本公司已评价自报告期末起至少12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本公司管理层相信本公司能自本财务报表批准日后不短于12个月的可预见未来期间内持续经营。因此,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的财务报表。

三、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的财务



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四、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一）会计年度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二）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三）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本公司采用借贷记账法，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以历史成本计量为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记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和衍生金融工具等以公允价值计量；采购时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的存货、固定资产等，以购买价款的现值计量；发生减值损失的存货以可变现净值计量，其他减值资产按可回收金额与现值孰高计量；盘盈资产等按重置成本计量。本报告期各财务报表项目会计计量属性未发生变化。

（四）外币业务的核算方法及折算方法

本公司对发生的外币业务，按照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合人民币记账。对各种外币账户的外币期末余额，外币货币性项目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发生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本公司现金为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是指自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限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六）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及计量

（1）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三类：

- A.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B.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 C. 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下列两类：

- A.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B.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3）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A.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债权



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不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以及本公司决定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以合同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持有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B.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包括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债权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除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和汇兑损益之外，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C.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包括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取得的股利计入当期损益。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D.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E.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负债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终止确认时，其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F.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包括短期借款、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长期借款、应付债券、长期应付款，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终止确认时，将支付的对价与该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 金融资产终止确认和金融资产转移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本公司终止确认金融资产：

A. 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B. 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

C. 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未保留对金融资产的控制。

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A.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B.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A.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B.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5) 金融资产减值

本公司以单项或组合的方式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和财务担保合同等的预期信用损失进行估计。

本公司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计算合同应收的现金流量与预期能收到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的概率加权金额，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



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相对变化，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

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通常逾期超过 30 日，本公司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除非有确凿证据证明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如果金融工具于资产负债表日的信用风险较低，本公司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金融资产已经发生信用减值，则本公司在单项基础上对该金融资产计提减值准备。

对于由《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2017)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和合同资产，无论是否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对于租赁应收款，本公司选择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的，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

各类金融资产信用损失确定方法：

(1) 对于应收票据，公司结算的应收票据均为银行承兑汇票，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不计提预期信用损失。

(2) 对于应收款项（应收账款、合同资产），无论是否包含重大融资成分，公司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计提方法如下：

①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应收款项已经发生信用减值，则本公司对该应收款项单项计提坏账准备并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②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应收款项外，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的账龄组合。

（七）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应收票据、应收利息、长期应收款），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和经单独测试未减值的应收款项，采用账龄分析法，



按应收款项的账龄和规定提取比例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具体标准如下：

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

- A. 债务人破产或死亡，以其破产财产或者遗产清偿后，仍然不能收回的应收款项；
- B. 债务人逾期未履行偿债义务超过三年而且有明显特征表明无法收回的应收款项。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和标准：

期末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应收款项发生减值，则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可收回金额是指通过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信用损失)按原实际利率折现确定，并考虑相关担保物的价值(扣除预计处置费用等)。原实际利率系初始确认该应收款项时计算确定的实际利率。若应收款项对于浮动利率金融资产的，在计算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可采用合同规定的现行实际利率作为折现率。

(八) 存货

本公司的存货包括材料、在产品、包装物、低值易耗品、库存商品等，存货以实际成本核算，发出存货采用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核算。低值易耗品、包装物领用时采用一次摊销法核算计入当期成本、费用。

期末存货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价，其确认标准为：中期期末或年度终了，由于存货遭受毁损、全部或部分陈旧过时或销售价格低于成本等原因，使存货成本不可收回的部分，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存货跌价准备按单个存货项目的账面价值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可变现净值是指企业在正常经营过程中，以估计售价减去估计完工成本及销售所必须的费用后的价值。

(九) 合同资产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列示为合同资产。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本公司拥有的、无条件(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单独列示。

(十) 持有待售资产

主要通过出售(包括具有商业实质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而非持续使用一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收回其账面价值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 (1) 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
- (2) 出售极可能发生，即本公司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不包括金融资产、递延所得税资产、职工薪酬形成的资



产)或处置组,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

(十一) 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成本的计价

(1) 以支付货币资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支付的全部价款包括税金、手续费等相关费用作为初始成本计价;(2) 以放弃非现金资产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企业会计准则—非货币性交易》的规定计价;(3) 以债务重组取得的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企业会计准则—债务重组》的规定计价;(4) 通过行政划拨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划出单位的账面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5) 因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按企业合并所述方法确认;(6) 以发行权益证券取得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7) 投资者投入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

2. 长期股权投资核算及收益确认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编制合并报表时按照权益法进行调整。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单位,在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利润或现金股利时,确认当期投资收益,确认的投资收益,仅限于被投资单位接收后产生的累计净利润的分配额,所获得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超过上述数额的部分作为初始投资成本的收回。

采用权益法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时,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的份额,确认投资损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公司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本公司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除外;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待处置该项投资时按照相应比例转入当期损益。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的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 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

按照合同约定,与被投资单位相关的重要财务和经营决策需要分享控制权的投资方一致同意的,认定为共同控制。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的,认定为重大影响。

4.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的确认标准及计提方法

期末对由于市价持续下跌或被投资单位经营状况恶化等原因导致其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并且这种降低的价值在可预计的未来期间内不能够恢复,应将可收回金额低于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为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按个别投资项目成本与可收回金额孰低计提。

(十二) 固定资产

本公司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1. 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 (1)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固定资产折旧

本公司的固定资产折旧方法为年限平均法。

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年限、残值率、年折旧率列示如下:

类别	使用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20年	0.00%	5.00%
机器设备	10年	0.00%	10.00%
运输设备	3年	0.00%	33.33%
电子设备	3年	0.00%	33.33%
其他设备及工具	3年	0.00%	33.33%

本公司在每个会计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使用寿命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固定资产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预计净残值;与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预期实现方式有重大改变的,改变固定资产折旧方法。固定资产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的改变作为会计估计变更。

3. 固定资产后续支出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符合规定的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规定的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在发生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4. 固定资产的减值，按照本公司制定的“资产减值”会计政策执行。

(十三)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计价

按各项工程所发生的实际成本核算。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工程项目的实际成本结转固定资产。工程完工交付使用前发生的允许资本化的借款费用支出计入工程造价；交付使用后，其有关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2. 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在建工程发生减值的，按相关资产（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减值迹象主要包括：（1）长期停建并且预计在未来3年内不会重新开工的在建工程；（2）所建项目无论在性能上，还是在技术上已经落后，并且给企业带来的经济利益具有很大的不确定性；（3）其他足以证明在建工程已经发生减值的情形。

在建工程减值损失已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十四)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的确认和初始计价

本公司无形资产的确认标准：（1）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2）与资产相关的预计未来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3）该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计量。

本公司的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专利技术、非专利技术等。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 无形资产的摊销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其应摊销金额在使用寿命期内合理摊销，计入当期损益。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本公司至少于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调整。无法预见无形资产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的作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摊销，但每年均对该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并进行减值测试。

3. 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无形资产发生减值的，按相关资产（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减值迹象主要包括：（1）已被其他新技术等所替代；（2）市价在当前大幅下降，预期不会恢复；（3）已超过法律保护期限；（4）其他足以证明实质上已经发生了减值的情形。



无形资产减值损失已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4. 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划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3）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可证明其有用性；（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5）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十五）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是指已经支出，但受益期限在一年以上（不含一年）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限内采用直线法平均摊销。

（十六）合同负债

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如果在本公司向客户转让商品之前，客户已经支付了合同对价或本公司已经取得了无条件收款权，本公司在客户实际支付款项和到期应支付款项孰早时点，将该已收或应收款项列示为合同负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予抵销。

（十七）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本公司提供给职工配偶、子女、受赡养人、已故员工遗属及其他受益人等的福利，也属于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

本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计入资产成本的除外。

2. 离职后福利

本公司将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离职后福利计划，是指本公司与职工就离职后福利达成的协议，或者本公司为向职工提供离职后福利制定的规章或办法等。其中，设定提存计划，是指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后，本公司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设定受益计划，是指除设定提存计划以外的离职后福利计划。



3. 辞退福利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照上述设定提存计划的会计政策进行处理；除此以外的，按照上述设定受益计划的会计政策确认和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

（十八）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和计量方法

1. 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本公司规定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预计负债：

- （1）该义务是企业承担的现时义务；
- （2）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
- （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 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内的中间值确定。在其他情况下，最佳估计数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 （1）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
- （2）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按照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本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只有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才能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真实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十九）收入确认原则

企业应当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

当企业与客户之间的合同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企业应当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



确认收入：

- (1) 合同各方已批准该合同并承诺将履行各自义务；
- (2) 该合同明确了各方所转让商品或提供劳务相关的权利和义务；
- (3) 该合同有明确的与所转让商品相关的支付条款；
- (4) 该合同具有商业实质，即履行该合同将改变企业未来现金流量的风险、时间分布 或金额；

- (5) 企业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取得的对价很可能收回。

企业应当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其他收入参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执行。

(二十) 所得税

本公司的所得税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核算。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存在差异的，按照规定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在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本公司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递减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除企业合并、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产生的所得税外，本公司将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一) 租赁

1. 租入资产的会计处理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以外的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并在租赁期内分别确认折旧费用和利息费用。

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直线法，将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赁付款额计入当期费用。

(1) 使用权资产

使用权资产，是指承租人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在租赁期开始日，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①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②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③承租人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④承租人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



本公司使用权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对于能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预计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对于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的相关规定来确定使用权资产是否已发生减值并进行会计处理。

（2）租赁负债

租赁负债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租赁付款额包括：①固定付款额（包括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②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③根据承租人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④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前提是承租人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⑤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租赁期反映出承租人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

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如果无法合理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则采用本公司的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财务费用。该周期性利率是指公司所采用的折现率或修订后的折现率。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当本公司对续租选择权、终止租赁选择权或者购买选择权的评估结果发生变化的，则按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当实质租赁付款额、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或者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发生变动的，则按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和原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2. 出租资产的会计处理

（1）经营租赁会计处理

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直线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本公司将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予以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相同的确认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收益。

（2）融资租赁会计处理

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应收融资租赁款，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将来收到租金的各期间内确认为租赁收入。本公司发生的与出租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初始入账价值中。

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重大前期差错更正及其他事项调整的说明

本年度未发生会计政策与会计估计的变更，不存在重大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会计差错。



六、税项

本公司适用的主要税（费）种类与税（费）率：

序号	税 种	税（费）率	说 明
1	增值税	13%, 9%, 6%	按应税收入计缴
2	城市维护建设税	7%	按应缴纳的流转税额计缴
3	教育费附加	3%	按应缴纳的流转税额计缴
4	地方教育附加	2%	按应缴纳的流转税额计缴
5	企业所得税	25%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缴

七、会计报表重要项目的说明

1. 货币资金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现金	63,855.92	43,927.32
银行存款	298,447.35	23,436.17
其他货币资金		
合计	362,303.27	67,363.49

其中：银行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建设银行-003397	290,226.89
招商银行成都蜀都支行-810601	8,220.46
合计	298,447.35

2. 应收账款

（1）账龄分析

账龄	期末余额	比例
1年以内	17,412,529.99	100.00%
账面余额合计	17,412,529.99	100.00%

（2）期末应收账款金额较大的单位如下：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比例
通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第二分公司	14,819,248.88	85.11%
成都万华新城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1,841,239.76	10.57%
河北宾馆集团有限公司	600,000.00	3.45%
中铁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149,041.35	0.86%
青岛万丽海景酒店有限公司	3,000.00	0.02%



3. 预付账款

(1) 账龄分析

账龄	期末余额	比例
1年以内	130,000.00	100.00%
账面余额合计	130,000.00	100.00%

(2) 期末预付账款金额较大的单位如下: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比例
长沙高佳广告有限公司	100,000.00	76.92%
河北山泰装配式建筑科技有限公司	15,000.00	11.54%
济南盛联建材有限公司	15,000.00	11.54%

4. 其他应收款 (会计报表项目)

科目名称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4.1. 应收利息		
4.2. 应收股利		
4.3. 其他应收款	2,552,344.24	132,968.86
合计	2,552,344.24	132,968.86

4.3. 其他应收款

(1) 账龄分析

账龄	期末余额	比例	上年年末余额	比例
1年以内	2,552,344.24	100.00%	132,968.86	100.00%
账面余额合计	2,552,344.24	100.00%	132,968.86	100.00%

(2) 期末其他应收款金额较大的单位如下: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比例
四川航鑫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1,759,639.06	68.94%
通号建设集有限公司第二分公司	500,000.00	19.59%
投标客户	180,000.00	7.05%
成都市新都公用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80,000.00	3.13%
深圳中大建筑装饰有限公司	22,704.39	0.89%

5. 存货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工程施工	621,085.05	766,935.77
账面余额合计	621,085.05	766,935.77



6. 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增值税期末借方余额	761,414.20	4,738.36
应退回企业所得税		1,734.84
合计	761,414.20	6,473.20

7. 长期股权投资

被投资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持股比例
深圳派鑫幕墙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		26.43%
账面余额合计	1,000,000.00		

注：公司持有深圳派鑫幕墙科技有限公司 26.43%股权，本次审计未对深圳派鑫幕墙科技有限公司进行权益法核算，公司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

8. 短期借款

项目	期末余额
建设银行	3,940,000.00
合计	3,940,000.00

9. 应付账款

(1) 账龄分析

账龄	期末余额	比例	上年年末余额	比例
1年以内	13,795,740.80	99.95%	6,790.04	100.00%
1-2年	6,790.04	0.05%		
合计	13,802,530.84	100.00%	6,790.04	100.00%

(2) 期末应付账款金额较大的单位如下：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比例
北京森茂城投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2,905,497.94	21.05%
武强和平铝型材有限公司	1,700,000.00	12.32%
河南瑞之晶节能玻璃有限公司	1,148,654.83	8.32%
四川航鑫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1,046,900.53	7.58%
四川双乐惠建筑装饰材料有限公司	912,710.40	6.61%

10. 应付职工薪酬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年增加额	本年支付额	期末余额
职工工资	236,800.00	3,312,260.00	2,441,290.00	1,107,770.00
社会保险费		139,379.71	139,379.71	
住房公积金		19,588.00	19,588.00	
合计	236,800.00	3,471,227.71	2,600,257.71	1,107,770.00



11. 应交税费

项目	期末余额
增值税	559,192.70
企业所得税	71,069.66
城市维护建设税	21,280.84
教育费附加	9,093.76
地方教育费附加	5,959.76
个人所得税	3,560.21
合计	670,156.93

12. 其他应付款（会计报表项目）

科目名称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12.1. 应付利息		
12.2. 应付股利		
12.3. 其他应付款	1,200,563.00	341,500.00
合计	1,200,563.00	341,500.00

12.3. 其他应付款

（1）账龄分析

账龄	期末余额	比例	上年年末余额	比例
1年以内	1,200,563.00	100.00%	341,500.00	100.00%
合计	1,200,563.00	100.00%	341,500.00	100.00%

（2）期末其他应付款金额较大的单位如下：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比例
西安联众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480,000.00	39.98%
申伟	300,000.00	24.99%
罗云凤	200,000.00	16.66%
林勇生	100,000.00	8.33%
厦门广结英才建筑劳务有限公司	68,600.00	5.71%

13. 实收资本

股东名称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比例
林勇生	150,000.00	120,000.00	270,000.00	64.29%
四川航鑫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150,000.00		150,000.00	35.71%
合计	300,000.00	120,000.00	420,000.00	100.00%



14. 未分配利润

项目	本期金额
年初余额	88,651.28
加：本期净利润	1,610,004.70
年末余额	1,698,655.98

15. 营业收入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主营业务收入	43,458,131.18	2,844,000.00
其他业务收入	207,932.74	
合计	43,666,063.92	2,844,000.00

16. 营业成本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主营业务成本	37,773,704.22	1,961,196.71
其他业务成本		
合计	37,773,704.22	1,961,196.71

17. 税金及附加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印花税	31,934.60	715.96
城市维护建设税	30,613.79	2,907.89
教育费附加	13,079.05	1,246.24
地方教育附加	8,623.38	830.82
合计	84,250.82	5,700.91

18. 管理费用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工资薪金	3,300,460.00	638,220.00
办公费	512,252.73	46,985.75
社保费	139,379.71	58,537.83
差旅费	44,865.20	1,814.36
业务招待费	21,658.83	27,098.32
住房公积金	19,588.00	8,496.00
其他管理费	8,732.26	
投标费	6,000.00	3,230.00
合计	4,052,936.73	784,382.26



19. 财务费用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利息支出	42,620.36	
减：利息收入	286.57	274.47
金融手续费	5,241.34	1,924.02
合计	47,575.13	1,649.55

20. 营业外收入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个税退付手续费	113.91	
合计	113.91	

21. 所得税费用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所得税费用	97,706.23	2,419.29
合计	97,706.23	2,419.29

22. 现金流量表附注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610,004.70	88,651.28
加：资产减值准备		86,916.44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无形资产摊销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42,620.36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45,850.72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9,961,905.37	-766,935.77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5,442,724.57	-132,968.86
其他	-1,734.84	585,090.0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22,439.86	-139,246.87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362,303.27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67,363.49	67,363.49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94,939.78	-67,363.49
4.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1). 现金	362,303.27	67,363.49
其中：库存现金	63,855.92	43,927.32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298,447.35	23,436.17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2). 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3).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62,303.27	67,363.49

八、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1. 或有事项

本公司无重大未决诉讼或仲裁事项，未为任何单位提供对外担保，未将本公司任何资产予以抵押或质押借款，无任何应披露而未披露的或有负债。

2. 期后事项

截至本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止，本公司未发生影响本财务报表阅读和理解的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中的非调整事项。

3. 承诺事项

本公司无应披露的承诺事项。

九、报告使用责任

贵公司承诺对所提供审计资料的完整性、真实性、有效性承担完全责任；本审计报告仅供贵公司及其提交的第三者按本报告书《审计业务约定书》中所述之审计目的使用。因使用不当所造成的后果，与执行本审计业务的注册会计师及本会计师事务所无关。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深圳中深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赵力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深圳市福田区福虹路世界贸易广场A座1608

组织形式：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47470117

批准执业文号：深财会[2005]12号

批准执业日期：2005年02月06日



说明

证书序号 0005909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7716252607

营业执照

(副本)



名称 深圳中深会计师事务所



类型 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赵力

成立日期 2005年02月23日

主要经营场所 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福南社区福虹路9号世贸广场A座1608

重要提示

1. 商事主体的经营范围由章程确定。经营范围中属于法律、法规规定应当经批准的项目，取得许可审批文件后方可开展相关经营活动。

2. 商事主体经营范围和许可审批项目等有关企业信用事项及年报信息和其他信用信息，请登录左上角的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或扫描右上方的二维码查询。

3. 各类商事主体每年须于成立周年之日起两个月内，向商事登记机关提交上一自然年度的年度报告。企业应当按照《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第十条的规定向社会公示企业信息。

登记机关



2024年04月16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报告书

深圳航鑫科建工程有限公司
2024 年度

已审会计报表

项 目	页 次
审计报告书	1-3
资产负债表	4
利润表	5
现金流量表	6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7-8
会计报表附注	9-29

深圳中深会计师事务所
中深税务师事务所（深圳）有限公司
中深法务（深圳）有限公司



此码用于证明该审计报告是否由具有执业许可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
您可使用手机“扫一扫”或进入“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http://acc.mof.gov.cn>）”进行查验。
报告编码：粤251RUP89B9





深圳中深会计师事务所

SHENZHEN ZHONGSHEN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虹路世界贸易广场 A 座 1605-08

电话：(0755)82818000 82515558

邮箱：sz@zscpa.co

深圳中深

网址：www.中深.com

邮政编码：518000

机密

深中深所（内）审字[2025]48号

审计报告

深圳航鑫科建工程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深圳航鑫科建工程有限公司的财务报表，包括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24 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和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深圳航鑫科建工程有限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4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深圳航鑫科建工程有限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其他信息

深圳航鑫科建工程有限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深圳航鑫科建工程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并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该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
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四、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深圳航鑫科建工程有限公司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深圳航鑫科建工程有限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停止营运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深圳航鑫科建工程有限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五、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舞弊或错误所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深圳航鑫科建工程有限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



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深圳航鑫科建工程有限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五年四月二日





资产负债表

2024年12月31日

会企 01 表

单位：元

编制单位：深圳航鑫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资产	行次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行次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流动资产：	1			流动负债：	42		
货币资金	2	2,904,272.82	362,303.27	短期借款	43	3,940,000.00	3,940,000.00
交易性金融资产	3			交易性金融负债	44		
衍生金融资产	4			衍生金融负债	45		
应收票据	5			应付票据	46		
应收账款	6	19,238,114.59	17,412,529.99	应付账款	47	19,882,493.45	13,802,530.84
应收款项融资	7			预收款项	48		
预付款项	8	9,063,465.48	130,000.00	合同负债	49		
其他应收款	9	6,197,891.52	2,552,344.24	应付职工薪酬	50	1,169,569.47	1,107,770.00
存货	10		621,085.05	应交税费	51	115,093.84	670,156.93
合同资产	11			其他应付款	52	2,343,000.00	1,200,563.00
持有待售资产	12			持有待售负债	5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1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54		
其他流动资产	14	2,513,923.76	761,414.20	其他流动负债	55		
流动资产合计	15	39,917,668.17	21,839,676.75	流动负债合计	56	27,450,156.76	20,721,020.77
非流动资产：	16			非流动负债：	57		
债权投资	17			长期借款	58		
其他债权投资	18			应付债券	59		
长期应收款	19			其中：优先股	60		
长期股权投资	20	1,790,000.00	1,000,000.00	永续债	6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1			租赁负债	62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22			长期应付款	63		
投资性房地产	23			预计负债	64		
固定资产	24	122,645.78		递延收益	65		
在建工程	25			递延所得税负债	66		
生产性生物资产	26			其他非流动负债	67		
油气资产	27			非流动负债合计	68		
使用权资产	28			负债合计	69	27,450,156.76	20,721,020.77
无形资产	2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70		
开发支出	30			实收资本(或股本)	71	10,790,000.00	420,000.00
商誉	31			其他权益工具	72		
长期待摊费用	32			其中：优先股	73		
递延所得税资产	33			永续债	74		
其他非流动资产	34			资本公积	75		
非流动资产合计	35	1,912,645.78	1,000,000.00	减：库存股	76		
	36			其他综合收益	77		
	37			专项储备	78		
	38			盈余公积	79		
	39			未分配利润	80	3,590,157.19	1,698,655.98
	4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81	14,380,157.19	2,118,655.98
资产总计	41	41,830,313.95	22,839,676.7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82	41,830,313.95	22,839,676.75

法定代表人：

谭卓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陈明

会计机构负责人：

武怀萍

- 4 -





利润表

2024年度

会企 02 表

单位：元

编制单位：深圳航鑫科建工程有限公司

项 目	行次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1	175,007,169.59	43,666,063.92
减：营业成本	2	167,331,962.37	37,773,704.22
税金及附加	3	211,064.23	84,250.82
销售费用	4		
管理费用	5	5,107,558.25	4,052,936.73
研发费用	6		
财务费用	7	140,364.74	47,575.13
其中：利息费用	8	132,734.22	42,620.36
利息收入	9	7,373.42	286.57
加：其他收益	1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1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2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3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4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5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6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7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8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9	2,216,220.00	1,707,597.02
加：营业外收入	20	2,306.53	113.91
减：营业外支出	21	178.13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2	2,218,348.40	1,707,710.93
减：所得税费用	23	326,847.19	97,706.23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4	1,891,501.21	1,610,004.70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5	1,891,501.21	1,610,004.70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6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7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8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9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0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1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32		
	33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4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5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6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37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38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39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40		
	41		
六、综合收益总额	42	1,891,501.21	1,610,004.70
七、每股收益	43		
（一）基本每股收益	44		
（二）稀释每股收益	45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Handwritten signature of the legal representative.

Handwritten signature of the accounting officer.

- 5 -



现金流量表

2024年度

会企 03表

单位：元

编制单位：深圳航鑫科建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	行次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1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	188,941,618.47	30,255,505.37
收到的税费返还	3	387.96	113.9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	1,151,728.99	859,349.5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	190,093,735.42	31,114,968.8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	181,451,766.82	27,882,548.27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7	6,700,037.37	2,596,697.50
支付的各项税费	8	4,389,657.32	341,514.1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	4,320,503.84	3,016,648.8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	196,861,965.35	33,837,408.7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	-6,768,229.93	-2,722,439.8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12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3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5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16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7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9	137,066.30	
投资支付的现金	20	790,000.00	1,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21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2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3	927,066.30	1,000,000.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	-927,066.30	-1,000,000.0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25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6	10,370,000.00	12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7		4,94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8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9	10,370,000.00	5,06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0		1,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1	132,734.22	42,620.36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2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3	132,734.22	1,042,620.3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	10,237,265.78	4,017,379.6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35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6	2,541,969.55	294,939.7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7	362,303.27	67,363.4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8	2,904,272.82	362,303.27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杨少明

武怀萍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会企 04表
单位：元

2024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航鑫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	行次	本年金额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	420,000.00										1,698,655.98	2,118,655.98
加：会计政策变更	2												
前期差错更正	3												
其他	4												
二、本年年年初余额	5	420,000.00									1,698,655.98		2,118,655.98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	10,370,000.00									1,891,501.21		12,261,501.21
(一) 综合收益总额	7											1,891,501.21	1,891,501.21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8	10,370,000.00											10,370,000.00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9	10,370,000.00											10,370,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10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1												
4. 其他	12												
(三) 利润分配	13												
1. 提取盈余公积	14												
2. 对所有者(股东)的分配	15												
3. 其他	16												
(四) 所有者内部结转	17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18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19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20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21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22												
6. 其他	23												
四、本年年末余额	24	10,790,000.00										3,590,157.19	14,380,157.19

法定代表人：武怀萍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林仰帆

会计机构负责人：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2024年度

会企 04表
单位：元

编制单位：深圳航鑫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	行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	300,000.00										88,651.28	388,651.28
加：会计政策变更	2												
前期差错更正	3												
其他	4												
二、本年初余额	5	300,000.00										88,651.28	388,651.28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	120,000.00										1,610,004.70	1,730,004.70
（一）综合收益总额	7											1,610,004.70	1,610,004.7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8	120,000.00											120,000.00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9	120,000.00											120,000.00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10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1												
4.其他	12												
（三）利润分配	13												
1.提取盈余公积	14												
2.对所有者（股东）的分配	15												
3.其他	16												
（四）所有者内部结转	17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18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19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20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21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22												
6.其他	23												
四、本年年末余额	24	420,000.00										1,698,655.98	2,118,655.98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武怀萍



深圳航鑫科建工程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标明, 货币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企业基本情况

1. 深圳航鑫科建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系由四川航鑫新型建材有限公司、林勇生投资设立,经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于2021年2月24日成立,取得由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颁发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注册号)为91440300MA5GLYURXA的《营业执照》;法定代表人:覃涛;注册资本为9,999.00万元。

2. 本公司经营范围: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房屋建筑工程、装饰装修工程、园林绿化工程、室内外装饰装修工程、建筑工程、地基与基础工程、照明工程、建筑幕墙工程、防水工程、土木工程、市政工程、水利工程、弱电工程、基础工程、景观工程、钢结构工程、室内外装潢工程、环保工程、建筑装饰工程、建筑安装工程、建筑智能化工程、机械设备安装工程、机电设备安装工程、水电安装工程、路面工程、路基工程、桥梁工程、防火涂装工程、防腐涂装工程、智能化安装工程、电子安装工程的设计与施工;幕墙的销售;室内设计;幕墙设计。(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建筑材料销售;新型建筑材料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门窗制造加工;门窗销售;建筑装饰、水暖管道零件及其他建筑用金属制品制造;金属结构制造;金属材料制造;金属材料销售;金属结构销售;高性能有色金属及合金材料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3. 本公司经营地址: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街道大浪社区28区创业二路195号宝路汽配商务中心302。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和持续经营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的披露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本公司已评价自报告期末起至少12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本公司管理层相信本公司能自本财务报表批准日后不短于12个月的可预见未来期间内持续经营。因此,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的财务报表。

三、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的财务



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四、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一）会计年度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二）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三）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本公司采用借贷记账法，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以历史成本计量为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记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和衍生金融工具等以公允价值计量；采购时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的存货、固定资产等，以购买价款的现值计量；发生减值损失的存货以可变现净值计量，其他减值资产按可回收金额与现值孰高计量；盘盈资产等按重置成本计量。本报告期各财务报表项目会计计量属性未发生变化。

（四）外币业务的核算方法及折算方法

本公司对发生的外币业务，按照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合人民币记账。对各种外币账户的外币期末余额，外币货币性项目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发生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本公司现金为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是指自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限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六）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及计量

（1）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三类：

- A.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B.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 C. 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下列两类：

- A.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B.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3）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A.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债权



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不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以及本公司决定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以合同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持有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B.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包括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债权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除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和汇兑损益之外，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C.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包括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取得的股利计入当期损益。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D.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E.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负债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终止确认时，其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F.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包括短期借款、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长期借款、应付债券、长期应付款，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终止确认时，将支付的对价与该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 金融资产终止确认和金融资产转移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本公司终止确认金融资产：

A. 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B. 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

C. 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未保留对金融资产的控制。

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A.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B.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A.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B.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5) 金融资产减值

本公司以单项或组合的方式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和财务担保合同等的预期信用损失进行估计。

本公司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计算合同应收的现金流量与预期能收到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的概率加权金额，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



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相对变化，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

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通常逾期超过 30 日，本公司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除非有确凿证据证明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如果金融工具于资产负债表日的信用风险较低，本公司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金融资产已经发生信用减值，则本公司在单项基础上对该金融资产计提减值准备。

对于由《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2017)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和合同资产，无论是否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对于租赁应收款，本公司选择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的，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

各类金融资产信用损失确定方法：

(1) 对于应收票据，公司结算的应收票据均为银行承兑汇票，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不计提预期信用损失。

(2) 对于应收款项（应收账款、合同资产），无论是否包含重大融资成分，公司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计提方法如下：

①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应收款项已经发生信用减值，则本公司对该应收款项单项计提坏账准备并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②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应收款项外，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的账龄组合。

（七）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应收票据、应收利息、长期应收款），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和经单独测试未减值的应收款项，采用账龄分析法，



按应收款项的账龄和规定提取比例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具体标准如下：

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

- A. 债务人破产或死亡，以其破产财产或者遗产清偿后，仍然不能收回的应收款项；
- B. 债务人逾期未履行偿债义务超过三年而且有明显特征表明无法收回的应收款项。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和标准：

期末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应收款项发生减值，则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可收回金额是指通过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信用损失)按原实际利率折现确定，并考虑相关担保物的价值(扣除预计处置费用等)。原实际利率系初始确认该应收款项时计算确定的实际利率。若应收款项对于浮动利率金融资产的，在计算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可采用合同规定的现行实际利率作为折现率。

(八) 存货

本公司的存货包括材料、在产品、包装物、低值易耗品、库存商品等，存货以实际成本核算，发出存货采用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核算。低值易耗品、包装物领用时采用一次摊销法核算计入当期成本、费用。

期末存货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价，其确认标准为：中期期末或年度终了，由于存货遭受毁损、全部或部分陈旧过时或销售价格低于成本等原因，使存货成本不可收回的部分，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存货跌价准备按单个存货项目的账面价值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可变现净值是指企业在正常经营过程中，以估计售价减去估计完工成本及销售所必须的费用后的价值。

(九) 合同资产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列示为合同资产。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本公司拥有的、无条件(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单独列示。

(十) 持有待售资产

主要通过出售(包括具有商业实质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而非持续使用一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收回其账面价值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 (1) 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
- (2) 出售极可能发生，即本公司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不包括金融资产、递延所得税资产、职工薪酬形成的资



产)或处置组,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

(十一) 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成本的计价

(1) 以支付货币资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支付的全部价款包括税金、手续费等相关费用作为初始成本计价;(2) 以放弃非现金资产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企业会计准则—非货币性交易》的规定计价;(3) 以债务重组取得的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企业会计准则—债务重组》的规定计价;(4) 通过行政划拨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划出单位的账面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5) 因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按企业合并所述方法确认;(6) 以发行权益证券取得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7) 投资者投入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

2. 长期股权投资核算及收益确认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编制合并报表时按照权益法进行调整。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单位,在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利润或现金股利时,确认当期投资收益,确认的投资收益,仅限于被投资单位接收后产生的累计净利润的分配额,所获得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超过上述数额的部分作为初始投资成本的收回。

采用权益法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时,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的份额,确认投资损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公司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本公司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除外;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待处置该项投资时按照相应比例转入当期损益。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的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 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

按照合同约定,与被投资单位相关的重要财务和经营决策需要分享控制权的投资方一致同意的,认定为共同控制。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的,认定为重大影响。

4.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的确认标准及计提方法

期末对由于市价持续下跌或被投资单位经营状况恶化等原因导致其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并且这种降低的价值在可预计的未来期间内不能够恢复,应将可收回金额低于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为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按个别投资项目成本与可收回金额孰低计提。

(十二) 固定资产

本公司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1. 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 (1)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固定资产折旧

本公司的固定资产折旧方法为年限平均法。

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年限、残值率、年折旧率列示如下:

类别	使用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20年	0.00%	5.00%
机器设备	10年	0.00%	10.00%
运输设备	3年	0.00%	33.33%
电子设备	3年	0.00%	33.33%
其他设备及工具	3年	0.00%	33.33%

本公司在每个会计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使用寿命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固定资产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预计净残值;与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预期实现方式有重大改变的,改变固定资产折旧方法。固定资产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的改变作为会计估计变更。

3. 固定资产后续支出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符合规定的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规定的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在发生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4. 固定资产的减值，按照本公司制定的“资产减值”会计政策执行。

(十三)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计价

按各项工程所发生的实际成本核算。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工程项目的实际成本结转固定资产。工程完工交付使用前发生的允许资本化的借款费用支出计入工程造价；交付使用后，其有关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2. 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在建工程发生减值的，按相关资产（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减值迹象主要包括：（1）长期停建并且预计在未来3年内不会重新开工的在建工程；（2）所建项目无论在性能上，还是在技术上已经落后，并且给企业带来的经济利益具有很大的不确定性；（3）其他足以证明在建工程已经发生减值的情形。

在建工程减值损失已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十四)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的确认和初始计价

本公司无形资产的确认标准：（1）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2）与资产相关的预计未来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3）该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计量。

本公司的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专利技术、非专利技术等。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 无形资产的摊销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其应摊销金额在使用寿命期内合理摊销，计入当期损益。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本公司至少于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调整。无法预见无形资产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的作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摊销，但每年均对该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并进行减值测试。

3. 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无形资产发生减值的，按相关资产（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减值迹象主要包括：（1）已被其他新技术等所替代；（2）市价在当前大幅下降，预期不会恢复；（3）已超过法律保护期限；（4）其他足以证明实质上已经发生了减值的情形。



无形资产减值损失已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4. 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划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3）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可证明其有用性；（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5）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十五）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是指已经支出，但受益期限在一年以上（不含一年）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限内采用直线法平均摊销。

（十六）合同负债

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如果在本公司向客户转让商品之前，客户已经支付了合同对价或本公司已经取得了无条件收款权，本公司在客户实际支付款项和到期应支付款项孰早时点，将该已收或应收款项列示为合同负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予抵销。

（十七）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本公司提供给职工配偶、子女、受赡养人、已故员工遗属及其他受益人等的福利，也属于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

本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计入资产成本的除外。

2. 离职后福利

本公司将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离职后福利计划，是指本公司与职工就离职后福利达成的协议，或者本公司为向职工提供离职后福利制定的规章或办法等。其中，设定提存计划，是指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后，本公司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设定受益计划，是指除设定提存计划以外的离职后福利计划。



3. 辞退福利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照上述设定提存计划的会计政策进行处理；除此以外的，按照上述设定受益计划的会计政策确认和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

（十八）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和计量方法

1. 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本公司规定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预计负债：

- （1）该义务是企业承担的现时义务；
- （2）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
- （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 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内的中间值确定。在其他情况下，最佳估计数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 （1）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
- （2）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按照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本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只有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才能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真实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十九）收入确认原则

企业应当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

当企业与客户之间的合同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企业应当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



确认收入：

- (1) 合同各方已批准该合同并承诺将履行各自义务；
- (2) 该合同明确了各方所转让商品或提供劳务相关的权利和义务；
- (3) 该合同有明确的与所转让商品相关的支付条款；
- (4) 该合同具有商业实质，即履行该合同将改变企业未来现金流量的风险、时间分布 或 金额；
- (5) 企业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取得的对价很可能收回。

企业应当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其他收入参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执行。

(二十) 所得税

本公司的所得税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核算。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存在差异的，按照规定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在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本公司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递减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除企业合并、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产生的所得税外，本公司将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一) 租赁

1. 租入资产的会计处理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以外的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并在租赁期内分别确认折旧费用和利息费用。

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直线法，将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赁付款额计入当期费用。

(1) 使用权资产

使用权资产，是指承租人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在租赁期开始日，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①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②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③承租人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④承租人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



本公司使用权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对于能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预计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对于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的相关规定来确定使用权资产是否已发生减值并进行会计处理。

（2）租赁负债

租赁负债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租赁付款额包括：①固定付款额（包括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②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③根据承租人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④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前提是承租人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⑤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租赁期反映出承租人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

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如果无法合理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则采用本公司的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财务费用。该周期性利率是指公司所采用的折现率或修订后的折现率。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当本公司对续租选择权、终止租赁选择权或者购买选择权的评估结果发生变化的，则按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当实质租赁付款额、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或者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发生变动的，则按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和原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2. 出租资产的会计处理

（1）经营租赁会计处理

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直线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本公司将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予以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相同的确认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收益。

（2）融资租赁会计处理

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应收融资租赁款，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将来收到租金的各期间内确认为租赁收入。本公司发生的与出租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初始入账价值中。

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重大前期差错更正及其他事项调整的说明

本年度未发生会计政策与会计估计的变更，不存在重大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会计差错。



六、税项

本公司适用的主要税（费）种类与税（费）率：

序号	税 种	税（费）率	说 明
1	增值税	13%, 9%, 6%	按应税收入计缴
2	城市维护建设税	7%	按应缴纳的流转税额计缴
3	教育费附加	3%	按应缴纳的流转税额计缴
4	地方教育附加	2%	按应缴纳的流转税额计缴
5	企业所得税	25%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缴

七、会计报表重要项目的说明

1. 货币资金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现金	489,326.41	63,855.92
银行存款	2,414,946.41	298,447.35
其他货币资金		
合计	2,904,272.82	362,303.27

其中：银行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浙江民泰商业银行成都新津支行-400015	1,850,510.18
成都银行德盛支行-203724	278,116.67
建设银行-003397	236,135.26
成都银行华兴支行（农民工工资专用户）	44,367.37
农业银行-52767	3,193.44
招商银行成都蜀都支行-810601	2,623.49
合计	2,414,946.41

2. 应收账款

（1）账龄分析

账龄	期末余额	比例	上年年末余额	比例
1年以内	17,340,933.39	90.14%	17,412,529.99	100.00%
1-2年	1,897,181.20	9.86%		
账面余额合计	19,238,114.59	100.00%	17,412,529.99	100.00%



(2) 期末应收账款金额较大的单位如下: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比例
通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第二分公司	7,194,170.25	37.40%
成都万华新城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4,858,587.76	25.26%
海南聚成置业有限公司	2,790,550.24	14.51%
四川同飞投资有限公司	1,557,156.45	8.09%
中建科技集团华南有限公司	1,240,210.99	6.45%

3. 预付账款

(1) 账龄分析

账龄	期末余额	比例	上年年末余额	比例
1年以内	8,963,465.48	98.90%	130,000.00	100.00%
1-2年	100,000.00	1.10%		
账面余额合计	9,063,465.48	100.00%	130,000.00	100.00%

(2) 期末预付账款金额较大的单位如下: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比例
四川航鑫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8,643,401.88	95.37%
湖北灏斯壑建筑工程劳务有限公司	177,500.00	1.96%
长沙高佳广告有限公司	100,000.00	1.10%
咸宁南玻节能玻璃有限公司	94,628.60	1.04%
佛山市兴旺艺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19,935.00	0.22%

4. 其他应收款 (会计报表项目)

科目名称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4.1. 应收利息		
4.2. 应收股利		
4.3. 其他应收款	6,197,891.52	2,552,344.24
合计	6,197,891.52	2,552,344.24

4.3. 其他应收款

(1) 账龄分析

账龄	期末余额	比例	上年年末余额	比例
1年以内	5,607,890.73	90.48%	2,552,344.24	100.00%
1-2年	590,000.79	9.52%		
账面余额合计	6,197,891.52	100.00%	2,552,344.24	100.00%



(2) 期末其他应收款金额较大的单位如下: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比例
四川珞鼎商贸有限公司	4,787,002.46	77.24%
通号建设集有限公司第二分公司	500,000.00	8.07%
重庆达康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400,000.00	6.45%
投标客户	260,000.00	4.19%
深圳中大建筑装饰有限公司	85,915.27	1.39%

5. 存货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工程施工		621,085.05
账面余额合计		621,085.05

6. 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增值税期末借方余额	2,513,923.76	761,414.20
合计	2,513,923.76	761,414.20

7. 长期股权投资

被投资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持股比例
深圳派鑫幕墙科技有限公司	1,790,000.00	1,000,000.00	
账面余额合计	1,790,000.00	1,000,000.00	

注: 公司持有深圳派鑫幕墙科技有限公司 26.43%股权, 本次审计未对深圳派鑫幕墙科技有限公司进行权益法核算, 公司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

8. 固定资产 (会计报表项目)

科目名称	期末余额
8.1. 固定资产	122,645.78
8.2. 固定资产清理	
合计	122,645.78

8.1. 固定资产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余额
一、原值合计		137,066.30		137,066.30
运输工具		3,200.00		3,200.00
电子设备		95,784.00		95,784.00
工具器具家具		38,082.30		38,082.30



二、累计折旧合计		14,420.52		14,420.52
运输工具		88.89		88.89
电子设备		8,554.02		8,554.02
工具器具家具		5,777.61		5,777.61
三、账面价值合计		137,066.30	14,420.52	122,645.78
运输工具		3,200.00	88.89	3,111.11
电子设备		95,784.00	8,554.02	87,229.98
工具器具家具		38,082.30	5,777.61	32,304.69

9. 短期借款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短期借款（建行贷款）	3,940,000.00	3,940,000.00
合计	3,940,000.00	3,940,000.00

10. 应付账款

（1）账龄分析

账龄	期末余额	比例	上年年末余额	比例
1年以内	19,863,563.41	99.91%	13,795,740.80	99.95%
1-2年	12,140.00	0.06%	6,790.04	0.05%
2-3年	6,790.04	0.03%		
合计	19,882,493.45	100.00%	13,802,530.84	100.00%

（2）期末应付账款金额较大的单位如下：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比例
四川筑融合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2,508,000.00	12.61%
陕西志超高科幕墙工程有限公司	2,000,030.00	10.06%
成都果州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1,950,000.00	9.81%
四川沧砦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1,150,000.00	5.78%
四川融达共创装饰材料有限公司	646,936.56	3.25%

11. 应付职工薪酬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年增加额	本年支付额	期末余额
职工工资	1,107,770.00	6,240,311.75	6,178,512.28	1,169,569.47
职工福利费		11,231.00	11,231.00	
合计	1,107,770.00	6,251,542.75	6,189,743.28	1,169,569.47



12. 应交税费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增值税	67,831.79	
个人所得税	23,729.79	3,560.21
企业所得税	12,212.05	71,069.66
城市维护建设税	6,690.49	21,280.84
教育费附加	2,839.50	9,093.76
地方教育费附加	1,790.22	5,959.76
合计	115,093.84	670,156.93

13. 其他应付款（会计报表项目）

科目名称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13.1. 应付利息		
13.2. 应付股利		
13.3. 其他应付款	2,343,000.00	1,200,563.00
合计	2,343,000.00	1,200,563.00

13.3. 其他应付款

(1) 账龄分析

账龄	期末余额	比例	上年年末余额	比例
1年以内	1,742,000.00	74.35%	1,200,563.00	100.00%
1-2年	601,000.00	25.65%		
合计	2,343,000.00	100.00%	1,200,563.00	100.00%

(2) 期末其他应付款金额较大的单位如下：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比例
常州后肖宇恒幕墙有限公司	800,000.00	34.14%
四川雄港玻璃有限公司	500,000.00	21.34%
四川双乐惠建筑装饰材料有限公司	400,000.00	17.07%
申伟	300,000.00	12.80%
罗云凤	200,000.00	8.54%

14. 实收资本

股东名称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比例
四川航鑫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150,000.00	8,920,000.00	9,070,000.00	84.06%
林勇生	270,000.00	1,450,000.00	1,720,000.00	15.94%
合计	420,000.00	10,370,000.00	10,790,000.00	100.00%



15. 未分配利润

项目	本期金额
年初余额	1,698,655.98
加：本期净利润	1,891,501.21
年末余额	3,590,157.19

16. 营业收入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主营业务收入	173,827,397.51	44,225,066.95
其他业务收入	1,179,772.08	207,932.74
合计	175,007,169.59	44,432,999.69

17. 营业成本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主营业务成本	167,331,962.37	38,302,889.90
合计	167,331,962.37	38,302,889.90

18. 税金及附加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119,359.52	30,613.79
教育费附加	51,152.72	13,079.05
地方教育附加	34,101.71	8,623.38
印花税	6,450.28	31,934.60
合计	211,064.23	84,250.82

19. 管理费用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工资薪金	3,898,075.29	3,300,460.00
办公费	574,187.26	512,252.73
社保费	501,081.67	139,379.71
咨询顾问费	36,435.64	
住房公积金	29,382.00	19,588.00
其他管理费	23,028.21	8,732.26
差旅费	21,189.13	44,865.20
福利费	11,231.00	
折旧费	8,013.80	
业务招待费	3,726.17	22,512.00
其他	1,208.08	6,000.00
合计	5,107,558.25	4,053,789.90



20. 财务费用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利息支出	132,734.22	42,620.36
减：利息收入	7,373.42	286.57
金融手续费	15,003.94	5,241.34
合计	140,364.74	47,575.13

21. 营业外收入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建行收24年稳岗补贴	975.17	
建行收2024一次性扩岗补助	943.40	
个税退付手续费	387.96	113.91
合计	2,306.53	113.91

22. 营业外支出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税收滞纳金	178.13	
合计	178.13	

23. 所得税费用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所得税费用	326,847.19	97,706.23
合计	326,847.19	97,706.23

24. 现金流量表附注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891,501.21	1,610,004.70
加：资产减值准备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4,420.52	
无形资产摊销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32,734.22	42,620.36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621,085.05	145,850.72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4,404,597.36	-19,961,905.37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6,729,135.99	15,442,724.57
其他	-1,752,509.56	-1,734.8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768,229.93	-2,722,439.86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2,904,272.82	362,303.27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362,303.27	67,363.49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541,969.55	294,939.78
4.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1). 现金	2,904,272.82	362,303.27
其中：库存现金	489,326.41	63,855.92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2,414,946.41	298,447.35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2). 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3).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904,272.82	362,303.27

八、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1. 或有事项

本公司无重大未决诉讼或仲裁事项，未为任何单位提供对外担保，未将本公司任何资产予以抵押或质押借款，无任何应披露而未披露的或有负债。

2. 期后事项

截至本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止，本公司未发生影响本财务报表阅读和理解的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中的非调整事项。

3. 承诺事项

本公司无应披露的承诺事项。

九、报告使用责任

贵公司承诺对所提供审计资料的完整性、真实性、有效性承担完全责任；本审计报告仅供贵公司及其提交的第三者按本报告书《审计业务约定书》中所述之审计目的使用。因使用不当所造成的后果，与执行本审计业务的注册会计师及本会计师事务所无关。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深圳中深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赵力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深圳市福田区福虹路世界贸易广场A座1608

组织形式：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47470117

批准执业文号：深财会[2005]12号

批准执业日期：2005年02月06日



说明

证书序号 0005909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7716252607

营业执照

(副本)



名称 深圳中深会计师事务所



类型 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赵力

成立日期 2005年02月23日

主要经营场所 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福南社区福虹路9号世贸广场A座1608

重要提示

1. 商事主体的经营范围由章程确定。经营范围中属于法律、法规规定应当经批准的项目，取得许可审批文件后方可开展相关经营活动。

2. 商事主体经营范围和许可审批项目等有关企业信用事项及年报信息和其他信用信息，请登录左上角的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或扫描右上方的二维码查询。

3. 各类商事主体每年须于成立周年之日起两个月内，向商事登记机关提交上一自然年度的年度报告。企业应当按照《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第十条的规定向社会公示企业信息。

登记机关



2024年04月16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二、经年检的营业执照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1381MAER1LMA1C		营业执照 (副本) ⁽¹⁻¹⁾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名称	广东航鑫千禧幕墙门窗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人民币伍佰万元		
类型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日期	2025年07月18日		
法定代表人	陈克林	住所	惠州市惠阳区秋长街道茶园村民委员会秋溪北路9号一楼		
经营范围	门窗制造加工；门窗销售；室内木门安装服务；金属门窗工程施工；五金产品制造；五金产品零售；五金产品批发；金属结构制造；金属结构销售；砼结构构件销售；楼梯制造；楼梯销售；建筑用木料及木材组件加工；玻璃制造；玻璃仪器销售；建筑用金属配件销售；建筑用金属配件制造；智能家居消费设备制造；智能家居消费设备销售；电子产品销售；电子专用材料研发；电子专用材料制造；电子专用材料销售；电子元器件与机电组件设备制造；电子元器件与机电组件设备销售；电子、机械设备维护（不含特种设备）；人工智能行业应用系统集成服务；人工智能通用应用系统；人工智能应用软件开发；建设工程施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2025		年11月25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MA5GLYURXA		营业执照 (副本)			
名称	深圳航鑫科建工程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	2021年02月24日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	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街道大浪社区27区创业二路111号宏发玺玥大厦1216		
法定代表人	覃涛	登记机关			
重要提示		2025年09月08日			
1. 商事主体的经营范围由章程确定。经营范围中属于法律、法规规定应当经批准的项目，取得许可审批文件后方可开展相关经营活动。 2. 商事主体经营范围和许可审批项目等有关企业信用事项及年报信息和其他信用信息，请登录左下角的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或扫描右上方的二维码查询。 3. 各类商事主体每年须于成立周年之日起两个月内，向商事登记机关提交上一自然年度的年度报告。企业应当按照《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第十条的规定向社会公示企业信息。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商事登记簿查询（商事主体登记及备案信息查询）

您好，深圳航鑫科建工程有限公司

当前位置 | 商事登记簿查询

商事登记簿查询 (商事主体登记及备案信息查询)

注册号\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商事主体名称: ☒ 全称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商事主体登记及备案信息查询单

基本信息 许可经营信息 股东信息 成员信息 变更信息 股权质押信息 法院冻结信息 经营异常信息 严重违法失信信息

深圳航鑫科建工程有限公司的基本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MA5GLYURXA
注册号:	440300212956976
商事主体名称:	深圳航鑫科建工程有限公司
住所:	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街道大浪社区27区创业二路111号宏发玺玥大厦1216
法定代表人:	覃涛
认缴注册资本（万元）:	9999
经济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日期:	2021-02-24
营业期限:	永续经营
核准日期:	2025-09-08
年报情况:	2021年报已公示、2022年报已公示、2023年报已公示、2024年报已公示
主体状态:	开业（存续）
分支机构:	
备注:	

信息打印



主办单位：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深圳市知识产权局） 网站标识码：4403000004 粤ICP备15042059号

粤公网安备 44030402002947号

网站地图 - 网站



三、制造商的资格声明

制造商的资格声明

1、名称及概况：

(1) 制造厂家名称：广东航鑫千佰幕墙门窗有限公司

(2) 地址及邮编：惠州市惠阳区秋长街道茶园村民委员会秋溪北路 9 号一楼
516221

(3) 成立和注册日期：2025 年 7 月 18 日

(4) 主管部门：无

(5) 企业性质：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6) 法人代表：施克林

(7) 职员人数：

一般工人：150 人 技术人员：50 人

(8) 近期资产负债表（到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

(1) 固定资产：

原值：3465.643633 万元 净值：2780.410912 万元

(2) 流动资金：12356.069564 万元

(3) 长期负债：0

(4) 短期负债：15517.381654 万元

(5) 资金来源

自有资金： 5128.350951 万元 银行贷款： 1650 万元

(6) 资金类型：

生产资金： 12356.069564 万元 非生产资金： 8289.663041 万元

2、(1) 关于制造投标货物的设施及其他情况：

工厂名称地址： 惠州市惠阳区秋长街道茶园村民委员会秋溪北路 9 号一楼

生产的项目： 自动门、中心吊门、地弹门

年生产能力： 15000 樘

职工人数： 150 人

(2) 本制造厂不生产，而须从其他制造厂购买的主要零部件

制造厂家名称和地址

(1) 感应器/多玛凯拔门控系统有限公司/广州市越秀区

(2) 直流无刷电机/上海至泰智能科技有限公司/上海市杨浦区

(3) 定位器/佛山市曼隆门控有限公司/佛山市南海区

3、制造厂家生产此投标货物的历史（年数）： 8 年

4、近三年该货物主要销售给国内、外主要客户的名称地址：

名称和地址

销售项目和数量

腾讯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腾讯深圳总部项目 DY01-05 街坊、16 樘

成都万华新城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成都麓湖生态城、178 樘

出口销售额： 1600 万元

5、近三年的年营业额：

年份	国内	出口	总额
2023	700 万元	300 万元	1000 万元
2024	1300 万元	500 万元	1800 万元
2025	1500 万元	800 万元	2300 万元

6、易损件制造商的名称和地址：

部件名称	制造商
------	-----

(1) 感应器/多玛凯拔门控系统有限公司/广州市越秀区

(2) 直流无刷电机/上海至泰智能科技有限公司/上海市杨浦区

(3) 定位器/佛山市曼隆门控有限公司/佛山市南海区

7、有关开户银行的名称和地址：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惠州惠阳秋长支行、惠州市惠阳区秋长迎宾路顺祥花园一楼 101-108 号铺

8、其他情况：

兹证明上述声明是真实、正确的，并提供了全部能提供的资料和数据，我们同意遵照贵方要求出示有关证明文件。

制造商：广东航鑫千佰幕墙门窗有限公司

投标人授权代表：施克林

投标人授权代表的职务：总经理

电话号：13728948712 传真号：_____/____

日期：2025 年 12 月 20 日

四、主要技术人员情况表

主要技术人员情况表

投标人：广东航鑫千佰幕墙门窗有限公司&深圳航鑫科建工程有限公司

名称	姓名	职务	职称	主要简历、经验及承担过的项目
项目负责人	刘利明	项目负责人	/	从事该专业 17 年，经验丰富，参建惠州荣灿中心、黄金珠宝大厦等项目，全程把控从立项到竣工全流程，交付项目均达标，获甲方高度认可。
技术负责人	龙小兵	技术负责人	工程师	从事该专业 20 年，经验丰富，主导多类建筑项目技术统筹，攻克施工难点，严控技术标准，经验丰富，技术功底扎实，参建天源华府等项目。
生产经理	柴涛	生产经理	工程师	从事该专业 20 年，深耕工程生产管理，现场生产调度，协调解决施工堵点，生产管理经验丰富，参建迳下村等项目。
设计人员	孙伟泽	设计师	助理工程师	从事该专业 4 年，专注门窗系统设计，精通各类型材、玻璃适配选型，参建聚亿椰海锦程等项目。
项目计划负责人	蒋与凡	材料员	/	从事该专业 11 年，项目计划管理经验丰富，精通进度计划编制工具与管控方法，参建麓湖生态城等项目。
项目质量负责人	覃波文	质量员	/	从事该专业 13 年，质量管控经验丰富，协调解决各类质量问题，参建浏阳垃圾焚烧厂等项目。
安装督导负责人	陈强	安全员	/	从事该专业 19 年，经验丰富，精通幕墙门窗等安装工程验收规范，参建天源华府等项目。

提示：项目主要参与人员主要指：项目负责人，项目技术负责人，项目主要设计生产技术人员、项目计划负责人和项目质量负责人、安装督导负责人等。

主要技术人员情况表

投标人：广东航鑫千佰幕墙门窗有限公司 & 深圳航鑫科建工程有限公司

名称	姓名	职务	职称	主要简历、经验及承担过的项目
项目负责人	刘利明	项目负责人	/	从事该专业 17 年，经验丰富，参建惠州荣灿中心、黄金珠宝大厦等项目，全程把控从立项到竣工全流程，交付项目均达标，获甲方高度认可。
技术负责人	龙小兵	技术负责人	工程师	从事该专业 20 年，经验丰富，主导多类建筑项目技术统筹，攻克施工难点，严控技术标准，经验丰富，技术功底扎实，参建天源华府等项目。
生产经理	柴涛	生产经理	工程师	从事该专业 20 年，深耕工程生产管理，现场生产调度，协调解决施工堵点，生产管理经验丰富，参建迳下村等项目。
设计人员	孙伟泽	设计师	助理工程师	从事该专业 4 年，专注明窗系统设计，精通各类型材、玻璃适配选型，参建聚亿椰海锦程等项目。
项目计划负责人	蒋与凡	材料员	/	从事该专业 11 年，项目计划管理经验丰富，精通进度计划编制工具与管控方法，参建麓湖生态城等项目。
项目质量负责人	覃波文	质量员	/	从事该专业 13 年，质量管控经验丰富，协调解决各类质量问题，参建浏阳垃圾焚烧厂等项目。
安装督导负责人	陈强	安全员	/	从事该专业 19 年，经验丰富，精通幕墙门窗等安装工程验收规范，参建天源华府等项目。

提示：项目主要参与人员主要指：项目负责人，项目技术负责人，项目主要设计生产技术人员、项目计划负责人和项目质量负责人、安装督导负责人等。



使用有效期: 2025年10月10日
- 2026年04月08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姓 名: 刘利明

性 别: 男

出生日期: 1984年10月09日

注册编号: 粤1442014201529036

聘用企业: 深圳航鑫科建工程有限公司

注册专业: 建筑工程(有效期: 2024-11-08至2027-11-07)



请登录中国建造师网
微信公众号扫一扫查询

刘利明

个人签名: 刘利明

签名日期: 2025.10.10



签发日期: 2024年11月08日

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B(2024) 0088552

姓 名: 刘利明

性 别: 男

出 生 年 月: 1984年10月09日

企 业 名 称: 深圳航鑫科建工程有限公司

职 务: 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

初次领证日期: 2024年12月27日

有 效 期: 2024年12月27日 至 2027年12月26日



发证机关: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 2024年12月27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刘利明 性别 男 ,一九八四年 十 月 九 日生,于二〇〇四
年 九 月至二〇〇八年 七 月在本校 土木工程
专业 四 年制 本 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
格,准予毕业。

校 名:



校(院)长:

证书编号: 104061200805002405

二〇〇八年 七 月 一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 <http://www.chsi.com.cn>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 刘利明 社保电脑号: 618671111 身份证号码: 360428198410096014 页码: 1
参保单位名称: 深圳航鑫科建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 30874629 计算单位: 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11	30874629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4	12	30874629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5	01	30874629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5	02	30874629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5	03	30874629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4	30874629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5	30874629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6	30874629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7	30874629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8	30874629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9	30874629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10	30874629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11	30874629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合计			10078.03	4784.88			4350.65	1740.26			435.13				256.96	64.24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 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 <https://sipub.sz.gov.cn/vp/>, 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f40bb6c5d4ek) 核查, 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 “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 “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 “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 “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 “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 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 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 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30874629 深圳航鑫科建工程有限公司



证书编码: 0511710195117001441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 名: 龙小兵

身份证号: 430304198212102315

岗位名称: 土建施工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
专业人员职业培训, 测试成绩合格。

继续教育记录:

2025 年度, 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2024 年度, 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扫码验证

培训机构: 四川省

发证时间: 2023 年 06 月 27 日

查询地址: <http://rcgz.mohurd.gov.cn>

本证书表明持证人符合国家颁布的《试行条例》规定的相应专业技术职务任职条件，具备相应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



编号
NO : 00031860

This is to certify that the credential holder is up to the tenure of the corresponding professional and technical position prescribed in the Proposed Regulations issued by the state and therefore has full qualifications for the corresponding professional and technical position.

Chengdu Reform Of Professional
Title Leading Group Made

姓 名 龙 小 兵

性 别 男

身份证号 430304198212102315

评审组织 成都市非公经济组织和社会组织
企业工程技术建筑专业中
高级职称评审专家委员会

专业名称 建 筑 装 饰

资格名称 工 程 师



审批机关 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任职资格时间 2017年12月12日

批准时间 2018年4月29日

发证时间 2018年5月16日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龙小兵 社保电脑号：632073737 身份证号码：430304198212102315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航鑫科建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30874629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11	30874629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4	12	30874629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5	01	30874629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5	02	30874629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5	03	30874629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4	30874629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5	30874629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6	30874629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7	30874629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8	30874629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9	30874629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10	30874629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11	30874629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合计				9479.92	4784.88			1305.26	435.13			435.13				250.96	64.24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f40f76521bd3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30874629 单位名称 深圳航鑫科建工程有限公司





粤中取证字第 0302004000585 号

20303-165

柴涛 于二〇一五年
十二月，经 深圳市
建筑工程技术工程师资格

评审委员会评审通过，
具备 工程师
资格。特发此证



发证机关：
二〇一五年 月 日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 柴涛 社保电脑号: 627056999 身份证号码: 410511198006272218 页码: 1
参保单位名称: 深圳航鑫科建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 30874629 计算单位: 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11	30874629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4	12	30874629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5	01	30874629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5	02	30874629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5	03	30874629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4	30874629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5	30874629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6	30874629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7	30874629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8	30874629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9	30874629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10	30874629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11	30874629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合计				9479.92	4784.88			1305.26	435.13			435.13		321.2	50.96	64.24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 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 <https://sipub.sz.gov.cn/vp/>, 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f40f7652542z) 核查, 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 “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 “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 “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 “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 “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 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 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 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30874629

单位名称
深圳航鑫科建工程有限公司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孙伟泽

身份证号：371002199901128529



职称名称：助理工程师

专 业：建筑幕墙设计

级 别：助理级

取得方式：考核认定

通过时间：2024年6月6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建筑装饰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403006195296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4年8月20日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 孙伟泽 社保电脑号: 810748253 身份证号码: 371002199901128529 页码: 1
参保单位名称: 深圳航鑫科建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 30874629 计算单位: 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2024	11	30874629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2024	12	30874629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2025	01	30874629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23.6	2360	18.88
2025	02	30874629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23.6	2360	18.88
2025	03	30874629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2025	04	30874629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2025	05	30874629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2025	06	30874629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2025	07	30874629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2025	08	30874629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2025	09	30874629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2025	10	30874629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2025	11	30874629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合计			10078.03	4784.88			4350.65	1740.26			435.13		321.2	50.96	64.24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 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 <https://sipub.sz.gov.cn/vp/>, 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f40f76a8e605) 核查, 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 “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 “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 “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 “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 “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 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 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 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30874629

单位名称
深圳航鑫科建工程有限公司



证书编码: 0511611195116002484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 名: 蒋与凡

身份证号: 411524198710297235

岗位名称: 材料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
专业人员职业培训, 测试成绩合格。

继续教育记录:

2025 年度, 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2024 年度, 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扫码验证

培训机构: 四川省

发证时间: 2023 年 07 月 14 日

查询地址: <http://rcgz.mohurd.gov.cn>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蒋与凡 社保电脑号：812301728 身份证号码：411524198710297235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航鑫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30874629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11	30874629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4	12	30874629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5	01	30874629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5	02	30874629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5	03	30874629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4	30874629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5	30874629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6	30874629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7	30874629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8	30874629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9	30874629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10	30874629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11	30874629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合计				9479.92	4784.88			1305.26	435.13			435.13				250.96	64.24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f40f76a9793z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30874629 单位名称 深圳航鑫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证书编码: 0511510795115000076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 名: 覃波文

身份证号: 430523198603257218

岗位名称: 装饰装修质量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
专业人员职业培训, 测试成绩合格。

继续教育记录:

2025 年度, 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2024 年度, 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扫码验证

培训机构: 四川省

发证时间: 2023 年 07 月 05 日

查询地址: <http://rcgz.mohurd.gov.cn>



建筑施工企业综合类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C3(2023)0903989

姓 名:陈强

性 别:男

出 生 年 月:1989年03月08日

企 业 名 称:深圳航鑫科建工程有限公司

职 务: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初次领证日期:2023年11月20日

有 效 期:2024年09月06日 至 2026年11月19日



发证机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24年09月06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 陈强 社保电脑号: 107794454 身份证号码: 430822198903082130 页码: 1
参保单位名称: 深圳航鑫科建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 30874629 计算单位: 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2024	11	30874629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2024	12	30874629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2025	01	30874629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23.6	2360	18.88
2025	02	30874629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23.6	2360	18.88
2025	03	30874629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2025	04	30874629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2025	05	30874629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2025	06	30874629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2025	07	30874629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2025	08	30874629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2025	09	30874629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2025	10	30874629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2025	11	30874629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合计			9479.92	4784.88			1305.26	435.13			435.13		321.6	50.96		64.24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 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 <https://sipub.sz.gov.cn/vp/>, 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f40f76aaeda1) 核查, 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 “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 “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 “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 “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 “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 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 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 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30874629 单位名称 深圳航鑫科建工程有限公司



五、相关项目的业绩表

相关项目的业绩表

投标人：广东航鑫千佰幕墙门窗有限公司&深圳航鑫科建工程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建设地点	建设规模	签订日期	合同价格（万元）	备注
深圳派成铝业科技有限公司	腾讯深圳总部项目DY01-05街坊(东区首层架空层部分)”项目铝合金折叠门、电动平移(紧急疏散)自动门购销合同	广东省深圳市	88180.38 m²	2025.11	48	/
四川航鑫科建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麓湖生态城 C27 组团铝合金门窗工程（二标）	四川省成都市	284180.54 m²	2023.04	1170	/
Tetra Building Enclosure Corporation	美国 45-40 VERNON BOULEVARD project	美国	6000 m²	2024.12	2755	/
WCP PTY LTD	澳大利亚 18-24HOPKINGS STREET FOOTSCRAY	澳大利亚	4000 m²	2025.08	1297	/
Tetra Enclosure Corp.	美国 37-18 138TH STREET FLUSHING NY 11354	美国	5000 m²	2025.12	1847	/
中建科技集团华南有限公司	迺下未来乡村新型建筑工业化示范项目铝合金门窗及栏杆工程	广东省广州市	88555.86 m²	2024.08	1074	/
中建科技集团华南有限公司	迺下未来乡村新型建筑工业化示范项目铝合金门窗及栏杆采购合同	广东省广州市	88555.86 m²	2025.09	1234	/

相关项目的业绩表

投标人：广东航鑫千佰幕墙门窗有限公司&深圳航鑫科建工程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建设地点	建设规模	签订日期	合同价格(万元)	备注
深圳派成铝业科技有限公司	腾讯深圳总部项目DY01-05街坊(东区首层架空层部分)项目铝合金折叠门、电动平移(紧急疏散)自动门购销合同	广东省深圳市	88180.38 m²	2025.11	48	/
四川航鑫科建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麓湖生态城 C27 组团铝合金门窗工程(二标)	四川省成都市	284180.54 m²	2023.04	1170	/
Tetra Building Enclosure Corporation	美国 45-40 VERNON BOULEVARD project	美国	6000 m²	2024.12	2755	/
WCP PTY LTD	澳大利亚 18-24HOPKINGS STREET FOOTSCRAY	澳大利亚	4000 m²	2025.08	1297	/
Tetra Enclosure Corp.	美国 37-18 138TH STREET FLUSHING NY 11354	美国	5000 m²	2025.12	1847	/
中建科技集团华南有限公司	迺下未来乡村新型建筑工业化示范项目铝合金门窗及栏杆工程	广东省广州市	88555.86 m²	2024.08	1074	/
中建科技集团华南有限公司	迺下未来乡村新型建筑工业化示范项目铝合金门窗及栏杆采购合同	广东省广州市	88555.86 m²	2025.09	1234	/

“腾讯深圳总部项目 DY01-05 街坊(东区首层架空层部分)”

项目铝合金折叠门、电动平移（紧急疏散）自动门购销合同

合同编号: TX-019

甲方：深圳派成铝业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甲方）

地址：深圳市龙岗区南湾街道布澜路 78 号

联系人：

联系电话：

乙方：深圳航鑫科建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

地址：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街道创业二路玺玥大厦 1209

联系人：罗永宁

联系电话：13432975145

经甲乙双方友好协商，本着互惠互利、真诚合作的原则，现就腾讯深圳总部项目 DY01-05 街坊东区首层架空层部分-铝合金折叠门、电动平移（紧急疏散）自动门的供应合作达成以下协议：

一、产品名称、数量、单价、金额

1、价目表

产品系列	产品尺寸宽高		套数	开启扇数	不含税单价 (元)/m²	产品面积 m²	钥匙锁费用 (元)	金额(元)	备注
75 非断桥折叠门 T=1.8 (642)	5450	3000	1	6	842	16.4	275	14083.80	1. 凯森贝格五金, 上承重吊轮+下承重钢轮; 2. 玻璃采用 6+1.14PVB+6mm 超白钢化玻璃, 由甲供; 3. 轨道形式: 采用下轨; 4. 型材颜色参照甲方色板;
75 非断桥折叠门 T=1.8 (642)	5950	3000	1	6	842	17.9	275	15346.80	
75 非断桥折叠门 T=1.8 (844)	6340	3000	1	8	842	19.0	275	16273.00	
75 非断桥折叠门 T=1.8 (844)	6500	3000	1	8	842	19.5	275	16694.00	
75 非断桥折叠门 T=1.8 (844)	6800	3000	1	8	842	20.4	275	17451.80	
75 非断桥折叠门 T=1.8 (844)	7000	3000	1	8	842	21.0	275	17957.00	
75 非断桥折叠门 T=1.8 (844)	7200	3000	1	8	842	21.6	275	18462.20	
75 非断桥折叠门 T=1.8 (1064)	7900	3000	1	10	842	23.7	275	20230.40	
安装费用 (含运输、搬运)					220	159.42		35072.40	
小计:								171571.40	
税金								15441.43	
折叠门小计 (一+二)								187012.8	含税价

1)、门洞 1 尺寸: 3000mm 宽度*3000mm 高度自动平移紧急疏散自动门

1	自动门设备总和				272389.00	所有门合计
2	运输费	项	1	2000	2000.00	全部材料的运输费用
3	包装箱	个	1	0	0.00	含在门体价格内
4	次年维护保养费用	项	0	0	0.00	第二年免费上门维护保养
5	总价				274389.00	
6	税金：9%	项	1	9%	24695.01	
7	小计：人民币：				299084.01	
序号	类型	数量	面积		含税总价	
一、	75 非断桥折叠门	8 樘	159.42 m²		187012.80	
二、	自动平移门（紧急疏散）	8 樘	79 m²		299084.01	
合计		16 樘			486096.81	

2、以上单价含税（9%增值税专用发票），含运费（详见内容六、交货地点及运输）。

3、本合同中的价格包含生产加工五金配件所需人工、机械、材料、表面处理、保险、企业管理费、银行利息、利润、税金、所有可能发生的试验、检测费用、前后配合、验收、政府相关收取的费用及材料涨价风险等费用。

4、此合同数量为参考数量，以实际下单数量及按订单供货有效数量进行最终结算。

二、技术与质量标准：

1、乙方提供的配件必须符合现行中华人民共和国有关的国家及行业规范、标准。产品在质量保证期内必须保证良好的性能。

2、具体标准：符合不锈钢冷轧钢板和钢带应符合国家标准 GB/T 3280-2015 规范及中国同类产品行业标准。

3、乙方必须保证所提供的产品必须与送样经业主确认的样板相符，计量足够，与产品包装相符。

4、工地验收由甲方、业主及监理方执行，如有质量问题，乙方承担由此产生的全部损失。

三、订货方式

1、订货方式：本合同生效后，甲方分批次向乙方发出由甲方公司盖章的订货通知单，该订货通知由甲方统一以扫描件的方式向乙方发出，并由乙方确认回复后执行。未提供专人签字和加盖甲方专用章的订货单不作为订货结算依据。

2、甲方因某些不确定因素导致订单变更，甲方用书面形式加盖甲方专用章通知乙方，乙方确认后以书面形式加盖公章回传给甲方，乙方按变更后的订单执行。

其他全部损失。

9、如非乙方原因甲方逾期付款，若甲方延期付款超过 10 天，则从第 11 天起每逾期一天需以逾期付款金额为基数按日万分之三的利率向乙方支付逾期利息。

十二、不可抗力

不可抗力是指合同当事人在签订合同时不可预见、在合同履行过程中不可避免且不能克服的自然灾害和社会性突发事件，如地震、海啸、瘟疫骚乱、戒严、战争、动乱、空中飞行物体落或其他非合同当事人责造成的爆炸、火灾或其他不能预见、不能避免且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由此造成任何一方无法履行全面合同时，应在不可抗力结束十日内向对方书面通报，以减轻可能给对方造成的损失。在取得有关部门的不可抗力证明后，允许延期履行、部分履行或不履行合同，并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于承担违约责任。

十三、解决合同纠纷的方式

因履行本合同发生的争议，由当事人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提交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

十四、其它约定：

- 1、后续签订的补充协议及所有该工程订单均为本协议有效附件，是本合同的共同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 2、未尽事宜双方协商形成的附件，与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 3、本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人签字并加盖合同章或公章后生效。工程结束后协议自动终止。
- 4、合同不允许手写和涂改，任何手写和涂改条款均为无效条款(双方签章外)。
- 5、本协议壹式肆份，甲乙双方各执贰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 6、特别强调：乙方不得接受任何个人的下单通知，未经甲方单位盖章确认的下单通知不对甲方发生法律效力，由此导致的任何损失由乙方自行承担。

(以下无合同正文，为合同签署页！)

甲方：深圳派成铝业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_____

签订日期：____年__月__日



乙方：深圳鑫科建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_____

签订日期：2020年11月11日





授权书

敬启者：

本公司于 2025 年 7 月 18 日出资 300 万元成立控股公司广东航鑫千佰幕墙门窗有限公司，兹授权“广东航鑫千佰幕墙门窗有限公司”使用本公司资质、资信、财务税务、人员、工厂、设备、工程业绩等开展业务，本公司认可。

授权期限：2025 年 10 月 01 日至 2030 年 09 月 30 日

授权单位：四川航鑫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2025 年 10 月 01 日

天眼查

TianYanCha.com

都在用的商业查询工具

国家中小企业发展子基金旗下机构

查公司

查老板

查关系

查风险

广东航鑫千禧幕墙门窗有限公司

天聪一下

应用

商务合作

企业级产品

开通会员

登录注册

基本信息11

法律诉讼

经营风险

经营信息

公司发展

知识产权

历史信息

主要人员

主要人员2

历史主要人员

VIP

高管变更历程2

导出

天眼查

序号	姓名	职务	持股比例
1	施克林 法定代表人	执行公司事务的董事	-
2	林佩虹	财务负责人	-

股东信息3

股权结构

持股比例

导出

天眼查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比例	认缴出资额(万元)	认缴出资日期	间接持股比例
1	四川航鑫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	60%	300	2030-07-01	10.2%
2	中鑫科创 深圳市中鑫科创技术有限公司	20%	100	2030-07-01	36.504%
3	航鑫科建 深圳航鑫科建工程有限公司	20%	100	2030-07-01	-

天眼查

TianYaCha.com

部 在 用 的 商 业 查 询 工 具

国家中小企业发展子基金旗下机构

查公司

查老板

查关系

查风险

深圳航鑫科建工程有限公司

天眼一下

应用

商务合作

企业级产品

开通会员

登录/注册

基本信息66

法律诉讼

经营风险

经营信息237

公司发展

知识产权

行业信息12

VIP历史信息

主要人员

数据纠错

天眼查

主要人员1

历史主要人员

VIP

高管变更历程4

导出

序号	姓名	职务	持股比例
1	覃涛 法定代表人	董事, 经理	-

股东信息

股权结构

天眼查

股东信息3

历史股东信息3

VIP

股权变更历程6

导出

股东类型

持股比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比例	认缴出资额(万元)	认缴出资日期	间接持股比例	首次持股日期
1	四川航鑫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	51%	5099.49	-	-	2022-02-22
2	众联启航 众联启航管理咨询(深圳)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5%	2499.75	2030-09-02	-	2025-09-08
3	林勇生 受益所有人 实际控制人	24%	2399.76	2030-09-02	19.89%	2022-02-22

门窗加工合同

合同编号：HXKJ-MCGYJG2023-001

甲方(全称)：四川航鑫科建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地址：成都市高新区吉庆3路333号1栋3单元4楼406号

乙方(全称)：四川航鑫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地址：成都市金堂县淮口镇成阿大道4号

本合同是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等法律、法规之规定，经甲、乙双方友好协商，本着平等互利的原则，签订麓湖生态城C27组团铝合金门窗工程（二标段）4、5栋门窗加工整窗供应合同，以资双方信守执行。

一、协议条款

1、加工商品名称，规格，数量明细如下表，暂定合同金额人民币¥11704000.00元，大写：壹仟壹佰柒拾万肆仟元整，其中税金¥1346477.88元。结算时按照实际供货商品名称以及对应生产量结算。

门窗类型	暂定数量	单位	单价(元)	含税总价(元)	税款金额(元)	备注
平开窗	2600	m²	595	1547000.00	177973.45	1、加工含税单价含门窗材料、五金、辅材和材料穿条、型材加工组装； 2、结算按产品最大外接规格计算
门联窗	13500	m²	640	8640000.00	993982.30	
耐火窗	330	m²	800	264000.00	30371.68	
推拉门	1200	m²	650	780000.00	89734.51	
上悬窗	660	m²	500	330000.00	37964.60	
铝合金百叶	100	m²	350	35000.00	4026.55	
铝型材窗台板	1800	米	60	108000.00	12424.78	
合计	20190	—	—	11704000.00	1346477.88	

金额暂定为：壹仟壹佰柒拾万肆仟元整（¥11704000.00元）含税

不含税金额暂定为：壹仟零叁拾伍万柒仟伍佰贰拾贰元壹角贰分（¥10357522.12元）

税款金额暂定为：壹佰叁拾肆万陆仟肆佰柒拾柒元捌角捌分（¥1346477.88元）

如果遇国家税务政策调整，在调整后所供货物按新税率进行结算，即：结算总价=不含税金额*（1+新税率）

2、合同价格及相关说明：

1) 以上价格包含型材、穿条、玻璃、五金、胶条等原(辅)材料和型材下料、加工、扇玻璃安装、工厂房租水电费、机器消磨费、人工费、下料、钻铣工艺孔、组装孔、型材避让孔、材料卸车费、成品装车费、成品出库前外观保护、管理费及运输至项目的运输费用。。

2) 乙方负责图纸工艺转换下发, 并按照图纸安排生产。

3) 合同在执行过程中增补数量超过合同总金额5%时, 双方需签订补充协议, 但乙方不得以任何理由进行涨价。

4) 补充说明: A, 成品包装要求: 四角保护包装(包装材料利用工厂废泡沫膜或纸壳, 所用包装材料乙方不另行采购); B, 乙方每次发货至项目对产品需要提供乙方工厂对合格证明。

4、付款和结算方式:

1) 以上面积为暂定量, 最终数量以实际工程量为准。

2) 结算方式: 采用月结方式。当月生产交货的产品, 双方在次月5日前对账, 对账时乙方应提供甲方签收的送货单、发货汇总明细表和结算进度款请款申请表等; 对账完成后乙方应于对账当月10日前, 提供双方确认的对账单和结算进度款请款申请表及等额13%增值税专用发票; 甲方在收到乙方提供的对账单、进度款请款申请表和13%增值税专用发票后, 甲方应于本月15日前支付上月加工进度款, 以此类推。乙方最后一批产品发货前, 甲方需要安排人员在乙方工厂对产品进行核算验收, 经甲方核实验收后办理结算, 甲方在收到最后一批次结算费用等额13%的专用发票后安排付清本次加工的全部加工费用, 乙方收到全部加工费用后安排发货。

3) 付款形式: 电汇。

5、材料交付方式及工期:

1) 本项目加工从2022年10月起, 至2023年12月止, 合同周期为15个月。

2) 乙方应组织好相关生产加工所需材料, 自收到甲方设计部签字确认的加工图纸之日起, 按甲方确认的批次进行生产, 每个批次计划生产量不得超过1500平方米。乙方加工厂确保每个批次在15天内完成加工。

6、项目名称和货物签收:

工程项目名称: 麓湖生态城 C27 组团铝合金门窗工程(二标段) 4、5 栋, 项目地点: 四川省成都市天府新区。

1) 甲方指派专人对乙方送货到项目对产品进行验收签收, 验收(签收)人: 李万辉, 如指定人发生变更, 需提前书面通知乙方。乙方将货物交给除指定人外其它人不视为乙方已履行完交货责任, 乙方无权要求甲方给付该批货物的货款, 由此所产生的责任均由乙方承担, 但甲方于事后给予书面追认的情况除外, 且甲方对供方货物的签收, 并不能免除供方对其所提供产品应承担的质量缺陷责任。

2) 乙方指派 陈勇 作为本工程的负责人, 负责处理本合同范围内所有工作及协调工

说明书等是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4) 合同签订时，甲乙双方相互提供法人委托书及被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公司证照复印件。

6、环境和职业健康安全要求

乙方需遵守国家有关环境职业健康和安全的法律法规。在产品的生产、包装、运输和使用中，注意保护环境，尊重员工的健康和安全。致力于工厂内的污染预防和环境绩效的持续改进，为双方的可持续发展做出贡献。

7、廉政条款：

1) 乙方遵守甲方公司廉政制度，不得以任何理由向甲方有关工作人员提供宴请、现金、礼券、礼物、回扣等任何形式的馈赠和贿赂，否则一经发现，甲方有权停付或拒付后续款项直至无偿终止合同，并保留追究乙方法律责任的权利，由此造成双方的一切经济损失概由乙方承担。

2) 甲方有关项目人员出于任何理由变相式故意索要回扣或接受其它任何礼物、礼品，乙方有责任提供证据，并向甲方公司领导报告，甲方给予保密，并保持平等互利的合作关系。

8、合同有效期：本合同有效期为自本合同签订之日起至双方权利义务履行完毕之日为止。

9、本合同壹式肆份，甲乙双方各执贰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甲方：四川航鑫科建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代表：

电话：

传真：

时间：



2023.4.13

乙方：四川航鑫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代表：

电话：

传真：

时间：



2023.4.13

产品购销合同

ProductPurchaseandSalesContract

合同编号: HANG-XIN-20241203

ContractNo.:HANG-XIN-20241203

甲方: Tetra Building Enclosure Corporation

地址:136-33 37thave 8B Flushing NY 11354

电话: 212-729-0525

Party A:Tetra Building Enclosure Corporation

Address:136-33 37thave 8B Flushing NY 11354

Phone Number:212-729-0525

乙方: 四川航鑫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地址: 四川省成都市金堂县淮口镇成阿大道4 号

电话: 罗文初

联系人: 15928662878

Party B: Sichuan Hangxin New Glazing Material Co., Ltd.

Address: No. 4,Cheng'a Avenue, Huaikou Town, Jintang County, Chengdu, Sichuan Province

Phone Number:

Contact Person:



第一条买方购买产品。详见附件。

甲乙双方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着平等互利的原则,经双方友好协商就甲方购买乙方玻璃幕墙、铝单板、玻璃栏杆、百叶及成品门窗用于出口外贸达成以下协议,双方共同遵照执行:

除非另有特别约定,本合同中使用下列词语应有以下含义:

1.The Seller has sold and Buyer has bought products See Appendix.

In accordance with the provisions of the Civil Code of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and relevant laws and regulations, and based on the principle of equality and mutual benefit, Party A and Party B have reached the following agreement through friendly consultation regarding Party A's purchase of Party B's curtain wall & finished doors and windows for export and foreign trade. Both parties shall abide by and implement the agreement:

A purchases Party B's finished window of This offer for foreign trade:

1.1."本合同"指包括附件以及订货单等在内的构成甲乙双方合同关系的书面文件。

1. 1."This contract"means a written document that builds the contractual relationship betweenParty A andParty B, including attachments and purchase orders.

1.2“本产品”指由乙方在自己加工厂加工生产的玻璃幕墙、铝单板、玻璃栏杆、百叶及成品门窗。

1.2"This product "refers to the glass curtain wall ,aluminium single plate ,glass railing and louver,and finished doors and windows"manufactured by Party B in its own processing plant.

第二条产品的颜色、规格型号及金额:

Article2:Color,specificationsandamountofproducts:

2.1.本合同甲方采购的产品只限于使用于本合同外贸出口项目，供货产品的制作尺寸根据甲方签字图纸确定。

2.1 The products purchased by Party A under this contract are limited to use in foreign trade export projects under this contract. The production dimensions of doors and windows shall be determined based on the drawings signed by Party A

2.2.表面处理：铝型材表面处理为氟碳喷涂处理；五金执手色为标准色。具体型材颜色以甲方封样为准。

2.2 Surface treatment:The surface treatment of aluminum profiles: powder spraying treatment.Color of Handle: Standard color.The specific aluminum color shall be subject to the sealed sample of Party A.

2.3.工程面积暂定13511.77平方米，结算根据双方确认的施工图纸及清单按实结算。

2.3The project area is presently set at13511.77 square meters, and the account will be settledaccording to theoverall dimension of the finished products, as shown in the attachment:

2.4.合同金额暂定：美元3,800,947.20详见附件一《工程量清单》。

2.4 The contract value is tentatively set at USD 3,800,947.20as shown in the attachment.

2.5.本产品的价格为乙方工厂到深圳港口价格(FOB)，以航鑫核定报价为准。本产品的单价包括材料费、生产人工费、管理费、装箱材料费、木箱加工费、装车人工费及成品包装保护、到深圳港口的运输费及保险费等费用。

2.5The price of this product is the FOB price from Party B's factory to Shenzhen port, subject to the approved quotation by Hangxin. The unit price of this product includes material costs, production labor costs, management costs, packing material costs, wooden box processing costs, loading labor costs, finished product packaging protection costs, transportation costs to Shenzhen port, and insurance costs.

2.6 本次报价不含美国注册结构工程师审核费、不含审图及盖章费、不含幕墙顾问费、不含工程师现场技术指导费、不含所有关税及海关相关费用。

2.6This quotation does not include the review fee for registered structural engineers in the United States, the review and stamping fee for drawings, the curtain wall consultant fee, the on-site technical guidance fee for engineers, and all customs duties and related fees.

2.7 本工程项目包含PMU测试费用（待估）、NFR模拟测试费用（暂定6000美元），以及提供玻璃备片（暂定1%），玻璃应为热浸玻璃。

2.7This project includes PMU testing costs (to be estimated), NFR simulation testing costs (tentatively set at \$6000), and provision of glass spare pieces (tentatively set at 1%), which should be hot-dip glass.

2.8 本次报价不含反倾销产生的费用，若发生反倾销费用不由乙方承担。

2.8 This quotation does not include the costs incurred by anti-dumping measures. If any anti-dumping costs occur, Hang xin will not be responsible for them.

BENEFICIARY BANK DETAILS(收款方银行账户信息)：

Sichuan Hangxin New Glazing Material Co., Ltd.

Address: No. 4, Cheng'a Avenue, Huaikou Town,

Jintang County, Chengdu, Sichuan Province

Tel: 0086-28-83365370

开户行：中国民生银行成都分行

Bank: Chengdu Branch ,China Minsheng Banking Corporation Limited.

账号：630655504

代码：MSBCCNBJ020

Account No.:630655504

Swift code: MSBCCNBJ020

甲方：

Party A: Tetra Building Enclosure

代表人： Levi Lin

Representative: 

日期：年月日

Date: 12/09/2024

乙方：四川航鑫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Party B: SICHUAN HANGXIN NEW GLAZING MATERIAL CO.,LTD

代表人：

Representative: 

日期：年月日

Date:

地址：四川省成都市金堂县淮口镇成阿大道4号

Address: No.4, Cheng'a Avenue, Huaikou Town, Jintang County Chengdu, Sichuan Pr

产品购销合同

Product Purchase and Sales Contract

合同编号: HANG-XIN-20250818

Contract No.: HANG-XIN-20250818

甲方: WCP PTY LTD
地址: 17/3 WESTSIDE AVENUE, PORT MELBOURNE, VIC, 3207
电话: +61411666208
联系人: Amy Liu
EMAIL: info@WCPCO.COM.AU

Party A: WCP PTY LTD
Address: 17/3 WESTSIDE AVENUE, PORT MELBOURNE, VIC, 3207
Phone No: +61411666208
Contact Person: Amy Liu
EMAIL: info@WCPCO.COM.AU

乙方: 四川航鑫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地址: 四川省成都市金堂县淮口镇成阿大道4号
电话: +86 15928662878
联系人: 罗文初

EMAIL: 
Party B: Sichuan Hangxin New Glazing Material Co., Ltd.
Address: No. 4, Cheng'a Avenue, Huaikou Town, Jintang County, Chengdu, Sichuan
Province
Phone No: +86 15928662878
Contact Person: Owen Luo

第一条买方购买产品:

Article 1 Purchase of Products by the Buyer:

甲乙双方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着平等互利的原则,经双方友好协商就甲方购买乙方玻璃幕墙、铝单板及成品门窗用于出口外贸达成以下协议,双方共同遵照执行:

除非另有特别约定,本合同中使用下列词语应有以下含义:

In accordance with the provisions of the Civil Code of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and relevant laws and regulations, and based on the principle of equality and mutual benefit, Party A and Party B have reached the following



agreement through friendly consultation regarding Party A's purchase of Party B's curtain wall & finished doors and windows for export and foreign trade. Both parties shall abide by and implement the agreement:

A purchases Party B's finished window of This offer for foreign trade:

1.1."本合同"指包括附件以及订货单等在内的构成甲乙双方合同关系的书面文件。

1.1"This contract" means a written document that builds the contractual relationship between Party A and Party B, including attachments and purchase orders.

1.2"本产品"指由乙方在自己加工厂加工生产的玻璃幕墙、铝单板及成品门窗。

1.2"This product "refers to the glass curtain wall, aluminum single plate , finished doors and windows "manufactured by Party B in its own processing plant.

第二条产品的颜色、规格型号及金额:

Article 2 Color, specifications and amount of products:

2.1. 本合同甲方采购的产品只限于使用于本合同外贸出口项目, 供货产品的制作尺寸根据甲方签字图纸及测试报告和计算书确定。

2.1 The products purchased by Party A under this contract are limited to use in foreign trade export projects under this contract. The production dimensions of doors and windows shall be determined based on the drawings signed by Party A

2.2. 表面处理: 铝型材表面处理为粉末喷涂, 铝板表面为氟碳喷涂处理; 五金执手色为标准色, 具体型材、五金颜色以甲方封样为准, 如五金选择定制颜色, 价格会上浮调整, 采购周期会延长。

2.2 Surface treatment: The surface treatment of aluminum profiles: powder spraying treatment. Treatment of aluminum surface,PVDF. Color of Handle: Standard color. The specific color of the profile and hardware shall be subject to the sample provided by Party A. If hardware is customized, the price will be adjusted upwards and the procurement cycle will be extended.

2.3. 工程面积门窗 5134.8 平方米, 幕墙 3048.76 平方米 基于此平米数是乙方核算, 此合同包含乙方附件B 批注图中所有门窗和幕墙面积。批注图之外如有增减, 按实结算。

2.3The project area is presently set at _ door and window 5134.8 square meters, curtain wall 3048.76 square meters, and the account will be settled according to the overall dimension of the finished products, as shown in the attachment:

2.4. 合同金额: 门窗 1,768,644.68 AUD, 幕墙 1,027,837.88 AUD, 合计 2,796,482.56 AUD; 详见附件A & B 《工程报价清单》& 批注图。.

2.4 The contract value is set at Door and window 1,768,644.68AUD, Curtain wall 1,027,837.88 AUD, Total 2,796,482.56 AUD Please refer to Attachment "Appendix A & B" for details

2.5. 本产品的价格为乙方工厂到客户工地 (门到门DDP完税后交货价) 价格。本合同包括产品的材料费、生产人工费、管理费、装箱材料费、木箱加工费、装车人工费及成品包装保护、海运及进出口海关相关费用, 到客户工地的运输费及保险费等费用 (不含工地卸货费用)。

2.5 The price of the products is based on Party B's factory to the client's site on a door-to-door DDP (Delivered Duty Paid) basis. This Contract includes the costs of materials, production labor, management fees, packing materials, wooden crate processing, loading labor, finished product packaging and protection, ocean freight, import and export customs-related fees, as well as transportation and insurance to the client's site (excluding unloading costs at the site)



5.1 The products of Party B will be packed with wooden blocks and synthetic boards nailed to relevant specifications in the factory or packed with steel frames. Each window in the box will be packaged with bubble wrap layers for protection.

5.2 产品交货地点：本项目采用DDP式，交货地点为客户工地。

5.2 Product delivery location: This project is DDP terms, and the delivery location is construction site

5.3 本合同项下所有货物在运输过程中（包括但不限于海运、陆运、门到门物流配送等）的灭失、损坏、盗窃、错运或遗漏，由乙方全权负责。乙方应确保货物在运输途中得到适当包装、加固，并投保足额运输保险。

若在运输过程中发生货物丢失或损坏，乙方应在收到买方书面通知后的 [7] 个工作日内无偿补发等量同类合格货物，并承担由此产生的全部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运输费、关税、保险费等）。

甲方保留因货物损坏或延迟交付造成损失而向乙方追偿的权利。

5.3 All goods under this Contract, during transportation (including but not limited to ocean freight, land transportation, and door-to-door logistics delivery), shall be solely the responsibility of Party B in the event of loss, damage, theft, misdelivery, or omission. Party B shall ensure that the goods are properly packaged, reinforced, and adequately insured during transit.

In the event of loss or damage to the goods during transportation, Party B shall, within [7] working days upon receipt of Party A's written notice, replace free of charge an equivalent quantity of the same type of conforming goods and bear all costs arising therefrom (including but not limited to transportation fees, customs duties, insurance premiums, etc.).

Party A reserves the right to claim compensation from Party B for any losses caused by damage to the goods or delay in delivery

第六条货款支付：

Article 6 Payment for goods:

6.1. 货款支付形式为：电汇转账。

6.1 Form of payment: Telegraphic Transfer

6.2 合同签订后5个工作日内，甲方付给乙方定金 65,000.00 港币。

6.2 Within 5 working days after the contract is signed, Party A shall pay Party B a deposit of 65,000.00 AUD

6.3 项目施工图纸和计算书审批完成后甲方付给乙方 135,000.00 AUD，乙方按照此日期起准备生产PMU材料（条款4.1）

6.3 Upon completion of the approval of the project construction drawings and calculation documents, Party A shall pay Party B AUD 135,000, and Party B shall commence preparation to produce VMU & PMU materials from this date (see Clause 4.1)

6.4 VMU完成、PMU测试通过后，甲方支付乙方PMU的费用共计 135,000.00 AUD；同时支付货款到项目合同金额的15%，即 419,472.38 AUD（扣出前两次的支付金额后，还需支付219,472.38 AUD）。（条款4.2）

6.4 Upon completion of the VMU and successful passing of the PMU test, Party A shall pay Party B the VMU PMU fees totaling AUD 135,000.00; at the same time, Party A shall pay the goods payment up to 15% of the total contract amount, i.e., AUD 419,472.38 (after deducting the previous two payments, the remaining amount payable shall be AUD 219,472.38) (see Clause 4.2).



BENEFICIARY BNAK DETAILS(收款方银行澳元账户信息)：

Sichuan Hangxin New Glazing Material Co., Ltd.

Address: No. 4, Cheng'a Avenue, Huaikou Town,
Jintang County, Chengdu, Sichuan Province

Tel: 0086-28-83365370

开户行：中国工商银行四川金堂分行

Bank: Industrial and commercial Bank of China,Sichuan Branch, Jintang Sub _Branch

Account No.:4402 2510 1910 0268 017

Swift code: ICBKCNBJSCN

Bank Address: No. 339Shili Avenue Section, Zhaozhen,Jintang County, Chengdu City,Sichuan Province

甲方： WCP PTY LTD

Party A: WCP PTY LTD

法人代表： 叶涛 Tao YE

(Director)

签字：

Signature:



日期： 年 月 日

Date

乙方： 四川航鑫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Party B: SICHUAN HANGXIN NEW GLAZING MATERIAL CO.,LTD

法人代表： 林勇生

(Director)

签字公司盖章：

Signature and Stamp:

日期： 年 月 日

Date:



地址：四川省成都市金堂县淮口镇成阿大道4号

Address: No.4, Cheng'a Avenue, Huaikou Town, Jintang County Chengdu, Sichuan Province, China



幕墙/窗墙设计与供货合同

Curtain Wall/Window Wall Design and Supply Contract

本协议（“本合同”）于【2025 年 12 月 6 日】由以下双方签订：

This agreement ("Contract") is entered into on Dec.6 th, 2025 by SICHUANG HANGXIN NEW GLAZING MATERIAL CO.,LTD and TETRA ENCLOSURE CORP.:

卖方：四川航鑫新型建材有限公司，一家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设立并存续的有限责任公司，注册地址：四川成都金堂县

Seller: SICHUAN HANGXIN NEW GLAZING MATERIAL CO.,LTD, a limited liability company established and existing under the laws of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with its registered address at Sichuan Chengdu Jintang County.

买方：Tetra Enclosure Corp., 一家根据美国法律设立并存续的公司，注册地址：136-33 37thAve 8B Flushing 11357 NY

Buyer: Tetra Enclosure Corp., a company established and existing under the laws of the United States, with its registered address at 136-33 37th Ave 8B, Flushing, NY 11357.

卖方与买方以下各称“一方”，合称“双方”。买卖双方依据中、美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着平等互利的原则，经双方友好协商就买方以卖方出口外贸形式购买卖方玻璃幕墙、铝板幕墙、铝单板、玻璃栏杆、百叶及成品门窗等用于出口外贸达成以下协议：

Each of the Seller and Buyer shall be referred to individually as a "Party" and collectively as the "Parties". In accordance with relevant laws and regulations of China and the United States, and based on the principles of equality and mutual benefit, the Parties have reached the following agreement through friendly consultation regarding the Buyer's purchase in the form of the seller's export foreign trade of glass curtain walls, aluminum panel curtain walls, aluminum sheets, glass railings, louvers, and finished doors and windows from the Seller for export purposes.

第一条 合同范围

Article 1: Scope of Contract

1.1 卖方应根据买方提供的招标文件、规范、图纸及技术要求，完成深化设计工作，包括但不限于结构计算书、节点详图、安装图、材料建议书等，所有设计成果须经买方书面批准后方可执行。设计成果应以中英文双语提交，并符合项目所在地法规（如 NYC Building Code、NFPA、ASTM 等）。The Seller shall carry out detailed design work based on the bidding documents, specifications, drawings, and technical requirements provided by the

22

Buyer. This includes but is not limited to structural calculation reports, detailed node drawings, installation diagrams, and material recommendation documents. All design deliverables must be approved in writing by the Buyer before implementation. Deliverables shall be submitted in both Chinese and English and must comply with local regulations at the project site (e.g., NYC Building Code, NFPA, ASTM).

1.2 卖方应按附件《报价清单》所列内容供货，所有辅材、耗材应在报价清单中明确列示，未列明者视为不含，需经买方书面确认后方可供货。The Seller shall supply goods as listed in the attached "Quotation List." All auxiliary and consumable materials must be explicitly listed in the quotation; any items not listed shall be deemed excluded and may only be supplied upon written confirmation from the Buyer.

1.3 所有供货数量以实际发生工程量为准，买方有权在合同数量 $\pm 10\%$ 范围内下订单，超出部分须签订补充协议。All supply quantities shall be based on actual project quantities. The Buyer has the right to place orders within $\pm 10\%$ of the contract quantity. Any excess shall require a supplementary agreement.

1.4 所有变更须由买方发出正式书面指令，卖方应在 10 个工作日内提交变更签证单，买方在 10 个工作日内确认。All changes must be initiated by formal written instructions from the Buyer. The Seller shall submit a change verification form within 10 working days, and the Buyer shall confirm within 10 working days.

第二条设计责任与知识产权

Article 2: Design Responsibility and Intellectual Property

2.1 卖方对其设计成果承担完全责任，若因设计缺陷导致产品不合格、安装问题或违反规范，卖方应承担整改、重制及相关费用。The Seller shall bear full responsibility for its design deliverables. If any design defects result in product non-compliance, installation issues, or violations of regulations, the Seller shall be liable for rectification, rework, and all associated costs.

2.2 所有由卖方完成的设计成果，包括但不限于图纸、计算书、模型、说明文件，其知识产权归买卖双方共同所有，买卖双方有权在项目范围内使用、修改、复制或转交第三方。All design deliverables completed by the Seller, including but not limited to drawings, calculation reports, models, and explanatory documents, shall be the intellectual property of the Buyer and Seller. The Buyer and Seller shall have the right to use, modify, reproduce, or transfer such deliverables to third parties within the scope of the project.

2.3 买卖双方不得将设计成果用于其他项目或第三方，亦不得在未经对方书面同意的情况下公开或展示相关内容。Neither the Buyer and Seller shall use the design results for other projects or third parties, nor shall they disclose or display the related content of without the written consent of the other party.

22

第三条合同价款

Article 3: Contract Price

3.1 合同类型为 FOB（装运港船上交货）合同，合同总价为 2,623,227.50 美元。本合同单价固定，除非经买方书面批准，不得调整。This contract is based on FOB (Free On Board) terms at the port of shipment. The total contract price is USD2,623,227.50 (Dollars). Unit prices are fixed and may not be adjusted unless approved in writing by the Buyer.

3.3 本合同价格应包含设计费、样品费、材料费、生产人工费、管理费、装箱材料费、木箱加工费、装车人工费及成品包装保护、到深圳港口的运输费及保险费等费用。
production, management fees, packing material costs, wooden crate processing fees, loading labor costs, finished product packaging and protection, transportation to Shenzhen port, and insurance fees.

3.4 本合同价格包括必要的备品备件，包括玻璃备片（1%），常规五金（5%）。The contract price includes necessary spare parts and backup materials, including 1% backup glass panels and 5% standard hardware.

3.5 卖方不得单方面调整价格。若因原材料或运输成本上涨需调整价格，须提供第三方成本证明，并经买方书面同意后方可生效。The Seller shall not unilaterally adjust the price. If price adjustment is required due to increases in raw material or transportation costs, third-party cost evidence must be provided, and the adjustment shall only take effect upon written approval by the Buyer.

3.6 本合同按照美元价格结算，合同签订基准汇率 7.06，汇率变动在 $\pm 1.5\%$ 以内美元合同价格不调整，汇率变动超过 $\pm 1.5\%$ 的部分按实际支付日汇率调整支付价格。The contract shall be settled in U.S. dollars at a base exchange rate of 7.06 as of the date of signing. If the exchange rate fluctuates within a range of $\pm 1.5\%$, the contract price in U.S. dollars shall remain unchanged. For any fluctuation exceeding $\pm 1.5\%$, the portion beyond this range shall be adjusted based on the actual exchange rate applicable on the payment date.

第四条付款条款

Article 4: Payment Terms

付款节点	金额占比	条件
合同签订后 3 日内付款	1%	买方付 26,232.275USD 作为定金。
施工图与计算书最终批复后 5 日内付款	14%	卖方提交图纸、计算书、材料样品并经买方确认，
材料提料前 3 日内付款	20%	卖方提交供货单

22

12.1 买卖双方应保证从事与本合同有关的商务活动须遵循中国及美国境内法律、法规。
Both Parties shall ensure that all business activities related to this Contract comply with the laws and regulations within China and USA.

12.2 所有争议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提交香港国际仲裁中心（HKIAC）仲裁，仲裁语言为英文，仲裁员人数为1名。All disputes shall first be resolved through friendly negotiation. If negotiation fails, the dispute shall be submitted to the Hong Kong International Arbitration Centre (HKIAC) for arbitration. The arbitration shall be conducted in English and presided over by a single arbitrator.

第十三条合同附件与效力

Article 13: Attachments and Validity

13.1 本合同附件包括但不限于：报价清单、图纸提交计划、设计成果清单、检验记录表、付款控制表等，均为合同不可分割部分，与正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Attachments to this Contract include but are not limited to: the quotation list, drawing submission schedule, design deliverables list, inspection record forms, and payment control table. All attachments are integral parts of the Contract and carry the same legal effect as the main text.

13.2. 合同未尽事宜，由买、卖双方另行协商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如补充协议与合同内容有不符之处，以补充协议为准。Matters not covered in this Contract shall be negotiated separately by the Buyer and Seller and documented in a supplementary agreement. The supplementary agreement shall have the same legal effect as this Contract. In case of any inconsistency, the supplementary agreement shall prevail.

13.3. 本合同有效期至：货款两讫，合同自动失效。This Contract shall remain valid until full payment is completed, after which it shall automatically expire.

13.4 本合同以中英文双语签署，两个版本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如有冲突，以英文版本为准。This Contract is signed in both Chinese and English versions, each having equal legal effect. In case of any conflict, the English version shall prevail.

附件 Appendix

买方(Buyer): TETRA ENCLOSURE CORP. 卖方(Supplier): 四川航鑫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授权人(Authorized person):

授权人(Authorized person):

签字（盖章）Zach Zhang
Signature (seal): ZACH ZHANG

签字（盖章）
Signature (seal):

日期(Date): 12/16/25

日期(Date):



合同编号：CCSTC-GZ-JXC-FBHT-ZY-2024-009

迳下未来乡村新型建筑工业化示范项目 铝合金门窗及栏杆工程专业分包合同 (专业分包合同 2023 版)



中建

工程名称：迳下未来乡村新型建筑工业化示范
项目铝合金门窗及栏杆工程
承 包 人：中建科技集团华南有限公司
分 包 人：深圳航鑫科建工程有限公司
签约地点：深圳市坪山区
签约日期：2024 年 8 月 25 日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承包人：中建科技集团华南有限公司

分包人：深圳航鑫科建工程有限公司

鉴于分包人同意按照本合同要求履行其合同责任和义务，并保证以诚信、敬业和积极的态度与承包人及本工程涉及的任何第三方保持充分有效的合作，以确保本工程的圆满竣工；另鉴于分包人已对工程现场环境、地质条件及所有有关资料进行了全面细致勘查和研究，已对工程施工所有相关图纸进行了详细研究和计算，已悉知承包人与发包人签订的总承包合同内容，并已对承包人有关项目管理制度规定充分了解。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它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承包人、分包人双方就分包工程施工事项经协商达成一致，订立本合同。

1 分包工程概况

1.1 工程名称：迳下未来乡村新型建筑工业化示范项目铝合金门窗及栏杆工程

1.2 工程地点：广州市黄浦区迳下村

1.3 工程范围：迳下村项目铝合金门窗及栏杆工程相关工作。

1.4 工程内容：

招标工程范围和招标内容：、包括但不限于本项目中建科技施工范围内，招标图纸、技术要求、施工界面划分及招标清单所示门窗、栏杆及外立面装饰工程。包括图纸深化设计（需按承包人提供之招标图纸及技术要求进行深化设计，包括提交技术方案、计算资料、施工图纸、大样图纸等供承包人及有关当局审批认可后，方可施工）、材料设备、机械、构配件、预埋件、备用配件及免费保修期内需要正常替换的零配件、说明书、安装图及特别安装工具，材料设备的运输、贮存、二次搬运、安装、调试等一切工作，包含开槽、开洞、回填、封堵、收口、检测检验试验等，并提供劳务、其他工具及设备，供应所需安装用临时材料，及为达致本项目正常使用及操作的试验、启动及维修安装完成之后系统装置的一切工作，及辅助承包人进行相关手续办理、需负责所有施工区域的安全文明措施，配合业主及承包人指定的零星工程等内容。清单为虚拟工程量，现场实际施工以本招标附件界面划分为准，分包人具体施工内容均以承包人现场施工负责人指定为准，承包人有权根据现场情况调整分包人承包范围，调整后的价格仍执行投标报价单价，分包人承诺对此无任何异议

2 合同价款

2.1 采用以下第 2.1.2 种方式分包；

2.1.1 固定总价。

2.1.2 工程量清单固定综合单价形式。

合同单价：详见本合同附件。暂估合同含税总价：10742077.67元，大写：人民币 壹仟零柒拾肆万贰仟零柒拾柒元陆角柒分；不含税价格为

¥ 9855117.13 元；税额为¥ 886960.54 元。增值税率或征收率为 9 %，详见后附清单。最终以根据本合同约定办理的结算值为准。结算审核后三个工作日内分包人提供与结算等额的增值税专用发票。

2.1.3 其它价格形式：___/___。

3 工期

3.1 开工日期：2024 年 8 月 25 日开工；完工日期：2025 年 3 月 31 日完工；

3.2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为：218 天，（国家法定节假日、政府行为影响因素等均包含在总日历工作天数内）。

- 如未按期完成，分包人承担的违约责任，随进度款扣除。
- 分包人已充分考虑由于政府对绿色环保施工的强制要求（如停工）、政府管制、政府事件（如运动会、论坛会等）等可能对工期造成的影响，并承诺自行采取措施保证按本合同约定工期完工。

4 工程质量标准

本分包工程质量标准双方约定为一次验收合格；并达到广东省建筑业协会评选的《广东省建设工程优质奖》，达到国家、省、市及行业现行有关工程建设技术标准中的“合格”标准，达到国家三星级的绿色建筑目标。杜绝一般及以上质量事故的发生；单位工程竣工交验一次合格率 100%。

5 组成本分包合同的文件包括：

除专用条件另有约定外，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如下：

- (1) 补充条款
- (2) 本合同协议书及附件
- (3) 中标通知书
- (4) 本合同专用条件
- (5) 本合同通用条件
- (6) 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 (7) 图纸
- (8) 招标文件及清标答疑
- (9) 工程量清单
- (10) 工程报价单或预算书
- (11) 承包人提供的各项管理制度

除非另有约定，合同履行过程中双方共同签署的补充协议、会议纪要、备忘录及其他文件也视为本合同组成部分。

6 本合同中有关词语的含义与本合同第二部分《通用条件》中分别赋予它们的解释相同。

7 分包人向承包人承诺：

按照合同约定的工期和质量标准，完成协议书第一条约定的工程（以下简称“本分包工程”），并在质量保修期内承担保修责任。

8 分包人向承包人承诺：

履行承包人合同中与分包工程有关的承包人的所有义务，并与承包人共同向发包人承担履行本分包工程合同以及确保本分包工程质量的连带责任。

9 合同的生效

9.1.1 本合同自经双方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并经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后生效，合同规定的责任、权利和义务履行完毕且价款结清后终止。

9.1.2 本合同一式肆份，承包人执叁份，分包人执壹份。

9.1.3 合同订立时间：2024年8月25日

9.1.4 合同订立地点：深圳市坪山区

(此页无正文)

承包人：(公章) 中建科技集团华南有限公司 分包人：(公章) 深圳航鑫科建工程有限公司

住所：广州市白云区启德路36号自编s-1栋5楼588号房 住所：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街道大浪社区28区创业二路195号宝路汽配商务中心302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覃涛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张君成

电话：020-32780806 电话：0755-26413064

传真：/ 传真：0755-26413064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智慧支付

账号：/ 账号：44250110379800003397

邮政编码：510000 邮政编码：518101

合同编号：CCSTC-GZ-JXC-FBHT-WZ-2025-01

迳下未来乡村新型建筑工业化示范项目
铝合金门窗及栏杆采购合同
(采购 2023 版)



中建

工程名称： 迳下未来乡村新型建筑工业化示范
 项目铝合金门窗及栏杆采购
买 受 人： 中建科技集团华南有限公司
出 卖 人： 深圳航鑫科建工程有限公司
签约地点： 深圳市坪山区
签约日期： 2025 年 9 月 12 号



买 受 人： 中建科技集团华南有限公司

出 卖 人： 深圳航鑫科建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和诚实信用的原则，买卖双方就本项目的铝合金门窗及栏杆材料购销事项协商一致，结合本工程的具体情况，订立以下合同条款：

第一条 交（提）货方式、时间、地点：

1. 交货时间：按批次供货，时间及数量以买受人书面通知为准。紧急情况下，买受人可口头通知出卖人发货，手续后补，出卖人应予以确认；

2. 交货地点：出卖人送货至本工程施工现场买受人指定地点，双方共同验收。

2.1 由出卖人自行组织运输工具将货物码堆至买受人指定点，买受人派人员与出卖人委托的交货人共同清点数量（尚未开箱的清点箱件数并开箱抽查），由买受人收货员签署暂收货物数收条（此收条不作为验收、结算依据）后，由出卖人填署《工程物资采购供应验收合格清单》（附件）并提供随件（机）质量证明、技术说明等文件，在商定的时间内，由买受人、出卖人依据本合同约定的质量、技术标准等条件共同验收，经验收合格的，双方人员共同在该表上签署日期及姓名后作为价款结算与支付的依据。

2.2 对不符合本合同约定要求的货物买受人有权拒绝签收，出卖人应立即将该货物全部运离现场，并在供货期限内重新更换符合约定的货物，否则，出卖人除应承担产品丢失、毁损的风险外，还应向买受人支付场地占用费，并承担合同违约责任。

3. 交货方式：出卖人在合同签订后开始供货，并将货物运送到买受人指定的地点后由买受人负责验收确认。

3.1 出卖人按买受人订单要求进行供货，出卖人指派 张君成 为结算对账。

3.2 出卖人应自行组织运输工具将货物运至本项目施工现场内指定地点交付买受人。出卖人在运送过程中发生的安全事故责任自担。

3.3 本合同履行过程中，无论出卖人因客观阻碍或是其自身原因不能按照合同规定或进度计划的要求按时交货时，出卖人均应在相关情况发生后1小时内以书面形式将拖延的事实、原因以及可能拖延的期限和理由通知买受人。买受人在收到出卖人通知后，有权视具体情况决定采取如下方式之一进行处理：



阳光雨棚	1. 尺寸: 1400*4250 2. 骨架: 3mm 烤漆铝角码 40X40, 烤漆钢管 50x50x3mm; 面板 2mm 厚透明耐力板; 下方 1.2mm 不锈钢水槽 3. 其他: 未尽事项详见图纸、招标文件、工程量清单计价说明、国家相关规范等	樘	182.00	769.55	140058.10	
小计					10924282.38	
暂定合同金额:	合同总价(含增值税 13%): <u>12,344,439.09</u> 人民币(大写): <u>壹仟零玖拾贰万肆仟贰佰捌拾贰元叁角捌分</u> 。其中, 不含税价款: <u>10,924,282.38</u> , 增值税: <u>1,420,156.71</u> 。					



本页无正文

买受人：中建科技集团华南有限公司 买受人(盖章)： 住 所：广州市白云区唐德路 36 号自编 s-1 栋 5 楼 538 号房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020-32780806 传真：/ 开户银行：/ 账 号：/ 邮政编码：510000	出卖人：深圳航鑫科建工程有限公司 出卖人(盖章)： 住 所：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街道大浪社区 28 区创业二路宝路商务中心 302 法定代表人：覃涛 委托代理人：张君成 电话：0755-26413064 传真：0755-26413064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智慧支行 账 号：44250110379800003397 邮政编码：518101
---	---

六、中小企业声明函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企业（联合体）参加中建深圳装饰有限公司的深圳博物馆（原国深博物馆）项目重要门供货及安装工程招标投标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自动门、中心吊门、地弹门：制造商为广东航鑫千佰幕墙门窗有限公司、深圳航鑫科建工程有限公司，从业人员 150 人，营业收入为 17500.716959 万元，资产总额为 4183.031395 万元，根据《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 号）的划分标准，属于 建筑 行业的 小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广东航鑫千佰幕墙门窗有限公司

深圳航鑫科建工程有限公司

日期：2025 年 12 月 20 日

备注：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招标人在同等条件下优先选择符合条件的中小企业中标的，投标人属于中小企业且提供声明函后，方可适用该条款。

七、其他

其他 1

（投标人认为应补充提供的其他文件资料或说明）

1. 资信条款响应表

资信条款响应表				
投标人名称: 广东航鑫千禧幕墙门窗有限公司&深圳航鑫科建工程有限公司				
序号	条款号	招标需求	投标内容	说 明
无	无	无	无	完全响应

重要提示:

只列出发生偏离的项目，没有列出的将被视为完全响应。

2. 合同条款响应表

合同条款响应表

投标人名称：广东航鑫千佰幕墙门窗有限公司&深圳航鑫科建工程有限公司



序号	招标文件条目号	招标文件合同条款	投标文件合同条款	说明
无	无	无	无	完全响应

重要提示：只列出发生偏离的项目，没有列出的将被视为完全响应。

3. 联合体共同投标协议

联合体共同投标协议

致中建深圳装饰有限公司

我方决定组成联合体共同参加该项目的投标，若中标，联合体各成员向招标人承担连带责任。我方授权委托本协议牵头人，代表所有联合体成员参加投标、提交投标文件，以及与招标人签订合同，负责整个合同实施阶段的协调工作。

本投标协议同时作为法定代表人证书和法人授权委托书。

投标牵头人（盖章）：广东航鑫千佰幕墙门窗有限公司

单位地址：惠州市惠阳区秋长街道茶园村民委员会秋溪北路9号一楼

邮编：516221

联系电话：13728948712

传真： /

分工内容：负责深圳博物馆（原国深博物馆）项目重要门供货及安装工程的供货、售后及承担责任。

联合体成员（盖章）：深圳航鑫科建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地址：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街道大浪社区27区创业二路111号宏发玺玥

大厦1216

邮编：518101

联系电话：13554866316

传真：0755-23227054

分工内容：负责深圳博物馆（原国深博物馆）项目重要门供货及安装工程的安装、设计、施工、售后及承担责任。

签订日期：2025 年 12 月 20 日

第二章 相关项目的业绩表

相关项目的业绩表

投标人：广东航鑫千佰幕墙门窗有限公司&深圳航鑫科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建设地点	建设规模	签订日期	合同价格（万元）	备注
深圳派成铝业科技有限公司	腾讯深圳总部项目DY01-05街坊(东区首层架空层部分)项目铝合金折叠门、电动平移(紧急疏散)自动门购销合同	广东省深圳市	88180.38 m²	2025.11	48	/
四川航鑫科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麓湖生态城 C27 组团铝合金门窗工程（二标）	四川省成都市	284180.54 m²	2023.04	1170	/
Tetra Building Enclosure Corporation	美国 45-40 VERNON BOULEVARD project	美国	6000 m²	2024.12	2755	/
WCP PTY LTD	澳大利亚 18-24HOPKINGS STREET FOOTSCRAY	澳大利亚	4000 m²	2025.08	1297	/
Tetra Enclosure Corp.	美国 37-18 138TH STREET FLUSHING NY 11354	美国	5000 m²	2025.12	1847	/
中建科技集团华南有限公司	迳下未来乡村新型建筑工业化示范项目铝合金门窗及栏杆工程	广东省广州市	88555.86 m²	2024.08	1074	/
中建科技集团华南有限公司	迳下未来乡村新型建筑工业化示范项目铝合金门窗及栏杆采购合同	广东省广州市	88555.86 m²	2025.09	1234	/

相关项目的业绩表

投标人：广东航鑫千佰幕墙门窗有限公司&深圳航鑫科建工程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建设地点	建设规模	签订日期	合同价格（万元）	备注
深圳派成铝业科技有限公司	腾讯深圳总部项目DY01-05街坊(东区首层架空层部分)”项目铝合金折叠门、电动平移(紧急疏散)自动门购销合同	广东省深圳市	88180.38 m²	2025.11	48	/
四川航鑫科建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麓湖生态城 C27 组团铝合金门窗工程（二标）	四川省成都市	284180.54 m²	2023.04	1170	/
Tetra Building Enclosure Corporation	美国 45-40 VERNON BOULEVARD project	美国	6000 m²	2024.12	2755	/
WCP PTY LTD	澳大利亚 18-24HOPKINGS STREET FOOTSCRAY	澳大利亚	4000 m²	2025.08	1297	/
Tetra Enclosure Corp.	美国 37-18 138TH STREET FLUSHING NY 11354	美国	5000 m²	2025.12	1847	/
中建科技集团华南有限公司	迺下未来乡村新型建筑工业化示范项目铝合金门窗及栏杆工程	广东省广州市	88555.86 m²	2024.08	1074	/
中建科技集团华南有限公司	迺下未来乡村新型建筑工业化示范项目铝合金门窗及栏杆采购合同	广东省广州市	88555.86 m²	2025.09	1234	/

“腾讯深圳总部项目 DY01-05 街坊(东区首层架空层部分)”

项目铝合金折叠门、电动平移（紧急疏散）自动门购销合同

合同编号: TX-019

甲方：深圳派成铝业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甲方）

地址：深圳市龙岗区南湾街道布澜路 78 号

联系人：

联系电话：

乙方：深圳航鑫科建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

地址：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街道创业二路玺玥大厦 1209

联系人：罗永宁

联系电话：13432975145

经甲乙双方友好协商，本着互惠互利、真诚合作的原则，现就腾讯深圳总部项目 DY01-05 街坊东区首层架空层部分-铝合金折叠门、电动平移（紧急疏散）自动门的供应合作达成以下协议：

一、产品名称、数量、单价、金额

1、价目表

产品系列	产品尺寸宽高		套数	开启扇数	不含税单价 (元)/m²	产品面积 m²	钥匙锁费用 (元)	金额(元)	备注
75 非断桥折叠门 T=1.8 (642)	5450	3000	1	6	842	16.4	275	14083.80	1. 凯森贝格五金, 上承重吊轮+下承重钢轮; 2. 玻璃采用 6+1.14PVB+6mm 超白钢化玻璃, 由甲供; 3. 轨道形式: 采用下轨; 4. 型材颜色参照甲方色板;
75 非断桥折叠门 T=1.8 (642)	5950	3000	1	6	842	17.9	275	15346.80	
75 非断桥折叠门 T=1.8 (844)	6340	3000	1	8	842	19.0	275	16273.00	
75 非断桥折叠门 T=1.8 (844)	6500	3000	1	8	842	19.5	275	16694.00	
75 非断桥折叠门 T=1.8 (844)	6800	3000	1	8	842	20.4	275	17451.80	
75 非断桥折叠门 T=1.8 (844)	7000	3000	1	8	842	21.0	275	17957.00	
75 非断桥折叠门 T=1.8 (844)	7200	3000	1	8	842	21.6	275	18462.20	
75 非断桥折叠门 T=1.8 (1064)	7900	3000	1	10	842	23.7	275	20230.40	
安装费用 (含运输、搬运)					220	159.42		35072.40	
小计:								171571.40	
税金								15441.43	
折叠门小计 (一+二)								187012.8	含税价

1)、门洞 1 尺寸: 3000mm 宽度*3000mm 高度自动平移紧急疏散自动门

1	自动门设备总和				272389.00	所有门合计
2	运输费	项	1	2000	2000.00	全部材料的运输费用
3	包装箱	个	1	0	0.00	含在门体价格内
4	次年维护保养费用	项	0	0	0.00	第二年免费上门维护保养
5	总价				274389.00	
6	税金：9%	项	1	9%	24695.01	
7	小计：人民币：				299084.01	
序号	类型	数量	面积	含税总价		
一、	75 非断桥折叠门	8 樘	159.42 m²	187012.80		
二、	自动平移门（紧急疏散）	8 樘	79 m²	299084.01		
合计		16 樘		486096.81		

2、以上单价含税（9%增值税专用发票），含运费（详见内容六、交货地点及运输）。

3、本合同中的价格包含生产加工五金配件所需人工、机械、材料、表面处理、保险、企业管理费、银行利息、利润、税金、所有可能发生的试验、检测费用、前后期配合、验收、政府相关收取的费用及材料涨价风险等费用。

4、此合同数量为参考数量，以实际下单数量及按订单供货有效数量进行最终结算。

二、技术与质量标准：

1、乙方提供的配件必须符合现行中华人民共和国有关的国家及行业规范、标准。产品在质量保证期内必须保证良好的性能。

2、具体标准：符合不锈钢冷轧钢板和钢带应符合国家标准 GB/T 3280-2015 规范及中国同类产品行业标准。

3、乙方必须保证所提供的产品必须与送样经业主确认的样板相符，计量足够，与产品包装相符。

4、工地验收由甲方、业主及监理方执行，如有质量问题，乙方承担由此产生的全部损失。

三、订货方式

1、订货方式：本合同生效后，甲方分批次向乙方发出由甲方公司盖章的订货通知单，该订货通知由甲方统一以扫描件的方式向乙方发出，并由乙方确认回复后执行。未提供专人签字和加盖甲方专用章的订货单不作为订货结算依据。

2、甲方因某些不确定因素导致订单变更，甲方用书面形式加盖甲方专用章通知乙方，乙方确认后以书面形式加盖公章回传给甲方，乙方按变更后的订单执行。

其他全部损失。

9、如非乙方原因甲方逾期付款，若甲方延期付款超过 10 天，则从第 11 天起每逾期一天需以逾期付款金额为基数按日万分之三的利率向乙方支付逾期利息。

十二、不可抗力

不可抗力是指合同当事人在签订合同时不可预见、在合同履行过程中不可避免且不能克服的自然灾害和社会性突发事件，如地震、海啸、瘟疫骚乱、戒严、战争、动乱、空中飞行物体落或其他非合同当事人责造成的爆炸、火灾或其他不能预见、不能避免且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由此造成任何一方无法履行全面合同时，应在不可抗力结束十日内向对方书面通报，以减轻可能给对方造成的损失。在取得有关部门的不可抗力证明后，允许延期履行、部分履行或不履行合同，并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于承担违约责任。

十三、解决合同纠纷的方式

因履行本合同发生的争议，由当事人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提交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

十四、其它约定：

- 1、后续签订的补充协议及所有该工程订单均为本协议有效附件，是本合同的共同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 2、未尽事宜双方协商形成的附件，与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 3、本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人签字并加盖合同章或公章后生效。工程结束后协议自动终止。
- 4、合同不允许手写和涂改，任何手写和涂改条款均为无效条款(双方签章外)。
- 5、本协议壹式肆份，甲乙双方各执贰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 6、特别强调：乙方不得接受任何个人的下单通知，未经甲方单位盖章确认的下单通知不对甲方发生法律效力，由此导致的任何损失由乙方自行承担。

(以下无合同正文，为合同签署页！)

甲方：深圳派成铝业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_____

签订日期：____年__月__日



乙方：深圳鑫科建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_____

签订日期：2020年11月11日





授权书

敬启者：

本公司于 2025 年 7 月 18 日出资 300 万元成立控股公司广东航鑫千佰幕墙门窗有限公司，兹授权“广东航鑫千佰幕墙门窗有限公司”使用本公司资质、资信、财务税务、人员、工厂、设备、工程业绩等开展业务，本公司认可。

授权期限：2025 年 10 月 01 日至 2030 年 09 月 30 日

授权单位：四川航鑫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2025 年 10 月 01 日

广东航鑫千禧幕墙门窗有限公司 - 天眼查

广东航鑫千禧幕墙门窗有限公司 - 天眼查

广东航鑫千禧幕墙门窗有限公司 - 天眼查

广东航鑫千禧幕墙门窗有限公司 - 天眼查

广东航鑫千禧幕墙门窗有限公司 - 天眼查

广东航鑫千禧幕墙门窗有限公司 - 天眼查

广东航鑫千禧幕墙门窗有限公司 - 天眼查

广东航鑫千禧幕墙门窗有限公司 - 天眼查

广东航鑫千禧幕墙门窗有限公司 - 天眼查

广东航鑫千禧幕墙门窗有限公司 - 天眼查

广东航鑫千禧幕墙门窗有限公司 - 天眼查

广东航鑫千禧幕墙门窗有限公司 - 天眼查

广东航鑫千禧幕墙门窗有限公司 - 天眼查

广东航鑫千禧幕墙门窗有限公司 - 天眼查

广东航鑫千禧幕墙门窗有限公司 - 天眼查

广东航鑫千禧幕墙门窗有限公司 - 天眼查

广东航鑫千禧幕墙门窗有限公司 - 天眼查

广东航鑫千禧幕墙门窗有限公司 - 天眼查

广东航鑫千禧幕墙门窗有限公司 - 天眼查

广东航鑫千禧幕墙门窗有限公司 - 天眼查

广东航鑫千禧幕墙门窗有限公司 - 天眼查

广东航鑫千禧幕墙门窗有限公司 - 天眼查

广东航鑫千禧幕墙门窗有限公司 - 天眼查

广东航鑫千禧幕墙门窗有限公司 - 天眼查

广东航鑫千禧幕墙门窗有限公司 - 天眼查

广东航鑫千禧幕墙门窗有限公司 - 天眼查

广东航鑫千禧幕墙门窗有限公司 - 天眼查

广东航鑫千禧幕墙门窗有限公司 - 天眼查

广东航鑫千禧幕墙门窗有限公司 - 天眼查

广东航鑫千禧幕墙门窗有限公司 - 天眼查

广东航鑫千禧幕墙门窗有限公司 - 天眼查

广东航鑫千禧幕墙门窗有限公司 - 天眼查

广东航鑫千禧幕墙门窗有限公司 - 天眼查

广东航鑫千禧幕墙门窗有限公司 - 天眼查

广东航鑫千禧幕墙门窗有限公司 - 天眼查

广东航鑫千禧幕墙门窗有限公司 - 天眼查

广东航鑫千禧幕墙门窗有限公司 - 天眼查

广东航鑫千禧幕墙门窗有限公司 - 天眼查

广东航鑫千禧幕墙门窗有限公司 - 天眼查

广东航鑫千禧幕墙门窗有限公司 - 天眼查

广东航鑫千禧幕墙门窗有限公司 - 天眼查

广东航鑫千禧幕墙门窗有限公司 - 天眼查

广东航鑫千禧幕墙门窗有限公司 - 天眼查

广东航鑫千禧幕墙门窗有限公司 - 天眼查

广东航鑫千禧幕墙门窗有限公司 - 天眼查

广东航鑫千禧幕墙门窗有限公司 - 天眼查

广东航鑫千禧幕墙门窗有限公司 - 天眼查

广东航鑫千禧幕墙门窗有限公司 - 天眼查

广东航鑫千禧幕墙门窗有限公司 - 天眼查

广东航鑫千禧幕墙门窗有限公司 - 天眼查

广东航鑫千禧幕墙门窗有限公司 - 天眼查

广东航鑫千禧幕墙门窗有限公司 - 天眼查

广东航鑫千禧幕墙门窗有限公司 - 天眼查

广东航鑫千禧幕墙门窗有限公司 - 天眼查

广东航鑫千禧幕墙门窗有限公司 - 天眼查

广东航鑫千禧幕墙门窗有限公司 - 天眼查

广东航鑫千禧幕墙门窗有限公司 - 天眼查

广东航鑫千禧幕墙门窗有限公司 - 天眼查

广东航鑫千禧幕墙门窗有限公司 - 天眼查

广东航鑫千禧幕墙门窗有限公司 - 天眼查

广东航鑫千禧幕墙门窗有限公司 - 天眼查

广东航鑫千禧幕墙门窗有限公司 - 天眼查

广东航鑫千禧幕墙门窗有限公司 - 天眼查

广东航鑫千禧幕墙门窗有限公司 - 天眼查

广东航鑫千禧幕墙门窗有限公司 - 天眼查

广东航鑫千禧幕墙门窗有限公司 - 天眼查

广东航鑫千禧幕墙门窗有限公司 - 天眼查

广东航鑫千禧幕墙门窗有限公司 - 天眼查

广东航鑫千禧幕墙门窗有限公司 - 天眼查

广东航鑫千禧幕墙门窗有限公司 - 天眼查

广东航鑫千禧幕墙门窗有限公司 - 天眼查

广东航鑫千禧幕墙门窗有限公司 - 天眼查

广东航鑫千禧幕墙门窗有限公司 - 天眼查

广东航鑫千禧幕墙门窗有限公司 - 天眼查

广东航鑫千禧幕墙门窗有限公司 - 天眼查

广东航鑫千禧幕墙门窗有限公司 - 天眼查

广东航鑫千禧幕墙门窗有限公司 - 天眼查

广东航鑫千禧幕墙门窗有限公司 - 天眼查

广东航鑫千禧幕墙门窗有限公司 - 天眼查

广东航鑫千禧幕墙门窗有限公司 - 天眼查

广东航鑫千禧幕墙门窗有限公司 - 天眼查

广东航鑫千禧幕墙门窗有限公司 - 天眼查

广东航鑫千禧幕墙门窗有限公司 - 天眼查

广东航鑫千禧幕墙门窗有限公司 - 天眼查

广东航鑫千禧幕墙门窗有限公司 - 天眼查

广东航鑫千禧幕墙门窗有限公司 - 天眼查

广东航鑫千禧幕墙门窗有限公司 - 天眼查

广东航鑫千禧幕墙门窗有限公司 - 天眼查

广东航鑫千禧幕墙门窗有限公司 - 天眼查

广东航鑫千禧幕墙门窗有限公司 - 天眼查

广东航鑫千禧幕墙门窗有限公司 - 天眼查

广东航鑫千禧幕墙门窗有限公司 - 天眼查

广东航鑫千禧幕墙门窗有限公司 - 天眼查

广东航鑫千禧幕墙门窗有限公司 - 天眼查

广东航鑫千禧幕墙门窗有限公司 - 天眼查

广东航鑫千禧幕墙门窗有限公司 - 天眼查

广东航鑫千禧幕墙门窗有限公司 - 天眼查

广东航鑫千禧幕墙门窗有限公司 - 天眼查

广东航鑫千禧幕墙门窗有限公司 - 天眼查

广东航鑫千禧幕墙门窗有限公司 - 天眼查

广东航鑫千禧幕墙门窗有限公司 - 天眼查

广东航鑫千禧幕墙门窗有限公司 - 天眼查

广东航鑫千禧幕墙门窗有限公司 - 天眼查

广东航鑫千禧幕墙门窗有限公司 - 天眼查

广东航鑫千禧幕墙门窗有限公司 - 天眼查

广东航鑫千禧幕墙门窗有限公司 - 天眼查

广东航鑫千禧幕墙门窗有限公司 - 天眼查

广东航鑫千禧幕墙门窗有限公司 - 天眼查

广东航鑫千禧幕墙门窗有限公司 - 天眼查

广东航鑫千禧幕墙门窗有限公司 - 天眼查

广东航鑫千禧幕墙门窗有限公司 - 天眼查

广东航鑫千禧幕墙门窗有限公司 - 天眼查

广东航鑫千禧幕墙门窗有限公司 - 天眼查

广东航鑫千禧幕墙门窗有限公司 - 天眼查

广东航鑫千禧幕墙门窗有限公司 - 天眼查

广东航鑫千禧幕墙门窗有限公司 - 天眼查

广东航鑫千禧幕墙门窗有限公司 - 天眼查

广东航鑫千禧幕墙门窗有限公司 - 天眼查

广东航鑫千禧幕墙门窗有限公司 - 天眼查

广东航鑫千禧幕墙门窗有限公司 - 天眼查

广东航鑫千禧幕墙门窗有限公司 - 天眼查

广东航鑫千禧幕墙门窗有限公司 - 天眼查

广东航鑫千禧幕墙门窗有限公司 - 天眼查

广东航鑫千禧幕墙门窗有限公司 - 天眼查

广东航鑫千禧幕墙门窗有限公司 - 天眼查

广东航鑫千禧幕墙门窗有限公司 - 天眼查

广东航鑫千禧幕墙门窗有限公司 - 天眼查

广东航鑫千禧幕墙门窗有限公司 - 天眼查

广东航鑫千禧幕墙门窗有限公司 - 天眼查

广东航鑫千禧幕墙门窗有限公司 - 天眼查

广东航鑫千禧幕墙门窗有限公司 - 天眼查

广东航鑫千禧幕墙门窗有限公司 - 天眼查

广东航鑫千禧幕墙门窗有限公司 - 天眼查

广东航鑫千禧幕墙门窗有限公司 - 天眼查

广东航鑫千禧幕墙门窗有限公司 - 天眼查

广东航鑫千禧幕墙门窗有限公司 - 天眼查

广东航鑫千禧幕墙门窗有限公司 - 天眼查

广东航鑫千禧幕墙门窗有限公司 - 天眼查

广东航鑫千禧幕墙门窗有限公司 - 天眼查

广东航鑫千禧幕墙门窗有限公司 - 天眼查

广东航鑫千禧幕墙门窗有限公司 - 天眼查

广东航鑫千禧幕墙门窗有限公司 - 天眼查

广东航鑫千禧幕墙门窗有限公司 - 天眼查

广东航鑫千禧幕墙门窗有限公司 - 天眼查

广东航鑫千禧幕墙门窗有限公司 - 天眼查

广东航鑫千禧幕墙门窗有限公司 - 天眼查

广东航鑫千禧幕墙门窗有限公司 - 天眼查

广东航鑫千禧幕墙门窗有限公司 - 天眼查

广东航鑫千禧幕墙门窗有限公司 - 天眼查

广东航鑫千禧幕墙门窗有限公司 - 天眼查

广东航鑫千禧幕墙门窗有限公司 - 天眼查

广东航鑫千禧幕墙门窗有限公司 - 天眼查

广东航鑫千禧幕墙门窗有限公司 - 天眼查

广东航鑫千禧幕墙门窗有限公司 - 天眼查

广东航鑫千禧幕墙门窗有限公司 - 天眼查

广东航鑫千禧幕墙门窗有限公司 - 天眼查

广东航鑫千禧幕墙门窗有限公司 - 天眼查

广东航鑫千禧幕墙门窗有限公司 - 天眼查

广东航鑫千禧幕墙门窗有限公司 - 天眼查

广东航鑫千禧幕墙门窗有限公司 - 天眼查

广东航鑫千禧幕墙门窗有限公司 - 天眼查

广东航鑫千禧幕墙门窗有限公司 - 天眼查

广东航鑫千禧幕墙门窗有限公司 - 天眼查

广东航鑫千禧幕墙门窗有限公司 - 天眼查

广东航鑫千禧幕墙门窗有限公司 - 天眼查

广东航鑫千禧幕墙门窗有限公司 - 天眼查

广东航鑫千禧幕墙门窗有限公司 - 天眼查

广东航鑫千禧幕墙门窗有限公司 - 天眼查

广东航鑫千禧幕墙门窗有限公司 - 天眼查

广东航鑫千禧幕墙门窗有限公司 - 天眼查

广东航鑫千禧幕墙门窗有限公司 - 天眼查

广东航鑫千禧幕墙门窗有限公司 - 天眼查

广东航鑫千禧幕墙门窗有限公司 - 天眼查

广东航鑫千禧幕墙门窗有限公司 - 天眼查

广东航鑫千禧幕墙门窗有限公司 - 天眼查

广东航鑫千禧幕墙门窗有限公司 - 天眼查

广东航鑫千禧幕墙门窗有限公司 - 天眼查

广东航鑫千禧幕墙门窗有限公司 - 天眼查

广东航鑫千禧幕墙门窗有限公司 - 天眼查

广东航鑫千禧幕墙门窗有限公司 - 天眼查

广东航鑫千禧幕墙门窗有限公司 - 天眼查

广东航鑫千禧幕墙门窗有限公司 - 天眼查

广东航鑫千禧幕墙门窗有限公司 - 天眼查

广东航鑫千禧幕墙门窗有限公司 - 天眼查

广东航鑫千禧幕墙门窗有限公司 - 天眼查

广东航鑫千禧幕墙门窗有限公司 - 天眼查

广东航鑫千禧幕墙门窗有限公司 - 天眼查

广东航鑫千禧幕墙门窗有限公司 - 天眼查

广东航鑫千禧幕墙门窗有限公司 - 天眼查

广东航鑫千禧幕墙门窗有限公司 - 天眼查

广东航鑫千禧幕墙门窗有限公司 - 天眼查

广东航鑫千禧幕墙门窗有限公司 - 天眼查

广东航鑫千禧幕墙门窗有限公司 - 天眼查

广东航鑫千禧幕墙门窗有限公司 - 天眼查

广东航鑫千禧幕墙门窗有限公司 - 天眼查

广东航鑫千禧幕墙门窗有限公司 - 天眼查

广东航鑫千禧幕墙门窗有限公司 - 天眼查

广东航鑫千禧幕墙门窗有限公司 - 天眼查

广东航鑫千禧幕墙门窗有限公司 - 天眼查

广东航鑫千禧幕墙门窗有限公司 - 天眼查

广东航鑫千禧幕墙门窗有限公司 - 天眼查

广东航鑫千禧幕墙门窗有限公司 - 天眼查

广东航鑫千禧幕墙门窗有限公司 - 天眼查

广东航鑫千禧幕墙门窗有限公司 - 天眼查

广东航鑫千禧幕墙门窗有限公司 - 天眼查

广东航鑫千禧幕墙门窗有限公司 - 天眼查

广东航鑫千禧幕墙门窗有限公司 - 天眼查

广东航鑫千禧幕墙门窗有限公司 - 天眼查

广东航鑫千禧幕墙门窗有限公司 - 天眼查

广东航鑫千禧幕墙门窗有限公司 - 天眼查

广东航鑫千禧幕墙门窗有限公司 - 天眼查

广东航鑫千禧幕墙门窗有限公司 - 天眼查

广东航鑫千禧幕墙门窗有限公司 - 天眼查

广东航鑫千禧幕墙门窗有限公司 - 天眼查

广东航鑫千禧幕墙门窗有限公司 - 天眼查

广东航鑫千禧幕墙门窗有限公司 - 天眼查

广东航鑫千禧幕墙门窗有限公司 - 天眼查

广东航鑫千禧幕墙门窗有限公司 - 天眼查

广东航鑫千禧幕墙门窗有限公司 - 天眼查

广东航鑫千禧幕墙门窗有限公司 - 天眼查

广东航鑫千禧幕墙门窗有限公司 - 天眼查

广东航鑫千禧幕墙门窗有限公司 - 天眼查

广东航鑫千禧幕墙门窗有限公司 - 天眼查

广东航鑫千禧幕墙门窗有限公司 - 天眼查

广东航鑫千禧幕墙门窗有限公司 - 天眼查

广东航鑫千禧幕墙门窗有限公司 - 天眼查

广东航鑫千禧幕墙门窗有限公司 - 天眼查

广东航鑫千禧幕墙门窗有限公司 - 天眼查

广东航鑫千禧幕墙门窗有限公司 - 天眼查

广东航鑫千禧幕墙门窗有限公司 - 天眼查

广东航鑫千禧幕墙门窗有限公司 - 天眼查

广东航鑫千禧幕墙门窗有限公司 - 天眼查

广东航鑫千禧幕墙门窗有限公司 - 天眼查

广东航鑫千禧幕墙门窗有限公司 - 天眼查

广东航鑫千禧幕墙门窗有限公司 - 天眼查

广东航鑫千禧幕墙门窗有限公司 - 天眼查

广东航鑫千禧幕墙门窗有限公司 - 天眼查

广东航鑫千禧幕墙门窗有限公司 - 天眼查

广东航鑫千禧幕墙门窗有限公司 - 天眼查

广东航鑫千禧幕墙门窗有限公司 - 天眼查

广东航鑫千禧幕墙门窗有限公司 - 天眼查

广东航鑫千禧幕墙门窗有限公司 - 天眼查

广东航鑫千禧幕墙门窗有限公司 - 天眼查

广东航鑫千禧幕墙门窗有限公司 - 天眼查

广东航鑫千禧幕墙门窗有限公司 - 天眼查

广东航鑫千禧幕墙门窗有限公司 - 天眼查

广东航鑫千禧幕墙门窗有限公司 - 天眼查

广东航鑫千禧幕墙门窗有限公司 - 天眼查

广东航鑫千禧幕墙门窗有限公司 - 天眼查

广东航鑫千禧幕墙门窗有限公司 - 天眼查

广东航鑫千禧幕墙门窗有限公司 - 天眼查

广东航鑫千禧幕墙门窗有限公司 - 天眼查

广东航鑫千禧幕墙门窗有限公司 - 天眼查

广东航鑫千禧幕墙门窗有限公司 - 天眼查

广东航鑫千禧幕墙门窗有限公司 - 天眼查

广东航鑫千禧幕墙门窗有限公司 - 天眼查

广东航鑫千禧幕墙门窗有限公司 - 天眼查

广东航鑫千禧幕墙门窗有限公司 - 天眼查

广东航鑫千禧幕墙门窗有限公司 - 天眼查

广东航鑫千禧幕墙门窗有限公司 - 天眼查

广东航鑫千禧幕墙门窗有限公司 - 天眼查

广东航鑫千禧幕墙门窗有限公司 - 天眼查

广东航鑫千禧幕墙门窗有限公司 - 天眼查

广东航鑫千禧幕墙门窗有限公司 - 天眼查

广东航鑫千禧幕墙门窗有限公司 - 天眼查

广东航鑫千禧幕墙门窗有限公司 - 天眼查

广东航鑫千禧幕墙门窗有限公司 - 天眼查

广东航鑫千禧幕墙门窗有限公司 - 天眼查

广东航鑫千禧幕墙门窗有限公司 - 天眼查

广东航鑫千禧幕墙门窗有限公司 - 天眼查

广东航鑫千禧幕墙门窗有限公司 - 天眼查

广东航鑫千禧幕墙门窗有限公司 - 天眼查

广东航鑫千禧幕墙门窗有限公司 - 天眼查

广东航鑫千禧幕墙门窗有限公司 - 天眼查

广东航鑫千禧幕墙门窗有限公司 - 天眼查

广东航鑫千禧幕墙门窗有限公司 - 天眼查

广东航鑫千禧幕墙门窗有限公司 - 天眼查

广东航鑫千禧幕墙门窗有限公司 - 天眼查

广东航鑫千禧幕墙门窗有限公司 - 天眼查

广东航鑫千禧幕墙门窗有限公司 - 天眼查

广东航鑫千禧幕墙门窗有限公司 - 天眼查

广东航鑫千禧幕墙门窗有限公司 - 天眼查

广东航鑫千禧幕墙门窗有限公司 - 天眼查

广东航鑫千禧幕墙门窗有限公司 - 天眼查

广东航鑫千禧幕墙门窗有限公司 - 天眼查

广东航鑫千禧幕墙门窗有限公司 - 天眼查

广东航鑫千禧幕墙门窗有限公司 - 天眼查

广东航鑫千禧幕墙门窗有限公司 - 天眼查

广东航鑫千禧幕墙门窗有限公司 - 天眼查

广东航鑫千禧幕墙门窗有限公司 - 天眼查

广东航鑫千禧幕墙门窗有限公司 - 天眼查

广东航鑫千禧幕墙门窗有限公司 - 天眼查

广东航鑫千禧幕墙门窗有限公司 - 天眼查

广东航鑫千禧幕墙门窗有限公司 - 天眼查

广东航鑫千禧幕墙门窗有限公司 - 天眼查

广东航鑫千禧幕墙门窗有限公司 - 天眼查

广东航鑫千禧幕墙门窗有限公司 - 天眼查

广东航鑫千禧幕墙门窗有限公司 - 天眼查

广东航鑫千禧幕墙门窗有限公司 - 天眼查

广东航鑫千禧幕墙门窗有限公司 - 天眼查

广东航鑫千禧幕墙门窗有限公司 - 天眼查

广东航鑫千禧幕墙门窗有限公司 - 天眼查

广东航鑫千禧幕墙门窗有限公司 - 天眼查

广东航鑫千禧幕墙门窗有限公司 - 天眼查

广东航鑫千禧幕墙门窗有限公司 - 天眼查

广东航鑫千禧幕墙门窗有限公司 - 天眼查

广东航鑫千禧幕墙门窗有限公司 - 天眼查

广东航鑫千禧幕墙门窗有限公司 - 天眼查

广东航鑫千禧幕墙门窗有限公司 - 天眼查

广东航鑫千禧幕墙门窗有限公司 - 天眼查

广东航鑫千禧幕墙门窗有限公司 - 天眼查

广东航鑫千禧幕墙门窗有限公司 - 天眼查

广东航鑫千禧幕墙门窗有限公司 - 天眼查

广东航鑫千禧幕墙门窗有限公司 - 天眼查

广东航鑫千禧幕墙门窗有限公司 - 天眼查

广东航鑫千禧幕墙门窗有限公司 - 天眼查

广东航鑫千禧幕墙门窗有限公司 - 天眼查

广东航鑫千禧幕墙门窗有限公司 - 天眼查

广东航鑫千禧幕墙门窗有限公司 - 天眼查

广东航鑫千禧幕墙门窗有限公司 - 天眼查

广东航鑫千禧幕墙门窗有限公司 - 天眼查

广东航鑫千禧幕墙门窗有限公司 - 天眼查

广东航鑫千禧幕墙门窗有限公司 - 天眼查

广东航鑫千禧幕墙门窗有限公司 - 天眼查

广东航鑫千禧幕墙门窗有限公司 - 天眼查

广东航鑫千禧幕墙门窗有限公司 - 天眼查

广东航鑫千禧幕墙门窗有限公司 - 天眼查

广东航鑫千禧幕墙门窗有限公司 - 天眼查

广东航鑫千禧幕墙门窗有限公司 - 天眼查

广东航鑫千禧幕墙门窗有限公司 - 天眼查

广东航鑫千禧幕墙门窗有限公司 - 天眼查

广东航鑫千禧幕墙门窗有限公司 - 天眼查

广东航鑫千禧幕墙门窗有限公司 - 天眼查

广东航鑫千禧幕墙门窗有限公司 - 天眼查

广东航鑫千禧幕墙门窗有限公司 - 天眼查

广东航鑫千禧幕墙门窗有限公司 - 天眼查

广东航鑫千禧幕墙门窗有限公司 - 天眼查

广东航鑫千禧幕墙门窗有限公司 - 天眼查

广东航鑫千禧幕墙门窗有限公司 - 天眼查

广东航鑫千禧幕墙门窗有限公司 - 天眼查

广东航鑫千禧幕墙门窗有限公司 - 天眼查

广东航鑫千禧幕墙门窗有限公司 - 天眼查

广东航鑫千禧幕墙门窗有限公司 - 天眼查

广东航鑫千禧幕墙门窗有限公司 - 天眼查

广东航鑫千禧幕墙门窗有限公司 - 天眼查

广东航鑫千禧幕墙门窗有限公司 - 天眼查

广东航鑫千禧幕墙门窗有限公司 - 天眼查

广东航鑫千禧幕墙门窗有限公司 - 天眼查

广东航鑫千禧幕墙门窗有限公司 - 天眼查

广东航鑫千禧幕墙门窗有限公司 - 天眼查

广东航鑫千禧幕墙门窗有限公司 - 天眼查

广东航鑫千禧幕墙门窗有限公司 - 天眼查

广东航鑫千禧幕墙门窗有限公司 - 天眼查

广东航鑫千禧幕墙门窗有限公司 - 天眼查

广东航鑫千禧幕墙门窗有限公司 - 天眼查

广东航鑫千禧幕墙门窗有限公司 - 天眼查

广东航鑫千禧幕墙门窗有限公司 - 天眼查

广东航鑫千禧幕墙门窗有限公司 - 天眼查

广东航鑫千禧幕墙门窗有限公司 - 天眼查

广东航鑫千禧幕墙门窗有限公司 - 天眼查

广东航鑫千禧幕墙门窗有限公司 - 天眼查

广东航鑫千禧幕墙门窗有限公司 - 天眼查

广东航鑫千禧幕墙门窗有限公司 - 天眼查

广东航鑫千禧幕墙门窗有限公司 - 天眼查

广东航鑫千禧幕墙门窗有限公司 - 天眼查

广东航鑫千禧幕墙门窗有限公司 - 天眼查

广东航鑫千禧幕墙门窗有限公司 - 天眼查

广东航鑫千禧幕墙门窗有限公司 - 天眼查

广东航鑫千禧幕墙门窗有限公司 - 天眼查

广东航鑫千禧幕墙门窗有限公司 - 天眼查

广东航鑫千禧幕墙门窗有限公司 - 天眼查

广东航鑫千禧幕墙门窗有限公司 - 天眼查

广东航鑫千禧幕墙门窗有限公司 - 天眼查

广东航鑫千禧幕墙门窗有限公司 - 天眼查

广东航鑫千禧幕墙门窗有限公司 - 天眼查

广东航鑫千禧幕墙门窗有限公司 - 天眼查

广东航鑫千禧幕墙门窗有限公司 - 天眼查

广东航鑫千禧幕墙门窗有限公司 - 天眼查

广东航鑫千禧幕墙门窗有限公司 - 天眼查

广东航鑫千禧幕墙门窗有限公司 - 天眼查

广东航鑫千禧幕墙门窗有限公司 - 天眼查

广东航鑫千禧幕墙门窗有限公司 - 天眼查

广东航鑫千禧幕墙门窗有限公司 - 天眼查

广东航鑫千禧幕墙门窗有限公司 - 天眼查

广东航鑫千禧幕墙门窗有限公司 - 天眼查

广东航鑫千禧幕墙门窗有限公司 - 天眼查

广东航鑫千禧幕墙门窗有限公司 - 天眼查

广东航鑫千禧幕墙门窗有限公司 - 天眼查

广东航鑫千禧幕墙门窗有限公司 - 天眼查

广东航鑫千禧幕墙门窗有限公司 - 天眼查

广东航鑫千禧幕墙门窗有限公司 - 天眼查

广东航鑫千禧幕墙门窗有限公司 - 天眼查

广东航鑫千禧幕墙门窗有限公司 - 天眼查

广东航鑫千禧幕墙门窗有限公司 - 天眼查

广东航鑫千禧幕墙门窗有限公司 - 天眼查

广东航鑫千禧幕墙门窗有限公司 - 天眼查

广东航鑫千禧幕墙门窗

深圳航鑫科建工程有限公司

天眼查

天YanCha.com

都在用的商业查询工具

国家中小企业发展子基金旗下机构

查公司

查老板

查关系

查风险

深圳航鑫科建工程有限公司

天眼查一下

应用

商务合作

企业级产品

开通会员

登录/注册

基本信息的子菜单

法律诉讼

经营风险

经营信息

公司发展

知识产权

行业信息

历史信息

主要人员

数据纠错

天眼查

导出

主要人员

历史主要人员

高管变更历程

导出

序号	姓名	职务	持股比例
1	覃涛 8 法定代表人	董事, 经理	-

股东信息

股权结构

天眼查

导出

股东信息

历史股东信息

股权变更历程

导出

股东类型

持股比例

导出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比例	认缴出资额(万元)	认缴出资日期	间接持股比例	首次持股日期
1	四川航鑫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	51%	5099.49	-	-	2022-02-22
2	众联启航管理咨询(深圳)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5%	2499.75	2030-09-02	-	2025-09-08
3	林勇生 10 受益所有人 实际控制人	24%	2399.76	2030-09-02	19.89%	2022-02-22

门窗加工合同

合同编号：HXKJ-MCGYJG2023-001

甲方(全称)：四川航鑫科建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地址：成都市高新区吉庆3路333号1栋3单元4楼406号

乙方(全称)：四川航鑫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地址：成都市金堂县淮口镇成阿大道4号

本合同是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等法律、法规之规定，经甲、乙双方友好协商，本着平等互利的原则，签订麓湖生态城C27组团铝合金门窗工程（二标段）4、5栋门窗加工整窗供应合同，以资双方信守执行。

一、协议条款

1、加工商品名称，规格，数量明细如下表，暂定合同金额人民币¥11704000.00元，大写：壹仟壹佰柒拾万肆仟元整，其中税金¥1346477.88元。结算时按照实际供货商品名称以及对应生产量结算。

门窗类型	暂定数量	单位	单价 (元)	含税总价(元)	税款金额(元)	备注
平开窗	2600	m²	595	1547000.00	177973.45	1、加工含税单价含门窗材料、五金、辅材和材料穿条、型材加工组装； 2、结算按产品最大外接规格计算
门联窗	13500	m²	640	8640000.00	993982.30	
耐火窗	330	m²	800	264000.00	30371.68	
推拉门	1200	m²	650	780000.00	89734.51	
上悬窗	660	m²	500	330000.00	37964.60	
铝合金百叶	100	m²	350	35000.00	4026.55	
铝型材窗台板	1800	米	60	108000.00	12424.78	
合计	20190	—	—	11704000.00	1346477.88	

金额暂定为：壹仟壹佰柒拾万肆仟元整（¥11704000.00元）含税

不含税金额暂定为：壹仟零叁拾伍万柒仟伍佰贰拾贰元壹角贰分（¥10357522.12元）

税款金额暂定为：壹佰叁拾肆万陆仟肆佰柒拾柒元捌角捌分（¥1346477.88元）

如果遇国家税务政策调整，在调整后所供货物按新税率进行结算，即：结算总价=不含税金额*（1+新税率）

2、合同价格及相关说明：

1) 以上价格包含型材、穿条、玻璃、五金、胶条等原(辅)材料和型材下料、加工、扇玻璃安装、工厂房租水电费、机器消磨费、人工费、下料、钻铣工艺孔、组装孔、型材避位孔、材料卸车费、成品装车费、成品出库前外观保护、管理费及运输至项目的运输费用。。

2) 乙方负责图纸工艺转换下发, 并按照图纸安排生产。

3) 合同在执行过程中增补数量超过合同总金额5%时, 双方需签订补充协议, 但乙方不得以任何理由进行涨价。

4) 补充说明: A, 成品包装要求: 四角保护包装(包装材料利用工厂废泡沫膜或纸壳, 所用包装材料乙方不另行采购); B, 乙方每次发货至项目对产品需要提供乙方工厂对合格证明。

4、付款和结算方式:

1) 以上面积为暂定量, 最终数量以实际工程量为准。

2) 结算方式: 采用月结方式。当月生产交货的产品, 双方在次月5日前对账, 对账时乙方应提供甲方签收的送货单、发货汇总明细表和结算进度款请款申请表等; 对账完成后乙方应于对账当月10日前, 提供双方确认的对账单和结算进度款请款申请表及等额13%增值税专用发票; 甲方在收到乙方提供的对账单、进度款请款申请表和13%增值税专用发票后, 甲方应于本月15日前支付上月加工进度款, 以此类推。乙方最后一批产品发货前, 甲方需要安排人员在乙方工厂对产品进行核算验收, 经甲方核实验收后办理结算, 甲方在收到最后一批次结算费用等额13%的专用发票后安排付清本次加工的全部加工费用, 乙方收到全部加工费用后安排发货。

3) 付款形式: 电汇。

5、材料交付方式及工期:

1) 本项目加工从2022年10月起, 至2023年12月止, 合同周期为15个月。

2) 乙方应组织好相关生产加工所需材料, 自收到甲方设计部签字确认的加工图纸之日起, 按甲方确认的批次进行生产, 每个批次计划生产量不得超过1500平方米。乙方加工厂确保每个批次在15天内完成加工。

6、项目名称和货物签收:

工程项目名称: 麓湖生态城 C27 组团铝合金门窗工程(二标段) 4、5 栋, 项目地点: 四川省成都市天府新区。

1) 甲方指派专人对乙方送货到项目对产品进行验收签收, 验收(签收)人: 李万辉, 如指定人发生变更, 需提前书面通知乙方。乙方将货物交给除指定人外其它人不视为乙方已履行完交货责任, 乙方无权要求甲方给付该批货物的货款, 由此所产生的责任均由乙方承担, 但甲方于事后给予书面追认的情况除外, 且甲方对供方货物的签收, 并不能免除供方对其所提供产品应承担的质量缺陷责任。

2) 乙方指派 陈勇 作为本工程的负责人, 负责处理本合同范围内所有工作及协调工

说明书等是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4) 合同签订时，甲乙双方相互提供法人委托书及被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公司证照复印件。

6、环境和职业健康安全要求

乙方需遵守国家有关环境职业健康和安全的法律法规。在产品的生产、包装、运输和使用中，注意保护环境，尊重员工的健康和安全。致力于工厂内的污染预防和环境绩效的持续改进，为双方的可持续发展做出贡献。

7、廉政条款：

1) 乙方遵守甲方公司廉政制度，不得以任何理由向甲方有关工作人员提供宴请、现金、礼券、礼物、回扣等任何形式的馈赠和贿赂，否则一经发现，甲方有权停付或拒付后续款项直至无偿终止合同，并保留追究乙方法律责任的权利，由此造成双方的一切经济损失概由乙方承担。

2) 甲方有关项目人员出于任何理由变相式故意索要回扣或接受其它任何礼物、礼品，乙方有责任提供证据，并向甲方公司领导报告，甲方给予保密，并保持平等互利的合作关系。

8、合同有效期：本合同有效期为自本合同签订之日起至双方权利义务履行完毕之日为止。

9、本合同壹式肆份，甲乙双方各执贰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甲方：四川航鑫科建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代表：

电话：

传真：

时间：2023.4.13

乙方：四川航鑫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代表：

电话：

传真：

时间：2023.4.13

产品购销合同

ProductPurchaseandSalesContract

合同编号: HANG-XIN-20241203

ContractNo.:HANG-XIN-20241203

甲方: Tetra Building Enclosure Corporation

地址:136-33 37thave 8B Flushing NY 11354

电话: 212-729-0525

Party A:Tetra Building Enclosure Corporation

Address:136-33 37thave 8B Flushing NY 11354

Phone Number:212-729-0525

乙方: 四川航鑫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地址: 四川省成都市金堂县淮口镇成阿大道4 号

电话: 罗文初

联系人: 15928662878

Party B: Sichuan Hangxin New Glazing Material Co., Ltd.

Address: No. 4,Cheng'a Avenue, Huaikou Town, Jintang County, Chengdu, Sichuan

Province

Phone Number:

Contact Person:



第一条买方购买产品。详见附件。

甲乙双方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着平等互利的原则,经双方友好协商就甲方购买乙方玻璃幕墙、铝单板、玻璃栏杆、百叶及成品门窗用于出口外贸达成以下协议,双方共同遵照执行:

除非另有特别约定,本合同中使用下列词语应有以下含义:

1.The Seller has sold and Buyer has bought products See Appendix.

In accordance with the provisions of the Civil Code of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and relevant laws and regulations, and based on the principle of equality and mutual benefit, Party A and Party B have reached the following agreement through friendly consultation regarding Party A's purchase of Party B's curtain wall & finished doors and windows for export and foreign trade. Both parties shall abide by and implement the agreement:

A purchases Party B's finished window of This offer for foreign trade:

1.1."本合同"指包括附件以及订货单等在内的构成甲乙双方合同关系的书面文件。

1. 1."This contract"means a written document that builds the contractual relationship betweenParty A andParty B, including attachments and purchase orders.

1.2“本产品”指由乙方在自己加工厂加工生产的玻璃幕墙、铝单板、玻璃栏杆、百叶及成品门窗。

1.2"This product "refers to the glass curtain wall ,aluminium single plate ,glass railing and louver,and finished doors and windows"manufactured by Party B in its own processing plant.

第二条产品的颜色、规格型号及金额:

Article2:Color,specificationsandamountofproducts:

2.1.本合同甲方采购的产品只限于使用于本合同外贸出口项目，供货产品的制作尺寸根据甲方签字图纸确定。

2.1 The products purchased by Party A under this contract are limited to use in foreign trade export projects under this contract. The production dimensions of doors and windows shall be determined based on the drawings signed by Party A

2.2.表面处理：铝型材表面处理为氟碳喷涂处理；五金执手色为标准色。具体型材颜色以甲方封样为准。

2.2 Surface treatment:The surface treatment of aluminum profiles: powder spraying treatment.Color of Handle: Standard color.The specific aluminum color shall be subject to the sealed sample of Party A.

2.3.工程面积暂定13511.77平方米，结算根据双方确认的施工图纸及清单按实结算。

2.3The project area is presently set at13511.77 square meters, and the account will be settledaccording to theoverall dimension of the finished products, as shown in the attachment:

2.4.合同金额暂定：美元3,800,947.20详见附件一《工程量清单》。

2.4 The contract value is tentatively set at USD 3,800,947.20as shown in the attachment.

2.5.本产品的价格为乙方工厂到深圳港口价格(FOB)，以航鑫核定报价为准。本产品的单价包括材料费、生产人工费、管理费、装箱材料费、木箱加工费、装车人工费及成品包装保护、到深圳港口的运输费及保险费等费用。

2.5The price of this product is the FOB price from Party B's factory to Shenzhen port, subject to the approved quotation by Hangxin. The unit price of this product includes material costs, production labor costs, management costs, packing material costs, wooden box processing costs, loading labor costs, finished product packaging protection costs, transportation costs to Shenzhen port, and insurance costs.

2.6 本次报价不含美国注册结构工程师审核费、不含审图及盖章费、不含幕墙顾问费、不含工程师现场技术指导费、不含所有关税及海关相关费用。

2.6This quotation does not include the review fee for registered structural engineers in the United States, the review and stamping fee for drawings, the curtain wall consultant fee, the on-site technical guidance fee for engineers, and all customs duties and related fees.

2.7 本工程项目包含PMU测试费用（待估）、NFR模拟测试费用（暂定6000美元），以及提供玻璃备片（暂定1%），玻璃应为热浸玻璃。

2.7This project includes PMU testing costs (to be estimated), NFR simulation testing costs (tentatively set at \$6000), and provision of glass spare pieces (tentatively set at 1%), which should be hot-dip glass.

2.8 本次报价不含反倾销产生的费用，若发生反倾销费用不由乙方承担。

2.8 This quotation does not include the costs incurred by anti-dumping measures. If any anti-dumping costs occur, Hang xin will not be responsible for them.

BENEFICIARY BANK DETAILS(收款方银行账户信息)：

Sichuan Hangxin New Glazing Material Co., Ltd.

Address: No. 4, Cheng'a Avenue, Huaikou Town,

Jintang County, Chengdu, Sichuan Province

Tel: 0086-28-83365370

开户行：中国民生银行成都分行

Bank: Chengdu Branch ,China Minsheng Banking Corporation Limited.

账号：630655504

代码：MSBCCNBJ020

Account No.:630655504

Swift code: MSBCCNBJ020

甲方：

Party A: Tetra Building Enclosure

代表人： Levi Lin

Representative: 

日期：年月日

Date: 12/09/2024

乙方：四川航鑫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Party B: SICHUAN HANGXIN NEW GLAZING MATERIAL CO.,LTD

代表人：

Representative: 

日期：年月日

Date:

地址：四川省成都市金堂县淮口镇成阿大道4号

Address: No.4, Cheng'a Avenue, Huaikou Town, Jintang County Chengdu, Sichuan Pr

产品购销合同

Product Purchase and Sales Contract

合同编号: HANG-XIN-20250818

Contract No.: HANG-XIN-20250818

甲方: WCP PTY LTD
地址: 17/3 WESTSIDE AVENUE, PORT MELBOURNE, VIC, 3207
电话: +61411666208
联系人: Amy Liu
EMAIL: info@WCPCO.COM.AU

Party A: WCP PTY LTD
Address: 17/3 WESTSIDE AVENUE, PORT MELBOURNE, VIC, 3207
Phone No: +61411666208
Contact Person: Amy Liu
EMAIL: info@WCPCO.COM.AU

乙方: 四川航鑫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地址: 四川省成都市金堂县淮口镇成阿大道4号
电话: +86 15928662878
联系人: 罗文初
EMAIL: 
Party B: Sichuan Hangxin New Glazing Material Co., Ltd.
Address: No. 4, Cheng'a Avenue, Huaikou Town, Jintang County, Chengdu, Sichuan
Province
Phone No: +86 15928662878
Contact Person: Owen Luo

第一条买方购买产品:

Article 1 Purchase of Products by the Buyer:

甲乙双方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着平等互利的原则,经双方友好协商就甲方购买乙方玻璃幕墙、铝单板及成品门窗用于出口外贸达成以下协议,双方共同遵照执行:

除非另有特别约定,本合同中使用下列词语应有以下含义:

In accordance with the provisions of the Civil Code of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and relevant laws and regulations, and based on the principle of equality and mutual benefit, Party A and Party B have reached the following



agreement through friendly consultation regarding Party A's purchase of Party B's curtain wall & finished doors and windows for export and foreign trade. Both parties shall abide by and implement the agreement:

A purchases Party B's finished window of This offer for foreign trade:

1.1."本合同"指包括附件以及订货单等在内的构成甲乙双方合同关系的书面文件。

1.1"This contract" means a written document that builds the contractual relationship between Party A and Party B, including attachments and purchase orders.

1.2"本产品"指由乙方在自己加工厂加工生产的玻璃幕墙、铝单板及成品门窗。

1.2"This product "refers to the glass curtain wall, aluminum single plate , finished doors and windows "manufactured by Party B in its own processing plant.

第二条产品的颜色、规格型号及金额:

Article 2 Color, specifications and amount of products:

2.1. 本合同甲方采购的产品只限于使用于本合同外贸出口项目, 供货产品的制作尺寸根据甲方签字图纸及测试报告和计算书确定。

2.1 The products purchased by Party A under this contract are limited to use in foreign trade export projects under this contract. The production dimensions of doors and windows shall be determined based on the drawings signed by Party A

2.2. 表面处理: 铝型材表面处理为粉末喷涂, 铝板表面为氟碳喷涂处理; 五金执手色为标准色, 具体型材、五金颜色以甲方封样为准, 如五金选择定制颜色, 价格会上浮调整, 采购周期会延长。

2.2 Surface treatment: The surface treatment of aluminum profiles: powder spraying treatment. Treatment of aluminum surface,PVDF. Color of Handle: Standard color. The specific color of the profile and hardware shall be subject to the sample provided by Party A. If hardware is customized, the price will be adjusted upwards and the procurement cycle will be extended.

2.3. 工程面积门窗 5134.8 平方米, 幕墙 3048.76 平方米 基于此平米数是乙方核算, 此合同包含乙方附件B 批注图中所有门窗和幕墙面积。批注图之外如有增减, 按实结算。

2.3The project area is presently set at _ door and window 5134.8 square meters, curtain wall 3048.76 square meters, and the account will be settled according to the overall dimension of the finished products, as shown in the attachment:

2.4. 合同金额: 门窗 1,768,644.68 AUD, 幕墙 1,027,837.88 AUD, 合计 2,796,482.56 AUD; 详见附件A & B 《工程报价清单》& 批注图。.

2.4 The contract value is set at Door and window 1,768,644.68AUD, Curtain wall 1,027,837.88 AUD, Total 2,796,482.56 AUD Please refer to Attachment "Appendix A & B" for details

2.5. 本产品的价格为乙方工厂到客户工地 (门到门DDP完税后交货价) 价格。本合同包括产品的材料费、生产人工费、管理费、装箱材料费、木箱加工费、装车人工费及成品包装保护、海运及进出口海关相关费用, 到客户工地的运输费及保险费等费用 (不含工地卸货费用)。

2.5 The price of the products is based on Party B's factory to the client's site on a door-to-door DDP (Delivered Duty Paid) basis. This Contract includes the costs of materials, production labor, management fees, packing materials, wooden crate processing, loading labor, finished product packaging and protection, ocean freight, import and export customs-related fees, as well as transportation and insurance to the client's site (excluding unloading costs at the site)



5.1 The products of Party B will be packed with wooden blocks and synthetic boards nailed to relevant specifications in the factory or packed with steel frames. Each window in the box will be packaged with bubble wrap layers for protection.

5.2 产品交货地点：本项目采用DDP式，交货地点为客户工地。

5.2 Product delivery location: This project is DDP terms, and the delivery location is construction site

5.3 本合同项下所有货物在运输过程中（包括但不限于海运、陆运、门到门物流配送等）的灭失、损坏、盗窃、错运或遗漏，由乙方全权负责。乙方应确保货物在运输途中得到适当包装、加固，并投保足额运输保险。

若在运输过程中发生货物丢失或损坏，乙方应在收到买方书面通知后的 [7] 个工作日内无偿补发等量同类合格货物，并承担由此产生的全部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运输费、关税、保险费等）。

甲方保留因货物损坏或延迟交付造成损失而向乙方追偿的权利。

5.3 All goods under this Contract, during transportation (including but not limited to ocean freight, land transportation, and door-to-door logistics delivery), shall be solely the responsibility of Party B in the event of loss, damage, theft, misdelivery, or omission. Party B shall ensure that the goods are properly packaged, reinforced, and adequately insured during transit.

In the event of loss or damage to the goods during transportation, Party B shall, within [7] working days upon receipt of Party A's written notice, replace free of charge an equivalent quantity of the same type of conforming goods and bear all costs arising therefrom (including but not limited to transportation fees, customs duties, insurance premiums, etc.).

Party A reserves the right to claim compensation from Party B for any losses caused by damage to the goods or delay in delivery

第六条货款支付：

Article 6 Payment for goods:

6.1. 货款支付形式为：电汇转账。

6.1 Form of payment: Telegraphic Transfer

6.2 合同签订后5个工作日内，甲方付给乙方定金 65,000.00 港币。

6.2 Within 5 working days after the contract is signed, Party A shall pay Party B a deposit of 65,000.00 AUD

6.3 项目施工图纸和计算书审批完成后甲方付给乙方 135,000.00 AUD，乙方按照此日期起准备生产PMU材料（条款4.1）

6.3 Upon completion of the approval of the project construction drawings and calculation documents, Party A shall pay Party B AUD 135,000, and Party B shall commence preparation to produce VMU & PMU materials from this date (see Clause 4.1)

6.4 VMU完成、PMU测试通过后，甲方支付乙方PMU的费用共计 135,000.00 AUD；同时支付货款到项目合同金额的15%，即 419,472.38 AUD（扣出前两次的支付金额后，还需支付219,472.38 AUD）。（条款4.2）

6.4 Upon completion of the VMU and successful passing of the PMU test, Party A shall pay Party B the VMU PMU fees totaling AUD 135,000.00; at the same time, Party A shall pay the goods payment up to 15% of the total contract amount, i.e., AUD 419,472.38 (after deducting the previous two payments, the remaining amount payable shall be AUD 219,472.38) (see Clause 4.2).



BENEFICIARY BNAK DETAILS(收款方银行澳元账户信息)：

Sichuan Hangxin New Glazing Material Co., Ltd.

Address: No. 4, Cheng'a Avenue, Huaikou Town,

Jintang County, Chengdu, Sichuan Province

Tel: 0086-28-83365370

开户行：中国工商银行四川金堂分行

Bank: Industrial and commercial Bank of China,Sichuan Branch, Jintang Sub _Branch

Account No.:4402 2510 1910 0268 017

Swift code: ICBKCNBJSCN

Bank Address: No. 339Shili Avenue Section, Zhaozhen,Jintang County, Chengdu City,Sichuan Province

甲方： WCP PTY LTD

Party A: WCP PTY LTD

法人代表： 叶涛 Tao YE

(Director)

签字：

Signature:



日期： 年 月 日

Date

乙方： 四川航鑫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Party B: SICHUAN HANGXIN NEW GLAZING MATERIAL CO.,LTD

法人代表： 林勇生

(Director)

签字公司盖章：

Signature and Stamp:

日期： 年 月 日

Date:



地址：四川省成都市金堂县淮口镇成阿大道4号

Address: No.4, Cheng'a Avenue, Huaikou Town, Jintang County Chengdu, Sichuan Province, China



幕墙/窗墙设计与供货合同

Curtain Wall/Window Wall Design and Supply Contract

本协议（“本合同”）于【2025 年 12 月 6 日】由以下双方签订：

This agreement ("Contract") is entered into on Dec.6 th, 2025 by SICHUANG HANGXIN NEW GLAZING MATERIAL CO.,LTD and TETRA ENCLOSURE CORP.:

卖方：四川航鑫新型建材有限公司，一家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设立并存续的有限责任公司，注册地址：四川成都金堂县

Seller: SICHUAN HANGXIN NEW GLAZING MATERIAL CO.,LTD, a limited liability company established and existing under the laws of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with its registered address at Sichuan Chengdu Jintang County.

买方：Tetra Enclosure Corp., 一家根据美国法律设立并存续的公司，注册地址：136-33 37thAve 8B Flushing 11357 NY

Buyer: Tetra Enclosure Corp., a company established and existing under the laws of the United States, with its registered address at 136-33 37th Ave 8B, Flushing, NY 11357.

卖方与买方以下各称“一方”，合称“双方”。买卖双方依据中、美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着平等互利的原则，经双方友好协商就买方以卖方出口外贸形式购买卖方玻璃幕墙、铝板幕墙、铝单板、玻璃栏杆、百叶及成品门窗等用于出口外贸达成以下协议：

Each of the Seller and Buyer shall be referred to individually as a "Party" and collectively as the "Parties". In accordance with relevant laws and regulations of China and the United States, and based on the principles of equality and mutual benefit, the Parties have reached the following agreement through friendly consultation regarding the Buyer's purchase in the form of the seller's export foreign trade of glass curtain walls, aluminum panel curtain walls, aluminum sheets, glass railings, louvers, and finished doors and windows from the Seller for export purposes.

第一条 合同范围

Article 1: Scope of Contract

1.1 卖方应根据买方提供的招标文件、规范、图纸及技术要求，完成深化设计工作，包括但不限于结构计算书、节点详图、安装图、材料建议书等，所有设计成果须经买方书面批准后方可执行。设计成果应以中英文双语提交，并符合项目所在地法规（如 NYC Building Code、NFPA、ASTM 等）。The Seller shall carry out detailed design work based on the bidding documents, specifications, drawings, and technical requirements provided by the

22

Buyer. This includes but is not limited to structural calculation reports, detailed node drawings, installation diagrams, and material recommendation documents. All design deliverables must be approved in writing by the Buyer before implementation. Deliverables shall be submitted in both Chinese and English and must comply with local regulations at the project site (e.g., NYC Building Code, NFPA, ASTM).

1.2 卖方应按附件《报价清单》所列内容供货，所有辅材、耗材应在报价清单中明确列示，未列明者视为不含，需经买方书面确认后方可供货。The Seller shall supply goods as listed in the attached "Quotation List." All auxiliary and consumable materials must be explicitly listed in the quotation; any items not listed shall be deemed excluded and may only be supplied upon written confirmation from the Buyer.

1.3 所有供货数量以实际发生工程量为准，买方有权在合同数量 $\pm 10\%$ 范围内下订单，超出部分须签订补充协议。All supply quantities shall be based on actual project quantities. The Buyer has the right to place orders within $\pm 10\%$ of the contract quantity. Any excess shall require a supplementary agreement.

1.4 所有变更须由买方发出正式书面指令，卖方应在 10 个工作日内提交变更签证单，买方在 10 个工作日内确认。All changes must be initiated by formal written instructions from the Buyer. The Seller shall submit a change verification form within 10 working days, and the Buyer shall confirm within 10 working days.

第二条设计责任与知识产权

Article 2: Design Responsibility and Intellectual Property

2.1 卖方对其设计成果承担完全责任，若因设计缺陷导致产品不合格、安装问题或违反规范，卖方应承担整改、重制及相关费用。The Seller shall bear full responsibility for its design deliverables. If any design defects result in product non-compliance, installation issues, or violations of regulations, the Seller shall be liable for rectification, rework, and all associated costs.

2.2 所有由卖方完成的设计成果，包括但不限于图纸、计算书、模型、说明文件，其知识产权归买卖双方共同所有，买卖双方有权在项目范围内使用、修改、复制或转交第三方。All design deliverables completed by the Seller, including but not limited to drawings, calculation reports, models, and explanatory documents, shall be the intellectual property of the Buyer and Seller. The Buyer and Seller shall have the right to use, modify, reproduce, or transfer such deliverables to third parties within the scope of the project.

2.3 买卖双方不得将设计成果用于其他项目或第三方，亦不得在未经对方书面同意的情况下公开或展示相关内容。Neither the Buyer and Seller shall use the design results for other projects or third parties, nor shall they disclose or display the related content of without the written consent of the other party.

22

第三条合同价款

Article 3: Contract Price

3.1 合同类型为 FOB（装运港船上交货）合同，合同总价为 2,623,227.50 美元。本合同单价固定，除非经买方书面批准，不得调整。This contract is based on FOB (Free On Board) terms at the port of shipment. The total contract price is USD2,623,227.50 (Dollars). Unit prices are fixed and may not be adjusted unless approved in writing by the Buyer.

3.3 本合同价格应包含设计费、样品费、材料费、生产人工费、管理费、装箱材料费、木箱加工费、装车人工费及成品包装保护、到深圳港口的运输费及保险费等费用。
production, management fees, packing material costs, wooden crate processing fees, loading labor costs, finished product packaging and protection, transportation to Shenzhen port, and insurance fees.

3.4 本合同价格包括必要的备品备件，包括玻璃备片（1%），常规五金（5%）。The contract price includes necessary spare parts and backup materials, including 1% backup glass panels and 5% standard hardware.

3.5 卖方不得单方面调整价格。若因原材料或运输成本上涨需调整价格，须提供第三方成本证明，并经买方书面同意后方可生效。The Seller shall not unilaterally adjust the price. If price adjustment is required due to increases in raw material or transportation costs, third-party cost evidence must be provided, and the adjustment shall only take effect upon written approval by the Buyer.

3.6 本合同按照美元价格结算，合同签订基准汇率 7.06，汇率变动在 $\pm 1.5\%$ 以内美元合同价格不调整，汇率变动超过 $\pm 1.5\%$ 的部分按实际支付日汇率调整支付价格。The contract shall be settled in U.S. dollars at a base exchange rate of 7.06 as of the date of signing. If the exchange rate fluctuates within a range of $\pm 1.5\%$, the contract price in U.S. dollars shall remain unchanged. For any fluctuation exceeding $\pm 1.5\%$, the portion beyond this range shall be adjusted based on the actual exchange rate applicable on the payment date.

第四条付款条款

Article 4: Payment Terms

付款节点	金额占比	条件
合同签订后 3 日内付款	1%	买方付 26,232.275USD 作为定金。
施工图与计算书最终批复后 5 日内付款	14%	卖方提交图纸、计算书、材料样品并经买方确认，
材料提料前 3 日内付款	20%	卖方提交供货单

22

12.1 买卖双方应保证从事与本合同有关的商务活动须遵循中国及美国境内法律、法规。
Both Parties shall ensure that all business activities related to this Contract comply with the laws and regulations within China and USA.

12.2 所有争议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 协商不成时提交香港国际仲裁中心 (HKIAC) 仲裁, 仲裁语言为英文, 仲裁员人数为 1 名。All disputes shall first be resolved through friendly negotiation. If negotiation fails, the dispute shall be submitted to the Hong Kong International Arbitration Centre (HKIAC) for arbitration. The arbitration shall be conducted in English and presided over by a single arbitrator.

第十三条合同附件与效力

Article 13: Attachments and Validity

13.1 本合同附件包括但不限于: 报价清单、图纸提交计划、设计成果清单、检验记录表、付款控制表等, 均为合同不可分割部分, 与正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Attachments to this Contract include but are not limited to: the quotation list, drawing submission schedule, design deliverables list, inspection record forms, and payment control table. All attachments are integral parts of the Contract and carry the same legal effect as the main text.

13.2. 合同未尽事宜, 由买、卖双方另行协商签订补充协议, 补充协议与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如补充协议与合同内容有不符之处, 以补充协议为准。Matters not covered in this Contract shall be negotiated separately by the Buyer and Seller and documented in a supplementary agreement. The supplementary agreement shall have the same legal effect as this Contract. In case of any inconsistency, the supplementary agreement shall prevail.

13.3. 本合同有效期至: 货款两讫, 合同自动失效。This Contract shall remain valid until full payment is completed, after which it shall automatically expire.

13.4 本合同以中英文双语签署, 两个版本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如有冲突, 以英文版本为准。This Contract is signed in both Chinese and English versions, each having equal legal effect. In case of any conflict, the English version shall prevail.

附件 Appendix

买方(Buyer): TETRA ENCLOSURE CORP. 卖方(Supplier): 四川航鑫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授权人(Authorized person):

授权人(Authorized person):

签字 (盖章) Zach Zhang
Signature (seal): ZACH ZHANG

签字 (盖章)
Signature (seal):

日期(Date): 12/16/25

日期(Date):



合同编号：CCSTC-GZ-JXC-FBHT-ZY-2024-009

迳下未来乡村新型建筑工业化示范项目 铝合金门窗及栏杆工程专业分包合同 (专业分包合同 2023 版)



中建

工程名称：迳下未来乡村新型建筑工业化示范
项目铝合金门窗及栏杆工程
承 包 人：中建科技集团华南有限公司
分 包 人：深圳航鑫科建工程有限公司
签约地点：深圳市坪山区
签约日期：2024 年 8 月 25 日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承包人：中建科技集团华南有限公司

分包人：深圳航鑫科建工程有限公司

鉴于分包人同意按照本合同要求履行其合同责任和义务，并保证以诚信、敬业和积极的态度与承包人及本工程涉及的任何第三方保持充分有效的合作，以确保本工程的圆满竣工；另鉴于分包人已对工程现场环境、地质条件及所有有关资料进行了全面细致勘察和研究，已对工程施工所有相关图纸进行了详细研究和计算，已悉知承包人与发包人签订的总承包合同内容，并已对承包人有关项目管理制度规定充分了解。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它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承包人、分包人双方就分包工程施工事项经协商达成一致，订立本合同。

1 分包工程概况

1.1 工程名称：迳下未来乡村新型建筑工业化示范项目铝合金门窗及栏杆工程

1.2 工程地点：广州市黄浦区迳下村

1.3 工程范围：迳下村项目铝合金门窗及栏杆工程相关工作。

1.4 工程内容：

招标工程范围和招标内容：、包括但不限于本项目中建科技施工范围内，招标图纸、技术要求、施工界面划分及招标清单所示门窗、栏杆及外立面装饰工程。包括图纸深化设计（需按承包人提供之招标图纸及技术要求进行深化设计，包括提交技术方案、计算资料、施工图纸、大样图纸等供承包人及有关当局审批认可后，方可施工）、材料设备、机械、构配件、预埋件、备用配件及免费保修期内需要正常替换的零配件、说明书、安装图及特别安装工具，材料设备的运输、贮存、二次搬运、安装、调试等一切工作，包含开槽、开洞、回填、封堵、收口、检测检验试验等，并提供劳务、其他工具及设备，供应所需安装用临时材料，及为达致本项目正常使用及操作的试验、启动及维修安装完成之后系统装置的一切工作，及辅助承包人进行相关手续办理、需负责所有施工区域的安全文明措施，配合业主及承包人指定的零星工程等内容。清单为虚拟工程量，现场实际施工以本招标附件界面划分为准，分包人具体施工内容均以承包人现场施工负责人指定为准，承包人有权根据现场情况调整分包人承包范围，调整后的价格仍执行投标报价单价，分包人承诺对此无任何异议

2 合同价款

2.1 采用以下第 2.1.2 种方式分包；

2.1.1 固定总价。

2.1.2 工程量清单固定综合单价形式。

合同单价：详见本合同附件。暂估合同含税总价：10742077.67元，大写：人民币 壹仟零柒拾肆万贰仟零柒拾柒元陆角柒分；不含税价格为

¥ 9855117.13 元；税额为¥ 886960.54 元。增值税率或征收率为 9 %，详见后附清单。最终以根据本合同约定办理的结算值为准。结算审核后三个工作日内分包人提供与结算等额的增值税专用发票。

2.1.3 其它价格形式：___/___。

3 工期

3.1 开工日期：2024 年 8 月 25 日开工；完工日期：2025 年 3 月 31 日完工；

3.2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为：218 天，（国家法定节假日、政府行为影响因素等均包含在总日历工作天数内）。

- 如未按期完成，分包人承担的违约责任，随进度款扣除。
- 分包人已充分考虑由于政府对绿色环保施工的强制要求（如停工）、政府管制、政府事件（如运动会、论坛会等）等可能对工期造成的影响，并承诺自行采取措施保证按本合同约定工期完工。

4 工程质量标准

本分包工程质量标准双方约定为一次验收合格；并达到广东省建筑业协会评选的《广东省建设工程优质奖》，达到国家、省、市及行业现行有关工程建设技术标准中的“合格”标准，达到国家三星级的绿色建筑目标。杜绝一般及以上质量事故的发生；单位工程竣工交验一次合格率100%。

5 组成本分包合同的文件包括：

除专用条件另有约定外，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如下：

- (1) 补充条款
- (2) 本合同协议书及附件
- (3) 中标通知书
- (4) 本合同专用条件
- (5) 本合同通用条件
- (6) 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 (7) 图纸
- (8) 招标文件及清标答疑
- (9) 工程量清单
- (10) 工程报价单或预算书
- (11) 承包人提供的各项管理制度

除非另有约定，合同履行过程中双方共同签署的补充协议、会议纪要、备忘录及其他文件也视为本合同组成部分。

6 本合同中有关词语的含义与本合同第二部分《通用条件》中分别赋予它们的解释相同。

7 分包人向承包人承诺：

按照合同约定的工期和质量标准，完成协议书第一条约定的工程（以下简称“本分包工程”），并在质量保修期内承担保修责任。

8 分包人向承包人承诺：

履行承包人合同中与分包工程有关的承包人的所有义务，并与承包人共同向发包人承担履行本分包工程合同以及确保本分包工程质量的连带责任。

9 合同的生效

9.1.1 本合同自经双方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并经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后生效，合同规定的责任、权利和义务履行完毕且价款结清后终止。

9.1.2 本合同一式肆份，承包人执叁份，分包人执壹份。

9.1.3 合同订立时间：2024年8月25日

9.1.4 合同订立地点：深圳市坪山区

(此页无正文)

承包人：(公章) 中建科技集团华南有限公司 分包人：(公章) 深圳航鑫科建工程有限公司

住所： 广州市白云区启德路36号自编s-1栋5楼588号房 住所： 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街道大浪社区28区创业二路195号宝路汽配商务中心302

法定代表人： / 法定代表人： 覃涛

委托代理人： / 委托代理人： 张君成

电话： 020-32780806 电话： 0755-26413064

传真： / 传真： 0755-26413064

开户银行： /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智慧支付

账号： / 账号： 44250110379800003397

邮政编码： 510000 邮政编码： 518101

合同编号：CCSTC-GZ-JXC-FBHT-WZ-2025-01

迳下未来乡村新型建筑工业化示范项目
铝合金门窗及栏杆采购合同
(采购 2023 版)



中建

工程名称： 迳下未来乡村新型建筑工业化示范
 项目铝合金门窗及栏杆采购
买 受 人： 中建科技集团华南有限公司
出 卖 人： 深圳航鑫科建工程有限公司
签约地点： 深圳市坪山区
签约日期： 2025 年 9 月 12 号



买 受 人： 中建科技集团华南有限公司

出 卖 人： 深圳航鑫科建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和诚实信用的原则，买卖双方就本项目的铝合金门窗及栏杆材料购销事项协商一致，结合本工程的具体情况，订立以下合同条款：

第一条交（提）货方式、时间、地点：

1. 交货时间：按批次供货，时间及数量以买受人书面通知为准。紧急情况下，买受人可口头通知出卖人发货，手续后补，出卖人应予以确认；

2. 交货地点：出卖人送货至本工程施工现场买受人指定地点，双方共同验收。

2.1 由出卖人自行组织运输工具将货物码堆至买受人指定点，买受人派人员与出卖人委托的交货人共同清点数量（尚未开箱的清点箱件数并开箱抽查），由买受人收货员签署暂收货物数收条（此收条不作为验收、结算依据）后，由出卖人填署《工程物资采购供应验收合格清单》（附件）并提供随件（机）质量证明、技术说明等文件，在商定的时间内，由买受人、出卖人依据本合同约定的质量、技术标准等条件共同验收，经验收合格的，双方人员共同在该表上签署日期及姓名后作为价款结算与支付的依据。

2.2 对不符合本合同约定要求的货物买受人有权拒绝签收，出卖人应立即将该货物全部运离现场，并在供货期限内重新更换符合约定的货物，否则，出卖人除应承担产品丢失、毁损的风险外，还应向买受人支付场地占用费，并承担合同违约责任。

3. 交货方式：出卖人在合同签订后开始供货，并将货物运送到买受人指定的地点后由买受人负责验收确认。

3.1 出卖人按买受人订单要求进行供货，出卖人指派 张君成 为结算对账。

3.2 出卖人应自行组织运输工具将货物运至本项目施工现场内指定地点交付买受人。出卖人在运送过程中发生的安全事故责任自担。

3.3 本合同履行过程中，无论出卖人因客观阻碍或是其自身原因不能按照合同规定或进度计划的要求按时交货时，出卖人均应在相关情况发生后1小时内以书面形式将拖延的事实、原因以及可能拖延的期限和理由通知买受人。买受人在收到出卖人通知后，有权视具体情况决定采取如下方式之一进行处理：



阳光雨棚	1. 尺寸: 1400*4250 2. 骨架: 3mm 烤漆铝角码 40X40, 烤漆钢管 50x50x3mm; 面板 2mm 厚透明耐力板; 下方 1.2mm 不锈钢水槽 3. 其他: 未尽事项详见图纸、招标文件、工程量清单计价说明、国家相关规范等	樘	182.00	769.55	140058.10	
小计					10924282.38	
暂定合同金额:	合同总价(含增值税 13%): <u>12,344,439.09</u> 人民币(大写): <u>壹仟零玖拾贰万肆仟贰佰捌拾贰元叁角捌分</u> 。其中, 不含税价款: <u>10,924,282.38</u> , 增值税: <u>1,420,156.71</u> 。					



本页无正文

买受人：中建科技集团华南有限公司 买受人(盖章)： 住 所：广州市白云区唐德路 36 号自编 s-1 栋 5 楼 538 号房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020-32780806 传真：/ 开户银行：/ 账 号：/ 邮政编码：510000	出卖人：深圳航鑫科建工程有限公司 出卖人(盖章)： 住 所：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街道大浪社区 28 区创业二路宝路商务中心 302 法定代表人：覃涛 委托代理人：张君成 电话：0755-26413064 传真：0755-26413064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智慧支行 账 号：44250110379800003397 邮政编码：518101
---	---

第三章 项目经理情况

刘利明，男，从事该专业 17 年，经验丰富，参建惠州荣灿中心、黄金珠宝大厦等项目，全程把控从立项到竣工全流程，交付项目均达标，获甲方高度认可。

姓 名	刘利明	年 龄	40	学 历	本科
职 称	/	职 务	项目经理	拟在本工程任职	项目经理
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等级			一级	建造师专业	建筑工程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粤建安 B(2024)0088552		
毕业学校	2008 年 毕业于 南昌航空大学 土木工程专业				



使用有效期: 2025年10月10日
- 2026年04月08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姓 名: 刘利明

性 别: 男

出生日期: 1984年10月09日

注册编号: 粤1442014201529036

聘用企业: 深圳航鑫科建工程有限公司

注册专业: 建筑工程(有效期: 2024-11-08至2027-11-07)



请登录中国建造师网
微信公众号扫一扫查询

刘利明

个人签名: 刘利明

签名日期: 2025.10.10



签发日期: 2024年11月08日

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B(2024) 0088552

姓 名: 刘利明

性 别: 男

出 生 年 月: 1984年10月09日

企 业 名 称: 深圳航鑫科建工程有限公司

职 务: 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

初次领证日期: 2024年12月27日

有 效 期: 2024年12月27日 至 2027年12月26日



发证机关: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 2024年12月27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刘利明 性别 男 ,一九八四年 十 月 九 日生,于二〇〇四
年 九 月至二〇〇八年 七 月在本校 土木工程
专业 四 年制 本 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
格,准予毕业。

校 名:



校(院)长:

证书编号: 104061200805002405

二〇〇八年 七 月 一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 <http://www.chsi.com.cn>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 刘利明 社保电脑号: 618671111 身份证号码: 360428198410096014 页码: 1
参保单位名称: 深圳航鑫科建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 30874629 计算单位: 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11	30874629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4	12	30874629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5	01	30874629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5	02	30874629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5	03	30874629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4	30874629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5	30874629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6	30874629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7	30874629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8	30874629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9	30874629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10	30874629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11	30874629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合计			10078.03	4784.88			4350.65	1740.26			435.13		321.9	256.96		64.24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 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 <https://sipub.sz.gov.cn/vp/>, 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f40bb6c5d4ek) 核查, 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 “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 “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 “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 “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 “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 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 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 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30874629 深圳航鑫科建工程有限公司

